

新 中 學 文 庫

音 韻 學

張 世 祿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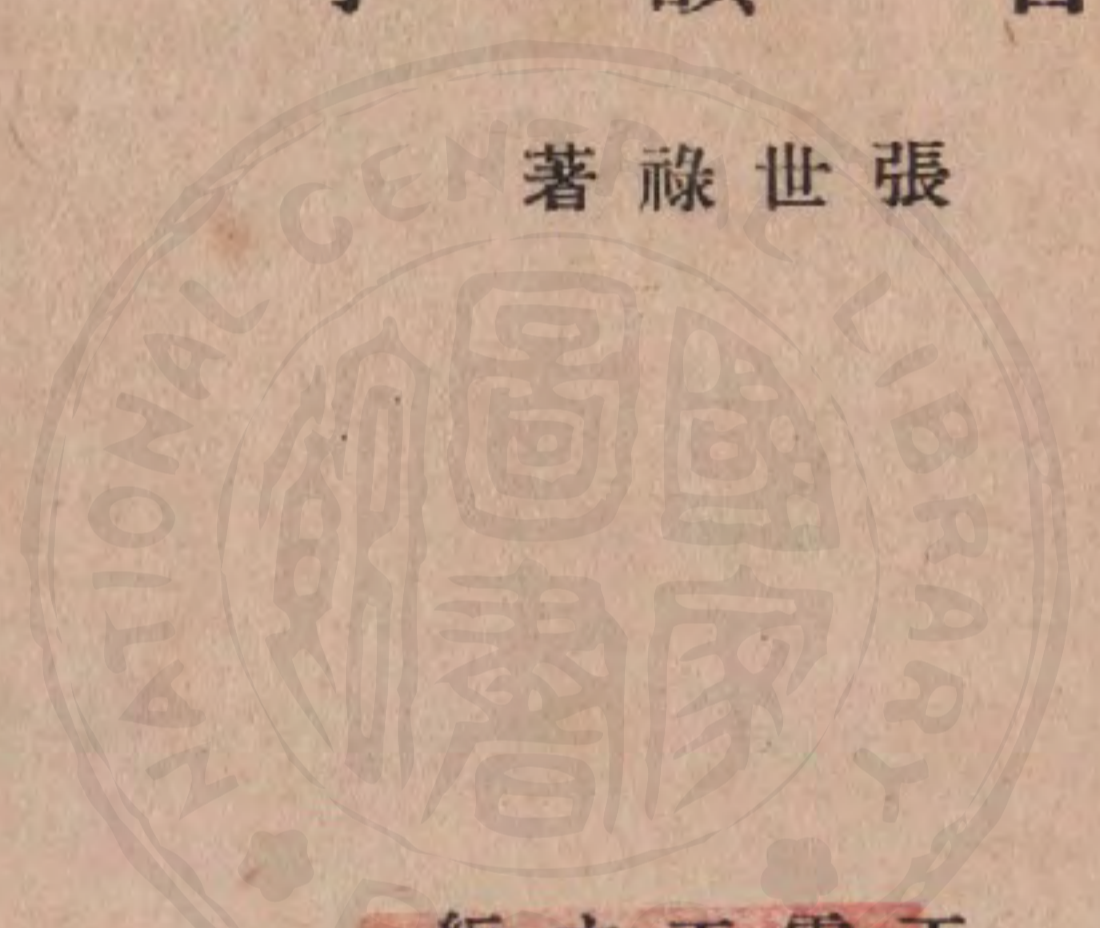




書叢小科百

音韻學

著祿世張



編主五雲王



行發館書印務商







802  
874  
36

# 例言

一、本書編製的目的，在使讀者對於中國音韻學的內容與源流，得到一個統體的概念。

二、本書根據西洋語音學、語言學學理，將中國過去音韻學上材料，加以剖析說明。

三、本書爲敘述便利起見，將中國音韻學，分做四部分：（一）關於廣韻的研究，（二）關於古

音的研究，（三）關於等韻學，（四）關於國音學。

四、本書共分五篇：

第一篇，討論音韻學的名稱、術語，及研究方法，并關於過去音韻學演進的大概。

第二篇，討論廣韻的體例、韻部、聲類，并關於韻書的源流。

第三篇，討論各家古音學說，關於古韻、古聲及古音通轉種種問題。

第四篇，討論等韻學的內容，如韻攝、等呼、字母、清濁等，各種問題，及諸等韻家所根據的

語音系統。





- 第五篇，討論國音系統的來源，中國注音方法的進步，以及國音字母的價值。
- 五、其各篇前後有關聯處，則注明參看或詳見某篇某章等字字樣。
- 六、各篇主要參考書，均附列於各篇後。
- 七、本書可供高中以上學校，關於語文學科的參考書或教本。

二十年十二月，張世祿誌



# 音韻學目次

## 例言

第一篇 音韻學總論……………一

第一章 音韻及音韻學的名稱……………一

第二章 中國音韻學的源流……………五

第三章 研究中國音韻與西洋語音學學理……………二一

第二篇 關於廣韻的研究……………二四

第一章 廣韻體例和作述的由來……………三四

第二章 廣韻韻部的研究……………五〇

第三章 廣韻聲類的研究……………六三

第四章 廣韻一系列的韻書……………七二



第二篇 古音學上的問題……………八九

第一章 古音學的源流及其研究方法……………八九

第二章 古音的韻部問題……………九六

第三章 古韻通轉及入聲分配問題……………一〇三

第四章 古音的聲類問題……………一一四

第四篇 等韻學的內容……………一二二

第一章 等韻學的源流及其價值……………一二二

第二章 韻攝與等呼四聲……………一三五

第三章 字母與清濁聲等……………一五〇

第五篇 國音字母和國音系統……………一六六

第一章 國音系統及其來源……………一六六

第二章 中國注音方法的進步……………一八二



# 音韻學

## 第一篇 音韻學總論

### 第一章 音韻及音韻學的名稱

我們要解釋「音韻學」這個名辭的意義，當然先要知道這種學科所研究的對象是什麼？我們應該先來解釋音韻的名稱。

通常所謂「音」是指整個的字音，「聲」是指字音起首的部分，「韻」是指字音收尾的部分。音相當於西洋語音學上「音綴」(syllable)這個名辭。「聲」是起音，或者叫做發聲(initial)；「韻」是收音，或者叫做收韻(final)；和語音學上「輔音」(consonant)和「元音」(vowel)這兩個名辭，卻不相當。因為元音和輔音在音綴上的位置，沒有固定：輔音可以放在元音的前面，也



可以放在元音的後面。而聲和韻前者必定放在韻的前面，後者必定放在聲的後面。又元音和輔音，在語音學上都以音素 (sound element) 爲單位；聲和韻卻不必以音素爲單位：一個聲或一個韻可以包含有兩個或多個的音素。舉例說明之如下：

「ㄐ」「ㄑ」「ㄒ」「ㄓ」「ㄔ」「ㄕ」六個聲母，實際上都包含有兩個輔音。「ㄐ」「ㄑ」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kʰ]、[k]；「ㄒ」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x]；「ㄓ」「ㄔ」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tʃ]、[tʃʰ]；「ㄕ」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k]。這種在語音學上叫做合成摩擦音 (affricates)，事實上他們也都只當做一個聲母看待。

「ㄎ」「ㄎʰ」「ㄎʰ」四個韻母，也都包含有兩個音素，是由兩個元音結合成功的。「ㄎ」「ㄎʰ」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ai]、[aiʰ]；「ㄎʰ」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ai]、[aiʰ]。名義上，他們叫做複合韻母，事實上也都只當做一個韻母看待。

「ㄇ」「ㄇʰ」「ㄇʰ」四個韻母，也都包含有兩個音素；元音的後面附着一個輔音。「ㄇ」「ㄇʰ」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an]、[anʰ]；「ㄇʰ」相當於國際音標的 [an]、[anʰ]。名義



上他們叫做附聲韻母，而事實上也都只當做一個韻母看待。

這樣用外國的元音、輔音或母音、子音等的名辭來代表中國語的「韻」和「聲」實在是不對的。聲是起音，韻是收音，兩者連合成爲字音。明代西人金尼閣因以謂：聲爲父，韻爲母，音爲子，所以後來注音符號上有聲母和韻母的名稱。

起音相同的字，從前叫做「雙聲」；收音相同的字，從前叫做「疊韻」。雙聲、疊韻的名辭，大概起於六朝的時候。（南史謝莊傳：「王玄謨問謝莊，『何謂雙聲疊韻？』答曰：『玄謨爲雙聲，璠爲疊韻。』」因爲王玄謨和桓護曾經統軍北伐，敗於璠、碻之間，所以謝莊用此來戲弄他。）把雙聲的字聚集在一起，從中取出一個字做標目，叫做聲類；把疊韻的字聚集在一起，從中取出一個字做標目，叫做韻類。韻書上依照收韻，把字音歸入各部，所以又有韻部的名稱。韻部的標目，也稱韻目。唐末守溫所定三十六字母，就是三十六種聲類，所以稱爲字母的，是由於襲取梵文的字母而來，很不妥當。錢大昕陳澧曾經辯駁過，說他是一用中華之字，而加以佛書之名，誠所謂名不正，言不順。」（見陳氏切韻考外篇卷三）因爲中國文字根本不是拼音的字母，而三十六字母又專指聲類，所以陳



澄切韻考改稱聲類。李汝珍說：

母者，子之所由出也，母不異乎子，子不異乎母；乃子母相因，其爲一類之義也。莊子云：「同類相從。」老子云：「既得其母，以知其子。」其字母之謂乎。韻者，音之所由聚也，韻不離乎音，音不離乎韻，乃音韻同萃，其應如響之義也。莊子云：「同聲相應。」老子云：「音聲相和，前後相隨。」其音韻之謂乎？（李氏音鑑卷二）

李氏所謂「同類相從」、「子母相因」可以用來解釋聲母或聲類這兩個名辭。至於字母，中國現今根本沒有拼音字母的文字；即近今注音字母也改稱爲注音符號了。李氏所謂「音韻同萃，其應如響」也可以用來解釋韻母和收韻的意思。

從上面看來，知道「音」、「聲」、「韻」三個名辭，應當分別清楚。不過「音」字，普通又用來指一切的語音（language sound）；範圍很廣，可以指音綴說，也可以指發聲和收韻說，也可以指元音和輔音說，所以「音」可以概括字音和聲韻。我們中國向來對於名辭的意義，多不確定；「聲」和「音」常常互相混同。



毛詩序曰：「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老子曰：「大音希聲。」陸賈新語曰：「聲以音相應。」  
荀悅申鑒曰：「嘉音以章，謂之和聲。」應劭風俗通曰：「聲本音末也。」毛詩邶風傳曰：「音聲也。」徐鉉說文注曰：「聲音也。」這些話當中，有以聲和音分別的，也有以聲和音混同的。  
至於「聲」、「音」和「韻」大都從來就有分別：

顧野王玉篇云：「聲音相和曰韻。」文心雕龍云：「異音相從謂之和，同聲相應謂之韻。」聲音和韻，性質範圍都不同的。

所以只說「韻學」不足以概括音韻學的全體；而說「音學」或說「聲韻學」就和音韻學的名辭都可以相稱了。

聲或叫做「紐」或叫做「體」，韻或叫做「勢」。「紐是取聲音樞紐的意思；孫愐唐韻序有「紐其唇、舌、齒、喉、牙部」的話。體和勢的名稱，乃是沿用梵文字母「體文」和「聲勢」而來。章炳麟音理論謂「收聲稱勢，發聲稱體，遠起自齊、梁間。」

## 第二章 中國音韻學的源流



西漢以前，中國實在沒有音韻學；時人只有偶然間談到發音的事實。什麼「開口、闔口；」（管子小問篇）什麼「內言、外言；」（公羊宣八年傳）「長言、短言；」（公羊莊二十八年傳）叫麼「徐呼、疾呼；」（韓非子外儲說右上）什麼橫口、嗽口；」（劉熙釋名釋天）什麼「舌頰、舌腹；」（淮南子修務訓注及釋名釋天）這一類的話，很難使人明瞭；而且只是些談片，不能說是音韻學。江永以為周官裏載有「諭書名、協辭命」的專員，就說「當有其書，今不存；」（音學辨微引言）以為那時有音韻學的專書，終未免過信古人，當然不能認為考證得來的史實。顏之推說：

鄭玄注六經，高誘解呂覽，淮南，許慎造說文，劉熹製釋名，始有譬况、假借，以證音字耳。而古語與今殊別，其間輕重、清濁，猶未可曉；加以外言、內言、急言、徐言，讀若之類，益使人疑。（家訓音辭篇）

可見周、漢人關於音韻的談片，只是些含糊疑混的話。我們要推究中國音韻學的創始，只能從反切和韻書發生以後講起。

中國音韻學的萌芽和發展，與梵文拼音學理的輸入，有密切的關係。周、漢文辭當中，常常應用雙聲、疊韻的聯綿詞；（見錢大昕音韻問答）已經有所謂「二合」之音；（見劉師培正名隅論）



反切之理，也可說是在古代已經具有了。但是一般注字解經，大都只用「譬况」「讀若」的直音方法，不是用二個字來切成一個音。反切的方法，總是到了漢代末年才形成，才發達。當時許多儒士，喜歡談談佛法，因之有深通音理的。佛教的傳播，梵文拼音的學理也因之輸入。這種情形，和明清時代基督教士傳入西洋的語音學理，正是一樣。中國反切的起源，實在是受了梵文拼音學理的影響。

（詳吳稚暉國音沿革序）顏之推說：  
孫叔然創爾雅音義，是漢末人獨知反語。至於魏世，此事大行……自茲厥後，音韻錄出。（家訓

### 音辭篇

反切的發明，雖然不一定是孫炎；有說毛鄭注經，已經應用反切了；（劉師培正名隅論）有說是起於王肅、應劭的；（章炳麟音理論）也有說是起於衛宏的；（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卷六十，衛宏古文官書）總之，反切的方法，到了東漢以後，才風行於世。自從反切風行之後，有人就把音切相同的字，類集起來，做成韻書。顏之推所說「厥後音韻錄出」就是指李登聲類、呂靜韻集，以及兩晉南北朝諸家的韻書而說。



韻書裏用四聲來分別韻部。中國四聲的由來，也是在漢、魏之間。封演聞見記說：「李登以五聲命字；」魏書江式傳說：「呂忱弟靜，倣李登之法，作韻集，宮、商、角、徵、羽，各爲一篇。」這裏所謂宮、商、角、徵、羽，就是指平、上、去、入四聲。大概宮、商是平，徵是上，羽是去，角是入。（徐景安樂書有此說）因爲那時還沒有平、上、去、入的名目，就借用宮、商、角、徵、羽五個字來分別。所以四聲並不是起於沈約。（趙翼陔餘叢考有四聲不起於沈約一則）不過到了沈約那時，開始應用四聲的音理來作詩、作文罷了；他就是聲律論的創造者，他做了一部四聲譜。封演聞見記說：

永明中，沈約文辭精拔，盛解音律，遂選四聲譜。時王融、劉繪、范雲之徒，慕而扇之。由是遠近文學轉相祖述，而聲韻之道大行。

四聲的名目和應用，大概到了這時，已經漸漸的確定。後來隋朝陸法言作切韻，所分隸的四聲，和沈約詩文上所用的，很多吻合。足以見得沈約四聲譜，在往後的韻書上，實在有絕大的勢力。（本紀陶沈氏四聲考）

陸法言切韻一書，是綜合魏、晉、南北朝諸家的韻書而成，又開唐、宋韻書的始祖；在中國音韻學



上，是很佔一個重要的地位。唐代王仁煦的刊謬補缺切韻、孫愐的唐韻、李舟的切韻，以及宋代陳彭年等的廣韻，大都依照陸氏切韻的體例，略加以修整、增廣罷了。所以覆宋本廣韻卷首，還注明「陸法言撰本」。現今陸氏原書以及唐韻等，統統亡佚了。最近發現有唐寫本切韻（燉煌石室本）、唐寫本唐韻（蔣氏藏本）以及刊謬補缺切韻（清內府本）等的殘卷，總非完書，只可以當做我們參考的一種資料，我們現在要研究隋唐韻書的，仍不得不以廣韻為主體。廣韻以後，如集韻、禮部韻略、五音集韻、韻會舉要、韻府羣玉、佩文詩韻等書，雖然編製方面，略有變更，根本上只是受切韻的支配，可以叫做切韻一系列的韻書。這一系列的韻書，音韻學上叫做「今音」。所謂今音，並不是指現代的音。段玉裁說得好：

古今者，不定之名也。三代爲古，則漢爲今；漢、魏、晉爲古，則唐、宋以下爲今。（經韻樓集卷八，王懷祖廣雅注序）

所謂今音，只是指魏、晉、唐、宋間的語音；以周、漢爲古，就以魏、晉、唐、宋爲今。還有一層關係，唐、宋、明、清間，文人所作「近體」的詩歌，以及政府考試的功令，都以切韻一系列的韻書做標準。陳彭年等校定廣



韻，只是爲了「設教崇文，懸科取士，考覈程準。」我們曉得，舊文學上有古體和近體的分別，（詩有古詩、律絕詩的分別，賦有古賦、律賦的分別。）作古體的要依照古韻；作近體的，要依照今韻，就是依照切韻一系的韻書。古音和今音的名目，原來在文學史上有相當的關係。文學是代表語言的，語音一有變遷，文學上也就發生一個革命；和文學、語言都有關係的韻書，當然也不能不發生一個變化；這就是戲曲文學和北音韻書出來的緣故。

和切韻一系相對立的，就是北音韻書。這一系的韻書創始者，是元代的周德清。周氏作中原音韻一書。他說：「欲作樂府，必正言語；欲正言語，必宗中原之音。」（中原音韻自序）可見中原音韻一書，是預備作北曲之用的，是依照那時中原之音的；中原就是那時帝都所在的北平一帶。後來的中州音韻、詞林韻釋、洪武正韻、韻略易通、韻略匯通、五方元音等書，都是屬於這一系的。他們和切韻一系的韻書，有最重要的兩點不同：

一、切韻一系是隋、唐時綜合古今南北語音而作；陸法言說：「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切韻序）是混合多種語音系統於一書，內容是很複雜的。北音韻書，大都是依照近代的北音所



作，在語音系統上，是比較單純的。

二、宋代廣韻集韻以後的這一派韻書，可以說都是紙上空談，和當時實際的活語，並沒有什麼關係。文人口中所說的話，和他們所作的詩歌，完全是不相干的；所以周德清說他們是「板行謬語」，說他們是「年年依樣畫葫蘆」。（中原音韻自序）至於北音韻書，是依照那時北方的音，和近代最流行的語言可以兩相符合。

北音一系的韻書，在現代歷史上，實在佔一個很重要的地位。現今國語，以北平的音做標準。國語勢力的形成，就在元、明、清這三個時代。我們要推迹近代「國語統一運動」的歷史，我們要考證注音符號的來源，都應當以北音一系的韻書做主要的材料。

中國韻書，分做二個系統，上面說過了。韻書的體例，除以四聲分韻之外，又於各字下注明反切。雖然他們四聲的系統，彼此有異同，注明反切的方法，也有些出入，而這種體例，總是一致的。我們再來講反切的道理。反切方法，總不外「上字取其聲，下字取其韻」。韻書上依據各字的收韻，分成許多韻部，而且有東、冬、鍾、江等的標目。至於各字的發聲，從前沒有依據歸類成爲一書的。因之過去音



韻學上有一「疊韻易知，雙聲難明」的話。到了唐末守溫，才製定三十六字母，爲雙聲的標目。到了宋代，才有人把韻書中的字，依字母的次第，排列成許多圖表。陳澧說：

自漢末以來，用雙聲、疊韻爲切語；韻有東、冬、鍾、江之目，而聲無之。唐末沙門始標舉三十六字，謂之字母。至宋人乃取韻書之字，依字母之次第而爲之圖；定爲開合四等，縱橫交貫，具有苦心；遂於古來韻書切語之外，別成一家之學。（切韻考外篇自序）

實在等韻學上所講的，只是反切的方法。他們以爲韻書上所注明的反切，不很明顯，於是利用守溫的字母，作聲類的標目，依據韻書上的韻目，把字音一縱一橫的排列起來，就是用一聲一韻，各各拼切，合成各個的字音。他們列成音圖，叫做「等韻表」。這種實在並非於韻書切語之外，別成一家之學；只是用另外一個方式，把韻書上的切語，解釋得更精密，更明顯罷了。三十六字母的由來，也是梵文字母轉變成成功的。（參看吳稚暉國音沿革序）應用梵文的拼音學理，把當時中國語的發聲，分析爲三十六類，就用見、溪、羣、疑等三十六個漢字來代表。（詳陳澧切韻考卷六）這樣看來，等韻學只是第二步的應用梵文拼音學理，來講明反切罷了。



等韻學上，對於三十六字母，大概分做「七音」就是幾組的聲類；每一組的聲類，後來又有「清濁」、「聲等」的分別。對於許多韻部，不但有四聲的區別，又把他們分做幾個「呼等」，有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的不同。綜括四聲、呼等，列成一個圖；從中取出最主要的韻素，用一個字來代表，這就是「韻攝」。等韻學上最重要的部分，就是在各等的分別。近人高元的國音學裏有一篇關等呼論，把等韻學分做宋元派和明清派。鄭樵的七音略以及韻鏡切韻指掌圖、四聲等子、切韻指南等書屬於宋元派。康熙字典前面的切字要法以及華梵字譜、等韻一得等書屬於明清派。宋元派分析呼等是用韻素的基本音調來做標準；明清派的分析呼等是用圓脣和不圓脣來做標準。前者並且可以有八等的分別；後者則限定開、齊、合、撮四等。我的假設，所謂宋元派的等韻學，要合於切韻一系的韻書，所以他們的分等，比較的複雜。所謂明清派的等韻學，是要接近北音的系統；所以他們的分等，很合於現今注音符號上結合韻母的拼音。前者可以說是今音派，後者可以說是北音派。不過明清時代，也有今音派的等韻學，單分析今韻；如江永的四聲切韻表。又戴震的聲類表，更用來包羅古音了。至於音韻闡微，雖依今韻分部，而用開、齊、合、撮四等來分的。



宋後等韻家，大都對於三十六字母，總是抱着遵守的態度，以爲「不可增減，不可移易。」但是後來方音的轉變，總覺得和三十六字母有柄鑿不相入的地方——尤其是北音。戴震聲類表裏改做四十類；李氏音鑑裏，又建立三十三字母。至於韻略易通的早梅詩二十字，五方元音的二十字母，都是接近於北音的。勞氏等韻一得雖然仍沿用三十六字母，可是把喉音另列一類，不當做純粹的聲類看待；又把其中曉、匣二母歸入見、溪一組當中；天然的和注音符號上「ㄍ」、「ㄎ」、「ㄏ」、「ㄏ」、「ㄏ」一組符合了。總之，近代等韻家分析呼等和所列字母，多少總漸漸趨向於注音符號上的系統。這又是國語統一運動史上應注意的一點。

依照從前的舊觀念，小學本來是經學的附庸；音韻學又是小學中的一部分。（自從隋書經籍志到了四庫總目，都把音韻的書籍，附入「經」類。）可是「附庸蔚爲大國」自從韻書的發生，到了等韻學的成立，只是使人不至有「讀書難字過」的苦，而和經學的研究，愈趨愈遠，幾乎完全是兩條路了。從前經學的研究，第一步就是教人讀經；對於經書上文字的音讀，就發生了問題。覺得用後代的韻書來讀古書，總有許多地方扞格不通，於是悟到「古音」的系統和今音的不同，就一變



「協句」、「合韻」之說，專門來做古音的研究。從吳棫、鄭庠、陳第，到了顧炎武，正式宣告古音學的成立。嗣後，江永、戴震、段玉裁、錢大昕、孔廣森、王念孫、江有誥，以至最近的章炳麟、黃侃，數十家陸續起來修訂；真所謂「前修未密，後出轉精」。他們最主要的工作，就是在建立古音的韻部和聲類；這種工作的主要目的，只是在經學和音韻學的聯絡。他們研究的成績，雖然不能認為滿意，可是在文字訓詁及校讀古書上，已經有很大的貢獻。他們考證古音的材料，大部利用詩經、楚辭及其他古書上的韻語；又取徑於說文等書裏形聲字的系統，旁及於假借、讀若、音訓之類；最後又應用今音韻書上的韻部和聲類，來和古音參證。因為上面說過，陸法言切韻一書裏，包含有古今南北之音；我們也可以用今音韻書上所保存的古音，作為考證古音的材料。

從古音的研究，可以曉得周、漢時代的語音，和隋、唐不同；所以有古音和今音的分別。現存廣韻一書，可以為今音的代表。陳澧作切韻考，從廣韻中所錄切語，考求古音的聲類，並且分析二百六韻部。黃侃、錢玄同又加以修正，定音為四十一聲類，三百三十九韻類；又將三百三十九類綜合為二十二韻攝。（見黃侃音略、錢玄同文字學音篇）此種考證的結果，可因以知道宋、元等韻家所列的圖



表，和隋唐韻書又不是統統相符合的。陳澧說等韻學「自爲法以範圍古人之書，不能精密也。」（切韻考外篇自序）原來陳澧的書，「以考據爲準，不以口耳爲憑。」（見切韻考序）和以「審音」自命的等韻學，自然不免有出入的地方。因之陳氏又作切韻考外篇，謂「以廣韻切語上字考三十字母，以二百六韻考開合四等；審其源委，而指其得失；明其本法，而祛其流弊。」（切韻考外篇自序）本來是用廣韻上切語考證的結果，以訂正等韻學的。可是，黃侃、錢玄同又根據明清派開齊合撮的四等，來分析三百三十九韻類，根據七音和聲等來分析四十一聲類；更把韻類分析的結果，綜合爲二十二韻攝。這正是陳澧所說「自爲法以範圍古人之書，」誰也不能斷定是真真的合於今音系統。而黃侃利用這種材料所考定的古聲十九類，古韻二十八部，也就根本的發生疑問了。因爲要考證歷代音讀的變遷，必須根據語音學學理，採用確實的材料，才有相當的成績。他們憑着明清派等韻家的學說，以分析隋唐時代的語音，當然不能有確信的結果。而且近今切韻唐韻等殘卷的發現，足以證明廣韻的二百六部，和內中所錄的切語，並不是陸法言本來的面目。（詳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八）那末，考證今音系統，也不當以廣韻爲唯一的根據。



從上面所講，我們把中國過去音韻的研究，可以總括爲三種：一種是以古音爲中心，一種是以廣韻爲中心，第三種就是等韻學。勞乃宣說：

有古韻之學，探源六經，旁徵諸子，下及屈、宋，以考唐、虞、三代、秦、漢之音，是也。有今韻之學，以沈、陸爲宗，以廣韻、集韻爲本，證以諸名家之詩，與有韻之文，以考六朝、唐、宋以來之音，是也。有等韻之學，辨字母之重輕、清濁，別韻攝之開合、正副，按等尋呼，據音定切，以考人聲自然之音，是也。古韻，今韻，以考據爲主，等韻以審音爲主，各有專家，不相謀也。（等韻一得序）

從前音韻學家，把「考古」和「審音」分做二重工夫。江永批評顧炎武說：「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淺。」（古韻標準例言）所以必須把二者兼備，才能滿足。不過，往時等韻學上辨別種種聲韻，現在用西洋的語音學理來校量，不合科學的地方很多；勞氏當時認爲審音的學問，在現今看來，也不過供我們一種考古的材料罷了。

現今要考正中國歷代語音的變遷，不但須以考據爲準，也當以口耳爲憑；這就是考古和審音兼備的工作。例如，考明隋唐時代的語音，只是根據過去等韻的學說，以分析廣韻切語的音素，實在



很不完備，很不妥當。我們應當以西洋的語音學學理做基礎，並且採用許多確實的材料。除出韻書切語及宋元人的等韻表以外，還可以利用現代各地的方音和唐宋以前許多外國名辭的譯音。因為各地方言裏，往往保存着古時流行的語音；正可利用他們來和韻書及等韻表上的系統比較參證。唐宋以前中國語上的外國名辭，以佛典釋音最爲重要；外國語上的中國語詞，以日本漢音、吳音及高麗譯音、安南譯音最爲重要。古代梵語，有梵文字母的記載；日本、高麗和安南，在隋唐時就有音標文字；正可以利用他們來考定當時中國語上的音讀。現今採取這種方法來研究的，國內學者，汪榮寶、錢玄同、林語堂、唐鉞諸人，曾經發表過討論的文辭。而這種方法的發現，不能不歸功於近代一般西洋的學者。如鋼和泰（Stael-Holstein）、馬伯樂（H. Maspero）、高本漢（B. Karlgren）等。其中最著名而研究最有成績的，應當推高本漢。他的名著，是中國音韻學研究（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中文解析字典（Analytical Dictionary of Chinese）11書。他對於中國周、漢時代的古音，也曾經有幾度的試探，以爲中國過去古音的研究，運用材料實在笨拙得很，現今應當重新的來做一番考證。他對於隋、唐以後的語音，已正式的建立幾個系統。高本漢研究的結



果固然還未能完全可信任；但是，單舉他所應用方法的細密而說，已經可以推爲現今最進步的中國音韻學了。

西洋拼音學理輸入中國，大概也是經過一般基督教士的介紹，開始於明朝末年。金尼閣西儒耳目資一書，就是這種趨勢的端緒。清代中葉以後，傳教的事業更形發達，西洋教士要學習中國語，常用羅馬字母來拼切中國各地的語音；更有許多關於中國語言文字的著作。當時國內一般智識分子，也感覺到平民教育的不普及，和漢字認識的不易；於是從簡字拼音的試驗，進而制定「注音字母」，從讀音統一會進而設立國語統一籌備會。近幾年中，又規定「國語羅馬字母」以爲國音符號的第二式；並且引用「注音符號」來拼切各處的方音。此種國語統一運動，和拼音字母的產生，實在是開中國歷史上的一個新紀元。現今國語，以北平的音爲標準。而當製定注音字母的時候，還是綜集大多數人的音讀，以規定一種「國音」，又以爲統一讀音，不過改良反切；所以注音符號的形式，仍是採取簡筆的漢字；而種種說明和應用，仍不脫往時等韻家的舊習。十幾年來所謂國語的工作，大部只是在改正這幾種錯誤：一方面，盡量的應用西洋語音學學理，以爲國語音素和注音



符號的說明；高元國音學、汪怡國語發音學等書，實在是建設國音學的始基。另一方面，又有所謂「新國音」運動，採用一種最有勢力的實際的活語，正式定爲全國的標準音，就是現今北平的方言。我們看注音符號和國際羅馬字母，在應用上的差異點，就足以表明新舊國音和他們在學理上的不同。而在第三方面，又有調查各地方音的工作，運用西洋科學的方法和學理，以表明各處方音音素的紛歧，和語調的變化。現今國內學術機關，很多要想在這方面努力進行；而少數學者所發表的幾種報告，如劉復的四聲實驗錄，趙元任的現代吳語研究，已經有很可驚異的成績。這種調查方面的的工作，在統一國語上，因比較參證的結果，可以得到不少的便利；對於歷代語音的考證，也可以供給我們以許多確實的材料。

總之：將來研究中國音韻學，無論在那一方面，總當以西洋的語音學學理和科學的方法爲基礎。從這個基礎上，努力的進行，可以把中國音韻學建立爲大家所公認的一種科學。近代西洋學理的輸入，好像在漢、唐時代，要考明音讀，必須應用梵文拼音學理，以成立切語，字母等等，情形正復相類。音韻學史本爲學術史上、文化史上的一部分，當然和整個學術、整個文化的演進，有同一的趨勢。



## 第三章 研究中國音韻與西洋語音學學理

凡是稍爲讀一點中國古書的，自然曉得研究中國音韻的必要。凡是稍爲看一點中國音韻方面的書籍的，也自然覺得中國音韻這一門，實在不容易懂！這種不容易懂的原因，我以爲有下列的幾點：

1 中國的文字，是一種意符；在過去音韻學上，也只是用意符的文字，來代表聲類和韻部，沒有利用拼音的符號。文字的音讀，既然隨着時代變遷的，而各處地方的音讀，也不統一；從前人所標明的聲類和韻部，大半就失其效用。例如，廣韻的一東和二冬，究竟有什麼分別？已經成爲千年來莫解之謎；守溫三十六字母見、溪、羣、疑等，究竟怎樣的讀法？現代也沒有確實一致的考定。這是因爲當時不用拼音符號的緣故。

2 中國音韻學上的名辭，各家書上所引用的，很不一致。往往同是一個名辭，而兩書上所指示的意義，完全不同；也有同是一種意義，而兩書上所採用的名辭又不類似；因之使讀者增加許多



迷亂。例如宮、商、角、徵、羽五音的名目，在六朝、隋、唐韻書上，常用來代表平、上、去、入四聲，而在宋、元的等韻學上，又用來代表喉、牙、舌、齒、唇五音。三十六字母裏的影、曉、喻、匣四母，和見、溪、羣、疑四母，有許多書上稱前四者爲喉音，後四者爲牙音；有許多書上稱前四者爲牙音，後四者爲喉音；也有稱前四聲爲深喉音，後四者爲淺喉音。這是因爲所引用的名辭，不相統一，以致於混亂如此。

3 從前人分析音韻，並不一定是能合於科學的；因之看了他們所講述的，很有許多自相矛盾的解釋，很有許多恫恍迷離的說法。這又是使我們迷惑的一個原因。

我們要解除第一個困難，自然須採取一種完備的拼音符號；或者就利用國語上的注音符號，和國語羅馬字母，或者就採取「國際音標」；凡是從前音韻學上已經考明確鑿的音讀的，都可用符號標記出來。至於這樣考證過去的音讀，固然是音韻學家專門的工夫，而和上面所舉第二個、第三個困難，卻都有密切的關係。

我們要解除第二個、第三個困難，只有採取西洋的語音學學理做個標準，來考釋從前音韻書上所講的詞語，來規定他們所引用各種名辭的涵義，來判別他們所分析的究竟合不合於科學。這



樣，一方面就可以明瞭他們的內容，一方面就可以判定他們的價值了。近年來，要推廣國語，因為利  
用了西洋的語音學學理，所以無論在學習上或研究上，都得到不少的便利；而同時國音學上的原  
理，又成爲研究中國過去音韻最簡捷的一種工具。所以高元國音學、汪怡國語發音學等書，即在中  
國過去的音韻學上，也有絕大的貢獻。

用西洋語音學理來研究中國音韻的，我現在試舉出幾個實例：

一、依據聲母發音的部位，來解釋往時「五音」和「七音」之說，

玉篇末附有五音聲論，廣韻末也附有辯字五音法，把聲類分爲喉、牙、舌、齒、唇五種。孫愐唐韻序  
裏，也有「紐其唇、齒、喉、舌、牙部件而次之」的話，可見隋、唐以前，已經有五音之說了。宋、元等韻  
家把三十六字母分爲七組。五音之外，又有半舌、半齒，於是有七音之說：

牙音 見、溪、羣、疑。

舌音 舌頭，端、透、定、泥；  
舌上，知、徹、澄、娘。

唇音 重唇，幫、滂、並、明；  
輕唇，非、敷、奉、微。



齒音 齒頭，精、清、從、心、邪；正齒，照、穿、牀、審、禪。

喉音 曉、匣、影、喻。

半舌音 來。

半齒音 日。

對於三十六字母，後人曾有加以增減；而對於七音之說，始終未曾有人非議過。我們要是根據語音學上聲母發音的部位，來解釋這種學說，就可以曉得他們所分析的，有許多地方不對：

(1) 半齒的日，無論讀爲舌前音的〔ʝ〕（就是「ㄐ」的濁音）或是讀爲舌葉音的〔ʒ〕（就是注音符號的「ㄐ」）或是讀爲舌尖音的〔ʒ〕（注音符號的「ㄐ」英語裏的 [ʒ] 音）都不應當有半齒的名稱。

(2) 半舌的來，讀爲〔l〕（就是注音符號的「ㄌ」）是舌尖音，也不應當有半舌的名稱。

(3) 牙音和喉音的名稱，根本不對；語音學上，有舌根音〔k〕、〔g〕、〔x〕、〔ŋ〕，就是注音符號上「ㄍ」、「ㄎ」、「ㄎ」、「ㄎ」一組）小舌音（如〔R〕、〔ʁ〕等）聲門音（如〔ʔ〕、〔h〕等）



的區別。

(4)重脣和輕脣的分別：一種是雙脣音，([P], [Pʰ], [b], [bʰ])，就是注音符號上「ㄅ」「ㄆ」；「ㄇ」一組)一種是脣齒音，([f], [v])就是「ㄈ」「ㄇ」一組)由於發音部位的不同，並不是所謂輕重的分別。

(5)齒頭和正齒的分別：一種是前舌葉音，([tʃ], [tʃʰ], [ʃ], [ʃʰ], [dʃ], [dʃʰ], [ʒ], [ʒʰ])，就是注音符號上「ㄊ」「ㄊʰ」「ㄓ」「ㄓʰ」一組)一種是後舌葉音，([tʂ], [tʂʰ], [ʂ], [ʂʰ], [dʂ], [dʂʰ], [ʐ], [ʐʰ])，就是注音符號上「ㄔ」「ㄔʰ」「ㄑ」「ㄑʰ」一組)並不是齒上的分別。

二、依據聲母的帶樂音與否，來判定「清濁」

三十六字母上清濁的分別：如見、溪爲清，羣、疑爲濁；端、透爲清，定、泥爲濁等等，而從前未曾定有確實的界說。有以清音如婦人、小子的音，濁音如男子、大人的音；那末，婦人、小子只能發見溪、端、透等母，而男子、大人只能發羣、疑、定、泥等母了。他們不曉得清濁的分別，就在聲帶上的作用。清濁和音調的高低，雖然有密切的關係，可是清濁的區別，只在聲母的帶樂音和不帶樂音。清聲



母發音時，聲帶不振動，就不帶樂音；濁聲母發音時，聲帶振動，就帶樂音。

三、依據氣程阻礙的程度，以及流音的原理，來解釋「聲等」之說：

宋人切韻指掌圖裏把三十六字母分做全清、次清、全濁、不清不濁等類；明、清的等韻家說他不對，於是有發聲、送氣、收聲的分別。到了清末，勞乃宣又分做戛、透、輦、捺四類，如以見、端等爲戛類，溪、透等爲透類，曉、來等爲輦類，疑、泥等爲捺類，這種叫做「聲等」。他們這種分別，在語音學上，只是聲母氣程阻礙和流音的關係。戛類和透類（例如「ㄍ」、「ㄎ」和「ㄏ」、「ㄏ」）前者是不送氣的音，後者是送氣音；送氣音是帶着氣流的，不送氣音是帶着音流的。戛類和透類，應當是全阻的暴發音；輦類（例如「ㄐ」、「ㄑ」）應當是半阻的摩擦音和邊音；捺類例如「ㄒ」、「ㄒ」乃是鼻音。（鼻音也是屬於全阻，不過氣自鼻出，沒有暴發。）因此可以曉得聲等的內容和價值了。

四、依據脣舌的位置、形狀和音素的固有音調，來分析「開」、「合」、「洪」、「細」所謂開口音和合口音，從前大概以脣的形狀爲標準。例如「ㄩ」、「ㄩ」、「ㄩ」、「ㄩ」、「ㄩ」四音，



「Y」音的兩脣不圓，舌體又往下，所以叫他做開口音；「一」音的兩脣放扁，舌體向上，也叫他做開口音；「X」和「ㄩ」兩脣都收圓，舌體都向上，所以都叫做合口音。又開口音的「Y」和合口音的「X」發音時舌體向後，口腔裏空氣的容量比較大，他們的固有音調比較低，所以叫他們做洪音。開口音的「一」和合口音「ㄩ」發音時舌體向前，口腔裏空氣的容量比較小，他們的固有音調比較高，所以叫他們做細音。這樣一說，就可以曉得「開」「合」「洪」「細」這幾個名辭的意義了。

##### 五、依據結合韻母的關係，來區分「呼等」

往時等韻家常把呼等分做「開」「齊」「合」「撮」四種；例如安（ㄇ）煙（ㄣ）彎（ㄨ）淵（ㄩ）四音。所謂開口呼，只是聲母韻母接合處，沒有「一」「X」「ㄩ」介在中間的；所謂齊齒呼，只是「一」和其他韻母的結合音；所謂合口呼，只是「X」和其他韻母的結合音；所謂撮口呼，只是「ㄩ」和其他韻母的結合音。他們這種「呼等」的分別，在語音學上，實在沒有什麼深奧的道理，實在沒有什麼可貴的價值。



六、依據附聲韻母和音長的關係，來說明「陰」「陽」「入」通轉之理：

從前韻母上所謂陰聲、陽聲、入聲的分別：陰聲是非附聲的韻母，陽聲是附有鼻音（「ㄨ」、「ㄣ」、「ㄨㄣ」）的韻母，入聲是附有暴發音（「ㄨ」、「ㄣ」、「ㄨㄣ」）的韻母，講古音和廣韻的說陰、陽、入三種音，（例如東部侯部和屋部）彼此可以通轉。這種通轉的道理，在語音學上，只是附聲和音長的關係；因為暴發音是很短促的，鼻音是可以延長的，所以入聲和陽聲，雖然都是附聲韻母，而入聲附有暴發音，比較短促；陽聲附有鼻音，比較紆緩；陰聲正在兩者之間。我們把陽聲讀得很短，就變做入聲的音；再把入聲讀長，又失去所附的暴發音，就變做陰聲了。反之，把入聲讀得很長，就變做陽聲的音；再把陽聲略略讀短，又失去所附的鼻音，也就變做陰聲了。因為這個道理，所以「陰」「陽」「入」彼此可以通轉。

七、依據音綴組成的原理，來解釋「雙聲」「疊韻」和「反切」的方法：

中國的字音，依他們的組織，可以分做「起」「舒」「縱」「收」四部。例如「莊」字，（注音符號上拼做「ㄓㄨㄤ」）就是「ㄓㄨㄤ」在國際音標上，是〔tʃʉɑŋ〕）其中的「ㄓ」



(*[ʃ]*) 是起部，「*又*」(*[ɥ]*) 是舒部，「*兀*」(*[ə]*) 是縱部，「*元*」(*[ɛ]*) 是收部。有許多字音，沒有起部的，如「*王*」字；（注音符號上，拼做「*ㄨㄤ*」在國際音標上是 *[uan]*）也有許多字音，沒有起、舒兩部的，如「*哀*」字。（注音符號上是「*ㄞ*」在國際音標上是 *[ai]*）凡是起部相同，或無起部而舒部相同的，叫做「雙聲」，如「*民*」和「*眠*」(*[m-iən]* 和 *[m-iən]*) 和「*一*」*[mian]*) 「*因*」和「*煙*」(*[i-iən]* 和 *[i-iən]*) 和「*一*」*[ian]*) 凡是縱部和收部相同的，叫做「疊韻」，如「*民*」和「*新*」(*[m-iən]* 和 *[m-iən]*) 和「*一*」*[mian]*) 「*哀*」和「*台*」(*[ai]* 和 *[ai]*) 和「*一*」*[ai]*) 和「*去*」*[t'ai]*) 反切是將兩個字合成做一個字音，從前所講「上字取其聲，下字取其韻」就是採取上字的起部或舒部，採取下字的縱部和收部，（有時也採取下字的舒部）用來合成做另一個字音。這樣，用語音學理來解釋，不是更加明白了嗎？

#### 八、依據音調和音長的變化，來分別四聲：

實際上，各種方言裏四聲的系統，各不相同。國語上所謂四聲，乃是「陰」「陽」「上」「去」。



（這裏所講的陰、陽，是陰平、陽平，指音調而說；和前面所講陰聲、陽聲，指韻母而說的，完全不同；不要相混。）這是用北平的音調爲標準；往時或者又加上西南的入聲，就成爲五聲了。從前講平、上、去、入的分別，說什麼「平聲平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依這種話，也可以曉得平聲是前後高低，沒有變化的，入聲比較短促；但是對於上、去，就很難明白了。又不知道他這話所指的是何地的四聲。所以從前讀書，分別四聲，實在很不容易。現在根據語音學理來分析：國語的四聲，陰平前後高低平衡，陽平先低後高，上聲是先高中低，後再高，去聲是先高後低。至於西南的入聲，就是平、上、去的短音。這樣一說，就很容易明白了。我們從上面所舉的八個實例看來，就可以曉得：應用西洋語音學學理，能夠使從前音韻學上含混的名辭，解釋清楚，能夠使不合科學的學說，成爲科學化，能够使專門學者神祕式的授受物，成爲一般普通平民讀書識字的工具。我這裏更要申述的：中國音韻學和西洋語音學學理，並不是兩件事。不過前者是舊的，粗疏簡陋的，後者是新的，精密完備的；我們應當以後者做個根據，把從前的音韻學說，重新整理，以建立一種中國音韻的科學。



本篇參考書舉要

顏氏家訓音辭篇

封演聞見記

趙翼陔餘叢考

顧炎武音論

江永音學辨微

四聲切韻表

古韻標準

戴震聲韻考

聲類表

錢大昕音韻問答

李氏音鑑

陳澧切韻考

切韻考外篇

李光地等音韻闡微

劉師培正名隅論



章炳麟國故論衡

黃侃音略

錢玄同文字學音篇

高元國音學

汪怡國語發音學

勞乃宣等韻一得

北京大學國學季刊一卷二號三號

唐鉞國故新探

高本漢中國音韻學研究 中文解析字典

劉復四聲實驗錄 比較語音學概要

趙元任國際音標國語正音字典 現代英語研究

方毅國音沿革



張世祿中國聲韻學概要

中國古音學

廣韻研究

國語外國語對照語音學



第一篇 音韻學總論

三十三



## 第一篇 關於廣韻的研究

### 第一章 廣韻體例和作述的由來

中國過去音韻學的研究，最重要的書籍，就是廣韻。因為廣韻以前的韻書，大都無存於世。現今發見的唐寫本切韻、唐韻以及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都是殘缺不全，只能當做一種參考比較的資料，我們要考證魏、晉、隋、唐間今音的系統，還是應以廣韻為主體。不但這樣，漢、魏以前，無所謂韻書，近代研究周、漢時代的古音的，一方面從廣韻韻部的離合，以建立古音的系統；一方面又利用廣韻裏所保存的古音，來相參證；所以廣韻一書，也可以說是古音學的階梯。宋、元以來的等韻家，把韻書中的字，依字母的次第，縱橫排列，成爲等韻表；我們要明瞭等韻學的內容，也要先懂得韻書的組織。廣韻是現存韻書最古的一種，又是今音韻書惟一的代表；等韻學的發生，也是以廣韻做原始的基礎。這樣看來，廣韻是中國音韻學入門的第一部書。我們這裏先來討論廣韻，再輪到古音和等韻。



廣韻是承襲陸法言的切韻以及唐代許多韻書作成的。唐宋韻書多沿用切韻這個名稱，或者稱爲「廣切韻」，或者就簡稱做「廣韻」。例如孫愐的唐韻，依他的序裏所說：「取周禮之義，名曰唐韻」，而有許多書上稱他爲切韻，或廣韻，或廣切韻。因爲唐宋韻書是依據陸氏切韻而加以增廣的，所以正式的名稱，應當是「廣切韻」，「切韻」和「廣韻」都是他們的簡稱。（詳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八，唐廣韻宋雍熙廣韻條）廣韻並不是一書的專名，我們現在通行的廣韻，正式應當說是大宋重修廣韻，指宋景德祥符時所重修的廣韻而說。

宋時重修廣韻的，究竟是什麼人？此書卷首也沒有注明；我們從王應麟玉海、丁度集韻、陳振孫書錄解題以及宋史藝文志等書裏，才知道是陳彭年、邱雍等。他們校定廣韻的目的，一方面固然是要審辨音韻；一方面也是爲時人撰作詩文之用。陸法言切韻序裏說：「欲廣文路，自可清濁皆通；若賞知音，卽須輕重有異；」知音和作文，都離不了韻書。而且當時考試，以詩賦取士，更不能不定一種韻書以爲標準。也是唐、宋間一種時代的產品。

現在通行的廣韻，有三種本子：第一種是張氏澤存堂本，字數較多，注亦較詳；前面載有景德祥



符勅牒，和陸序、孫序，第五卷末附有雙聲疊韻法等。第二種是明內府本，就是顧亭林刻本，字數較少，注亦較略；卷首僅有孫序，又缺「論曰」以下一段，第五卷末也沒有附錄。第三種是曹棟亭本，就是揚州局刻本，前四卷和張氏本相同，末卷注較略，而又和明內府本不同。第一種大概是祖於南宋時的刻本，古逸叢書裏有覆宋本廣韻，可以證明。第二種是祖於元本，古逸叢書裏有覆元泰定本廣韻，可以證明。（商務書館四部叢刊本廣韻，是借海鹽張氏涉園藏宋本景印，內容和張氏本相同；不過卷首無陸序、孫序，卷末附錄，依張氏本補。）至於曹棟亭本，前四卷是祖宋，後一卷配元本。各本韻目所注「同用」、「獨用」有許多彼此出入的地方。張氏本獨用、同用各部，都不相連屬；明內府本則同用各部相連屬。那末，我們現在要看廣韻，究竟應當採取那一種本子呢？廣韻卷首說：「諸家增字，義理訓釋，悉備載卷中。」因此可以知道陳彭年、邱雍等所校定的，必定是一種字數較多，注解較詳的。不過當時以為疑混繁冗，不便於應用，別有略本流行於世。（本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五）所以現今也有詳本和略本二種，而詳本和陳、邱等原來所校定的，比較接近。但是都不是景德、祥符時本來面目；現今所存宋本、元本廣韻，都經過景祐以後的竄改。這種，就可以從韻目上同用、獨用之例看



出來；我們要考定廣韻原來所定的同用、獨用之韻，必須把宋、元各本參互比較。顧炎武音論卷上論唐宋韻譜異同，已經說過許多；戴震聲韻考就完全考定廣韻四聲各部的同用、獨用。錢學嘉韻目表更把廣韻和集韻等的韻目來比較。我們因此可以曉得現今所存廣韻的各種本子，都是景祐以後依據集韻韻目改竄過的。所以我們要研究廣韻，必須把宋、元各本同時參校。茲錄戴氏考定廣韻獨用同用四聲表如左：

上平聲

- {東 獨一
- {冬 鍾二 鍾同用
- {鍾 三
- {江 獨四
- {支 脂五 脂之同用
- {脂 六

上聲

- {董 獨一
- 鍾鶴等字 附見腫韻
- {腫 二 腫同用
- {講 獨三
- {紙 四 旨止同用
- {旨 五

去聲

- {送 獨一
- {宋 二 宋用同用
- {用 三
- {絳 獨四
- {寘 五 至志同用
- {至 六

入聲

- {屋 獨一
- {沃 二 燭同用
- {燭 三
- {覺 獨四



{之七

{微八  
獨用

{魚九  
獨用

{虞十  
模同用

{模十一

{齊十二  
獨用

{佳十三  
皆獨用

{皆十四

{灰十五  
哈同用

{止六

{尾七  
獨用

{語八  
獨用

{慶九  
姥同用

{姥十

{齊十一  
獨用

{蟹十二  
駭同用

{駭十三

{賄十四  
海同用

{志七

{未八  
獨用

{御九  
獨用

{遇十  
暮同用

{暮十一

{霽十二  
祭同用

{祭十三

{泰十四  
獨用

{卦十五  
怪夫同用

{怪十六

{夬十七

{隊十八  
代同用



{哈 十六

{海 十五

{代 十九

{真 十七  
諄 同用

{軫 十六  
準 同用

{震 二十一  
稔 同用

{質 五  
術 同用

{諄 十八

{準 十七

{稔 二十二

{術 六

{臻 十九

籛 此字附見隱韻

此字附見  
如韻

{櫛 七

{文 二十  
獨用

{吻 十八  
獨用

{問 二十三  
獨用

{物 八  
獨用

{欣 二十一  
獨用

{隱 十九  
獨用

{焮 二十四  
獨用

{迄 九  
獨用

{元 二十二  
魂 痕 同用

{阮 二十  
混 很 同用

{願 二十五  
愿 恨 同用

{月 十  
沒 同用

{魂 二十三

{混 二十一

{愿 二十六

{沒 十一

{痕 二十四

{很 二十二

{恨 二十七

{寒 二十五  
桓 同用

{旱 二十三  
緩 同用

{翰 二十八  
換 同用

{曷 十二  
末 同用

{桓 二十六

{緩 二十四

{換 二十九

{末 十三



{刪二十七  
山同用

{山二十八

下平聲

{先一  
仙同用

{仙二

{蕭三  
宵同用

{宵四

{肴五  
獨用

{豪六  
獨用

{歌七  
戈同用

{戈八

{麻九  
獨用

{濟二十五  
產同用

{產二十六

上聲

{銑二十七  
獮同用

{獮二十八

{筱二十九  
小同用

{小三十

{巧三十一  
獨用

{皓三十二  
獨用

{哿三十三  
果同用

{果三十四

{馬三十五  
獨用

{諫三十  
禡同用

{禡三十一

去聲

{霰三十二  
線同用

{線三十三

{嘯三十四  
笑同用

{笑三十五

{效三十六  
獨用

{號三十七  
獨用

{箇三十八  
過同用

{過三十九

{禡四十  
獨用

{黠十四  
鐫同用

{鐫十五

入聲

{屑十六  
薛同用

{薛十七



{陽十  
唐同用

{唐十一

{庚十二  
耕清同用

耕十三

{清十四

{青十五  
獨用

{蒸十六  
登同用

{登十七

{尤十八  
侯幽同用

{侯十九

{幽二十

{侵二十一  
獨用

{養三十六  
蕩同用

蕩三十七

{梗三十八  
耿靜同用

{耿三十九

{靜四十

{迴四十一  
獨用

{拯四十二  
等同用

{等四十三

{有四十四  
厚黝同用

{厚四十五

{黝四十六

{寢四十七  
獨用

{漾四十一  
宕同用

宕四十二

{映四十三  
諍勁同用

{諍四十四

{勁四十五

{徑四十六  
獨用

{證四十七  
嶝同用

{嶝四十八

{宥四十九  
候幼同用

{候五十

{幼五十一

{沁五十二  
獨用

{藥十八  
鐸同用

鐸十九

{陌二十  
麥昔同用

麥二十一

{昔二十二

{錫二十三  
獨用

{職二十四  
德同用

德二十五

{緝二十六  
獨用



覃 二十二  
談 二十三

鹽 二十四  
添 同用

添 二十五

咸 二十六  
銜 同用

銜 二十七

嚴 二十八  
凡 同用

凡 二十九

感 四十八  
敢 同用

敢 四十九

琰 五十  
忝 同用

忝 五十一

賺 五十二  
檻 同用

檻 五十三

儼 五十四  
范 同用

范 五十五

勘 五十三  
闕 同用

闕 五十四

豔 五十五  
榛 同用

榛 五十六

陷 五十七  
鑑 同用

鑑 五十八

釅 五十九  
梵 同用

梵 六十

合 二十七  
盍 同用

盍 二十八

葉 二十九  
帖 同用

帖 三十

洽 三十一  
狎 同用

狎 三十二

業 三十三  
乏 同用

乏 三十四

我們要推迹廣韻這書的來源，自然須考證陸法言切韻以及唐人的韻書；我們要明瞭切韻一

書的由來，也須略略知道魏晉六朝人分部的大概情形。自從漢朝末年，四聲的分別和反切的應用，

風行於世；於是時人把反切分別部居，列成許多韻部，又從各部中取一字以為標目，就發生許多韻

目。更用四聲來分別韻部，就成為韻書。中國韻書以李登聲類、呂靜韻集為始祖。嗣後有周研的聲韻



（就是周思言音韻）張諒的四聲韻林，段弘的韻集，陽休之的韻略，李燦（就是李季節）的音譜，劉善經的四聲指歸，夏侯詠（覆宋本誤作夏侯該，唐寫本切韻不誤）的韻略，杜臺卿的韻略等書。（這些書名見於隋書經籍志和陸法言切韻序）這就是顏氏家訓所謂「音韻錄出」這些書都已經亡佚了；陸氏說他們「各有乖互」可見他們彼此很有出入的地方，而且和陸氏切韻的分部也有些不同。顏氏家訓音辭篇說：「韻集以成、仍、宏、登，合成兩韻，爲奇、益、石，分作四章，皆不可依信。」今廣韻成在十四清，仍在十六蒸，宏在十三耕，登在十七登，是分作四韻的；爲、奇同在五支，益、石同在二十二昔，是合成兩韻的；恰好和韻集相反。因此可以知道魏晉六朝的分部和隋唐韻書頗有不同，而顏氏這裏所說「不可依信」的話，就是陸法言作切韻所依據的。又唐寫本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上平目錄注：

二冬 陽與鍾、江同，呂、夏侯別，今依呂夏侯。

八脂 呂、夏與微韻大亂雜，陽、李、杜別，今依陽李。

十八真 呂與文同，夏侯、陽、杜別，今依夏、陽、杜。



十九臻 呂陽杜與真同韻，夏別，今依夏。

從這幾條注文，我們可以窺見呂（靜）陽（休之）李（季節）夏侯（詠）諸家，「各有乖互」的大概，又可因以知道陸法言作切韻，是博考諸說，雜採衆長的。又魏晉六朝韻書所錄的切語，現今散見於他書，經後人輯得的，和廣韻裏切語比較，也有異有同。陸氏切韻序裏說：「取諸家音韻，古今字書而定；」因為陸氏的切韻所錄切語，也是雜採諸家，所以有同於此而異於彼的，也有異於此而同於彼的。

陸法言的切韻，作於隋朝開皇、仁壽之間，他自序裏說劉臻、顏之推、魏淵、盧思道、李若、蕭該、辛惠源、薛道衡論及音韻，蕭顏多所決定。所以廣韻卷首注明劉臻、顏之推等八人同撰集；切韻裏分部的大綱，是依據這八九人所討論決定的。切韻序裏所說「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和顏氏音辭篇裏「共以帝王都邑，參校方俗，考覈古今，爲之折衷」的話，大旨很相符合。從前學者，以爲廣韻裏分二百零六部，就是陸氏本來的面目；自從唐寫本切韻和唐寫本唐韻發見以後，才知道廣韻裏的分部，和切韻、唐韻原來並不相同。唐寫本切韻殘卷，有三種：第一種只存上聲一小部分，第二種存陸法言



序、長孫訥言序及上平一部分，第三種所存平聲、上聲、入聲，中間也稍有缺佚，而全缺去聲。這三種殘卷，依據現代人考證的結果：說第一種是陸氏原書，第二種是長孫訥言箋注本。關於第三種，有好幾家不同的論斷：一說是長孫訥言箋注的刪節本，一說是郭知玄箋本，又一說是孫愐唐韻的初稿。切韻殘卷實在並非統統是法言原書。（詳王國維書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唐寫本切韻後，及董作賓丁山切韻殘卷跋，載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期，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週刊第二十五期）可是，無論怎樣，現今所留存的隋唐韻書，總當推此爲最古了；中間的部目和序次，無論是否和陸書完全相同，也必定是和陸書最接近的。所以現今要研究廣韻和陸氏切韻的關係，總當以此種殘卷爲惟一的根據。

切韻殘卷上平二十六韻，下平二十八韻，共五十四韻；和廣韻不同的所在：合諄於真，合桓於寒，合戈於歌。上聲五十一韻，沒有準、緩、果三韻，又合儼於范。入聲三十二韻，沒有術、曷二韻。去聲全缺，用平聲、上聲的部目來推定，當爲五十六韻，沒有稭、換過三韻，又合釅於梵。平、上、去、入四聲，共計爲一百九十三韻，和廣韻二百六部之數不同。此外又和廣韻相異的：切韻韻部序次，覃、談二韻既在陽、唐之



前蒸登二韻卻在鹽添之後，陽聲收「ㄣ」和收「兀」二系，凌亂失序；這點也和廣韻不同。切韻入聲的序次，和平上去三聲多不相應。廣韻裏藥、鋒和陽，唐相配合，盍和覃，談相配，葉、怙和鹽、添相配，職、德和蒸、登相配，秩然不紊；切韻殘卷裏卻對於這些序次，完全淆亂；這點也和廣韻不同。這樣看來，陸氏切韻和宋代廣韻的不同，不但是在文字的多少，和注解的詳略，也是在韻部的分合和序次。從陸氏切韻演進到了宋代的廣韻，中間還經過唐人韻書幾次的蛻變；而從前人說廣韻二百六部就是陸氏本來的面目，於此更可以曉得事實上原來不是那樣的。

陸氏切韻據封演聞見記所說，只有一萬二千餘字，而長孫氏所加六百字還是在內的；切韻原書實在只有一萬多字，和廣韻所錄二萬六千一百九十四字，字數比較，相差不只一倍了。陸氏原書是很簡略的，唐人的韻書，固然也是爲陸書修整部目而作，而大半卻是因爲陸書過於簡略，不得不有增字和加注的工作；所以廣韻卷首也注明王仁煦、孫愐諸家增加字。今得見清內府藏唐寫本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卷首有王氏序，說陸法言切韻一字少，復闕字義；可爲刊謬補缺切韻，「可見他這書是爲補正陸氏書而作的。現今所存王氏此書，平聲上下及上聲當中有缺佚，去聲和入聲完存。



內中分部和切韻殘卷大同小異；平聲也是五十四韻，不過上、下平通連爲一；於此我們可以知道上、下平的分列，完全是因字數的關係分成上、下二卷，並不是音理上有什麼差別。上聲五十二韻，較切韻殘卷多儼韻；去聲五十七韻，較切韻殘卷多儼韻，入聲也是三十二韻。但是韻部的序次，和切韻殘卷大異，如陽唐在鍾江之後，登在文欣之後；這和廣韻也不相同的。而入聲的序次，更是凌亂，和平、上去不相應。又全書中前後體例頗不一致；因之有人疑現存寫本曾爲寫書者所亂，非王氏原書如是。不過無論如何，現存寫本對於音韻學上總有很大的貢獻，例如把覃談二韻放在鹽添之後，和廣韻上陽聲收「ㄇ」收「ㄨ」二系的分析，頗相符合。又上平韻目注，可因以窺見六朝人分部的大略；去、入二聲完存，也可以供我們研究陸書及孫愐唐韻的佐證。

孫愐的唐韻在唐、宋間寫本很多，傳寫者不免以意自爲增損；因之各家所見到的，各書所引據的，頗有異同。如夏竦作古文四聲韻，徐鍇作說文篆韻譜（馮敬亭十卷本）部目都是依據孫氏之書，而不免略有參差。現在要考證唐韻的分部，除蔣氏藏唐寫本唐韻以外，還有魏了翁鶴山全集裏唐韻後序，卞令之式古堂書畫彙考所錄唐韻序及部目總數，可以供給我們一點材料。據王國維的



考證孫愐唐韻的底稿有二種：第一種是開元時的初稿，第二種是天寶時的改定本。卞氏彙考所錄項子京藏本，是屬於唐韻開元本，魏鶴山藏本和現今所存唐韻殘卷，是屬於天寶本。所以孫氏唐韻序也有二篇，卞氏彙考所錄項本只有第一序，而廣韻卷首所載，把二篇序文合成爲一。（本王國維說）孫氏開元時所作的唐韻，分部和切韻殘卷，王氏刊謬補缺切韻相同。平聲也是五十四韻，上平二十六，下平二十八。上聲五十二韻，較切韻殘卷多儼韻；去聲五十七韻，較切韻殘卷多儼韻，而和王氏刊謬補缺切韻相同。入聲也是三十二韻。至天寶時所作的唐韻，據今存唐韻殘卷去入一部分：入聲三十四韻，有術、曷二韻；去聲五十九，沒有儼韻，而箇後有過韻。因此可以推知平聲有諄、桓、戈三韻；上聲有準、緩、果三韻，而沒有儼韻；去聲有稗、換二韻。又據魏氏後序，平聲齊後有移韻。（古文四聲韻和篆韻譜也都有移部）因此又可以知道平聲有五十八韻，上聲有五十四韻。宋代校定廣韻，除了無移部又增儼、儼二部依唐韻開元本外，其餘統統是依照唐韻天寶本的。孫氏序後有「論曰」一段，說明以五音清濁分析韻部；五音大約是指四聲的，清濁也疑是指開合呼等，例如齊和移，真和諄，寒和桓，歌與戈的分列，大概就是因爲清濁的區別。不過當時所謂清濁，是否和後代等韻家所說的



開、合、呼等，適相符合？現今很難考定。總之，孫氏對於切韻的分部，很多變更，爲宋代廣韻所根據。至於韻部的序次，如入聲藥、鐸、職、德四韻，放在葉帖和業乏之間，還是和切韻殘卷相同的。那末，變更陸氏切韻部目的序次，開廣韻部次的基礎，又不能不歸功於李舟切韻了。

李舟作切韻的年代，大約在唐朝代宗、德宗之世。他在孫愐之後，所以能把孫氏的唐韻加以更正。李氏書見於徐鉉所改定的說文篆韻譜。篆韻譜有二種：一種是馮敬亭十卷本，是小徐的原本；徐鉉序所謂「以切韻次之」就是依照孫愐唐韻的部次，所以和唐韻及夏竦古文四聲韻相同。一種是現今五卷本，是大徐的改定本；序裏所謂「疑者以李氏切韻爲正」就是依照李舟的切韻加以補正的。李書的分部和唐韻、廣韻多同，上平二十七，以痕韻附於魂；下平二十九，多一宣部，而沒有凡部；上聲五十五，去聲六十，入聲三十四。至於李書韻目的敘次，和廣韻相同，而和唐韻大異。魏了翁說：「今韻降覃、談於侵後，升蒸、登於青後，升藥、鐸於麥、陌、昔之前，置職、德於錫、緝之間。」實在是源於李舟的。李舟對於韻部敘次上的貢獻，第一使陽聲收「兀」和收「ㄩ」二系不相混，使入聲收「ㄣ」和收「ㄨ」二系不相混；第二使四聲相配的序次不相亂。以職、德承蒸、登，以藥、鐸承陽、唐，廣韻四聲



相配的序次，是依據李舟的。（詳王國維李舟切韻考）我們從此可以曉得宋代廣韻的作述，是以陸法言切韻爲藍本，而以唐人韻書爲參考，分部依據於孫愐的唐韻，敘次依據於李舟的切韻，更會合諸家的增字加注而成的。唐人依陸書增字加句而作韻書，不下有數十家；廣韻可說是集隋、唐韻書之大成的。

廣韻分韻，是依據於陸、孫兼蓄並包主義，具有歷史的和地理的兩方面意義，正所謂「酌古沿今。」而陸序裏說「分別黍累，剖析毫釐；」對於各部實際的音讀，在音理上當然自己能够一一的分析。所以向來說廣韻二百六部有「音同韻異」的，實在是不對的。陸、孫諸韻是混合多種語音系統於一書，和根據當時一處地方語音的韻書，如陳廷堅韻英、張戢考聲切韻等，當然有相出入的地方。一般不明瞭陸、孫分部的宗旨的，如李涪刊誤等，就發生了非議之辭；後代人乃應用「音同韻異」的話，勉強來解釋廣韻上二百六部；於是陸、孫分韻的宗旨，更不易明瞭了。

## 第二章 廣韻韻部的研究



陸法言的切韻，既然用來兼賅古今，南北的語音，所以主張用一處地方的語音做標準的，當然和他的意見不對。李涪主張以當時洛陽的語言做標準音，所以刊誤裏說切韻爲「吳音乖舛」；實在李涪只依據切韻裏所包含的南音而說。朱彝尊說同撰切韻的八人，僅蕭該爲南人；陸氏自己也是北方人，切韻當然不是純粹吳音的韻書。瑞典學者高本漢，主張切韻音是北方音，和日本漢音、高麗譯音相合，而和日本吳音不合；不過高氏所推定的切韻音，多根據現代北方的方言，和切韻的實際，也未必能相符。陸氏作切韻既然承襲六朝諸家的韻書而來，也必定兼採南音的。所謂「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所謂「酌古沿今」，可見切韻一書是博採當時南北方音，又參考一部分古音，具有地理和歷史的兩方面意義。嗣後唐代諸家繼作，如孫愐的唐韻、李舟的切韻，對於陸氏此書，雖然部目有增減，序次有移動，而於陸氏這種兼蓄並包主義，未嘗稍有變更。因爲中國人的心理，最喜歡博大，陸氏這種兼賅古今南北的韻書，最適合於中國人的心理；所以唐代諸家，大都以陸氏的書作藍本。有人也主張以洛陽的音做標準的，也有以秦音做標準的；可是他們的勢力很微，到了宋末，幾乎沒有人理會他們。宋人廣韻一書，既然是承襲陸韻、唐韻而作，而宋後廣韻一系的韻書，在千餘年



間的社會上，也佔有絕大的勢力。正因為這一系的韻書，取兼蓄並包主義，和中國人喜歡博大的心理相迎合的緣故。我們要研究廣韻的分部，也須懂得這個道理。

我們驟然看到廣韻分部的繁多，當然要發生驚疑；這二百六韻部，究竟應用什麼方法分析出來呢？這裏，我們可以根據音理和事實兩方面來解釋。二百六部在音理方面，有許多是以四聲分的，有許多是以陰、陽分的，有許多是以開、合、呼等分的；在事實方面，有許多是以古、今音分的，有許多是以前、北方言分的。近代研究廣韻的，或注意於音理，而不顧事實，或又注意於事實的偏面，而不能有統體的觀察；都各有缺點。我們現在應當集合過去研究的結果，更引用許多新材料，把廣韻分部的理由，重新做一番破析的工夫。

廣韻分部最明顯的，是四聲的區分。二百六部裏，平聲有五十七韻（上平二十八、下平二十九）上聲有五十五韻，去聲有六十韻，入聲有三十四韻。平聲五十七韻，而上聲只有五十五韻的緣故，是因為平聲裏冬、臻二韻，上聲字少，不另立他們的韻目，所以少了二韻。去聲有六十韻的緣故，是因為平聲裏臻韻，沒有他的去聲韻目，而去聲裏祭、泰、夬、廢四韻，沒有他們的平聲和上聲；所以減一加四，



得了六十。平聲有五十七，而入聲只有三十四；要解釋這個緣故，就須講到陰、陽聲的分別了。平聲五十七韻裏，有二十二韻，如支、脂、之、微等，（舉平以賅上去）又加上去聲的祭、泰、夬、廢四韻，這二十六部是陰聲韻，戴震所謂「無入之韻，如擊石成聲，如氣之陰。」（見戴氏與段若膺論韻書）其餘平聲東、冬、鍾、江等三十五韻，是陽聲韻，戴震所謂「有入之韻，如擊金成聲，如氣之陽。」陽聲韻有入，陰聲韻無入，陽聲韻有三十五，而入聲只三十四，因為痕韻的入聲字少，不另立韻目的緣故。我們從戴震的考定廣韻獨用同用四聲表上看來，平、上、去三聲，可以合併做六十一部；平聲五十七韻，加上去聲祭、泰、夬、廢四韻，這六十一部中，三十五部是陽聲有入之韻，二十六部是陰聲無入之韻。至於戴震所謂擊石成聲爲陰，擊金成聲爲陽，這是因為陽聲爲附有鼻音的附聲韻，陰聲爲不附鼻音的純韻。如支、脂、之、微等都是純韻，而東、冬、鍾、江等都是附有鼻音的韻母。廣韻以入聲配陽聲，入聲短促，不能附有鼻音，只收暴發音。陽聲韻有收「兀」收「ㄣ」收「ㄨ」三系，入聲韻也有收「ㄣ」收「去」收「ㄨ」三系；例如東、冬諸韻是收「兀」的音，所以他們的入聲屋、沃諸韻，都是收「ㄣ」的音；真、諒諸韻是收「ㄣ」的音，所以他們的入聲質、術諸韻，都是收「去」的音；侵、覃諸韻是收「ㄨ」的



音，所以他們的入聲緝合諸韻，都是收「文」的音。現今閩、廣地方的方言，以及佛典譯音、日本漢音、吳音等，還可以用來作這種語音系統的實證。這樣看來，廣韻裏以入聲配陽聲，在音理和事實兩方面，都是很自然的。

可是，廣韻裏雖然以入聲配陽聲，而從古音上的研究，往往發現入聲字和陰聲字相系屬；於是顧炎武作古音表，關於入聲的分配，大變廣韻的組織。江永、戴震繼顧炎武而起，要想調和古韻和廣韻入聲的分配，就發明了陰、陽、入通轉的道理。後來講古韻的，有「異平同入」和「陰陽對轉」之說，就是淵源於此。（詳第三篇）陰、陽入的通轉，在音理上既然可以成立；於是廣韻裏的入聲，也可以兼承陰聲；近人黃侃錢玄同所作廣韻入聲分配陰陽表，（見錢氏聲韻學講義）就是依據這個道理。

二百六韻裏，除了以四聲和陰、陽分別之外，其餘如東、冬、鍾之類，支、脂之類，究竟彼此分別何在？那就要講到開、合呼等的問題了。清代應用等韻的方法，研究廣韻分部的，以江永四聲切韻表，戴震聲類表最爲詳密；說「依古二百六韻條分縷析，別其音呼等第。」江氏、戴氏以爲文和殷、魂和痕，



寒和桓之類，都是開口和合口的不同；蕭、宵、肴、豪之類，是等呼的不同；蕭、宵、肴、豪四韻，都是開口呼；豪一等，肴二等，宵三等，蕭四等。江氏說開合的分別，在脣聚和脣不聚，而四等的分別，在音的洪細；所謂「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細，而四尤細；學者未易辨也。」江氏既然說學者不易分辨，於是後代人都以為只有二等開口，二等合口，二等；除出開、合、齊、撮之外，並無所謂開口四等，合口四等。（章太炎黃季剛都這樣主張）但是近人高元說江氏洪細之說，正合於宋、元等韻派「以韻素固有音調的高低為分等的標準；」和明、清等韻派純粹「用脣的形狀分別開、齊、合、撮」的，正是觀點上有所差異；不能說沒有開口四等、合口四等的分別。（詳下第四篇）可是宋、元等韻家，雖然分等比較詳密，仍不足以用來解釋廣韻上各韻的差別。戴震說：「呼等同者，音多無別；」例如一東內一等字和二冬無別，六脂內三等和八微無別，十七真、十八諄三等字合口呼和二十文都無別，等等。因此可以知道，即使用後代的極詳密的分等方法，仍不足以解釋廣韻上分韻的道理。所以江氏、戴氏這種研究的結果，只落得一個慢罵，說「陸氏定韻，有意求密，用意太過，強生輕重。」這種慢罵，也只是宣布自己研究的失敗罷了。



後來的陳澧，看清江氏、戴氏研究失敗的原因所在，他以為廣韻二百六韻，是依據隋、唐人所定的；等韻上的分等方法，是出於宋、元人的創製。宋、元人用自己所創的分等方法來解釋隋、唐的韻書，總不免「自爲法以範圍古人之書，不能精密也。」音韻學上有考古與審音二個途徑：考古是以考據爲準，審音是以口耳爲憑。應用等韻學理來分析廣韻韻部，純粹用審音工夫，總是要取巧而不免於失敗；所以陳澧作切韻考，自己宣布道「以考據爲準，不以口耳爲憑，必使信而有徵，故寧拙而勿巧。」陳氏把廣韻切語下字，系聯「同用」、「遞用」、「互用」的各爲一類，因之考定二百六部爲三百十一類。陳氏說等韻學上所分等第，和廣韻上的韻類並不相合；例如魚、虞、模三韻，都是一類，共只三類，而等韻上以模爲一等，魚、虞分爲二等、三等、四等，東、冬、鍾三韻，東有二類，冬、鍾各一類，共只四類，而等韻上冬一等、鍾三等，東韻則析爲一、二、三、四等。陳氏又說：「陸氏分二百六韻，每韻又有二類、三類、四類者，非好爲繁密也，當時之音，實有分別也。」陳氏以爲三百十一類，當時定音切，在音讀上當然是有分別的；不過後來應用宋、元人的分等方法，來考釋，並不能完全適合；因爲自己不能考釋出來，就說當時之音，沒有分別，實在太武斷了。陳氏這種虛心和客觀的態度，最足以爲現今提倡科



學方法的人所取法。

江氏、戴氏是等韻的廣韻學，陳氏是反切的廣韻學，兩者所取的途徑和方法完全不同。江、戴偏於審音，陳氏偏於考據；近人黃侃對於廣韻的研究，也要想審音和考音兼備，於是把這兩方面調和起來。不過黃氏不承認有開口四等、合口四等的區別；他一方面依據陳氏所考定之韻類，一方面又用開、齊、合、撮四個等呼，將三百十一類併析爲三百三十九類。例如支韻，陳氏考定爲四類，而只有齊、撮二呼，於是併爲二類；戈韻，陳氏考定爲二類，而有合、齊、撮三呼，於是析爲三類；麻韻，陳氏考定爲三類，而有開、齊、合、撮四呼，於是析爲四類。（詳錢玄同文字學音篇）黃氏考析韻類的開、齊、合、撮，是依據於李元音切譜所注廣韻二百六部的開合正副。可見他是用明清派分等的方法，來考析隋、唐韻書，恐怕也不見得能一一密合罷！而且各韻類裏「呼等相同，音多無別」也依然成問題呢。如鍾韻撮口呼一類，和東韻第二類撮口呼究竟有沒有分別？支韻齊、撮呼二類，和脂韻齊、撮呼二類，究竟有沒有分別？佳韻開、合呼二類，和皆韻開、合呼二類，究竟有沒有分別？要應付這些問題，似乎也要慢罵陸氏分韻，強生輕重了；可是黃氏搖身一變，拿出古音學上的證據，來解釋廣韻分部的道理，把江、戴



等韻的廣韻學，陳澧反切的廣韻學，一變而爲古音的廣韻學了。

黃氏以爲廣韻上所列各韻各類，完全是用來表明古音，今音的變異；這種主張，也是啓發於江氏、戴氏；到了黃氏，竟然把廣韻二百六部、三百三十九類，那一個是古本韻，那一個是今變韻，一一的分開來了。他先從廣韻上切語的聲類，考定了十九類古本聲和二十二類今變聲，（詳下章）凡韻部中切語但有古本聲的，就認定爲古本韻，其餘雜有今變聲的，就認定爲今變韻。依這種方法考得古本韻三十二部，其餘都是今變韻。例如東韻第一類爲古本韻，鍾韻爲東韻的變韻，由東韻合口呼變爲撮口呼；唐爲古本韻，江韻爲東韻的變韻，由東而變同唐韻的合口呼。灰和齊都爲古本韻，脂爲灰的變韻，由灰而變同齊韻。又以爲古音只有平、入，沒有上、去，所以上、去二聲，皆今變韻。（詳錢玄同文字學音篇）黃氏這種學說的根據，當然是宋、明以來幾十家的古音學；如古音上的韻部，以及入聲分配問題，古音上的四聲問題，古音上的聲類問題，自從吳棫、鄭庠經過了顧炎武、江永、段玉裁、戴震、錢大昕、王念孫、章炳麟諸家，屢次修正，漸有完滿解決的希望。（詳下第三篇）黃氏一方面更從廣韻上切語的研究，以建立古音的體系；一方面又應用古音研究的結果，來分析廣韻上的韻部。中



國過去學者講音韻的，總算以他說得最圓妙了。

可是，黃氏以古今音變來解釋廣韻的分部，而他自己缺乏了歷史的觀念：第一，他把廣韻裏各部各類定出開、齊、合、撮的等呼，又歸併成爲二十三攝；純粹依據明清等韻派的學理以及近代人的音讀，來規定說明，當然和隋唐時代實際的語言，不能適合。現今國內學者從事古讀的考證，已經足以證明他所以假定的有許多錯誤了。第二，我們承認語言的演變，是漸漸的，從古音變到今音，又變到近代的音，中間流轉的過程，必定有很複雜的現象；黃氏所說由某音變爲某音，完全不顧及此層，好像古今的音變，數千年間，只是一種很簡單、很齊整的步驟。這種和歷史的事實，當然不對。從這兩點看來，就可以曉得黃氏的學說，無論怎樣的圓妙，只是些空中樓閣；對於後代人廣韻的研究，不但沒有什麼輔助，恐怕反而因此多出一種膜障。我們再從黃氏學說的本身上也可以看出許多缺點。他所定各部今變韻裏，如脂爲灰的變韻，微之一部也是灰的變韻，而都是由灰變同齊韻；幽爲蕭的變韻，尤之一部也是蕭的變韻，而都是由蕭變同侯韻的齊撮呼；於是黃氏又定爲一例，以爲合數本韻爲一變韻的，又別於一本韻的變韻。但是他們所由變來的本韻，和變成的某韻，都純粹相同，當



時定韻，正可以拼合爲一；何必要這樣故意的參差呢？又如皆韻爲灰的變韻，由灰而變同哈韻，佳韻爲齊的變韻，由齊而變同哈韻，當然承認皆、佳和哈，在陸氏定韻時，發音相同，他們分列爲各部的，完全因爲要表明古今音的變異罷了。脂爲灰的變韻，由脂而變同齊韻，微爲灰、痕、魂的變韻，由灰、痕、魂而變同齊韻，當然承認脂、微和齊發音相同，分列爲異部的，也只是爲表明古今音的變異。其餘如魚和虞，尤和幽之類，都是同例。他單是用古今音的變化來說明廣韻的分部，所以根本不能不承認廣韻裏各部有許多是「音同韻異」的。但是我覺得向來對於廣韻音同韻異這個觀念，有許多地方和事實不對：第一，陸氏切韻序裏說：「剖析毫釐，分別黍累；」支、脂、魚、虞、先、仙、尤、侯，大都由於輕重清濁之異。可見當時分韻定切，實在有分別的。不過，怎樣的分別？因爲中國文字根本不是音標，很不容易一一的把他們考證出來。第二，顏氏家訓音辭篇裏說：「北人以庶爲戍，以如爲儒，以紫爲姊，以洽爲狎，如此之類，兩失甚多。」當時北方的音，御、遇（魚、虞的去聲）不分，魚、虞不分，紙、旨（支、脂的上聲）不分，洽、狎（咸、銜的入聲）不分，顏氏說是北人之失；切韻對於這些韻一一的分列，是依照顏氏所決定的。而這些韻在當時音讀上，定韻的人，自己必定能夠區別。第三，廣韻上有一種「又音」



與「互見」的例，把一字兩音的，分隸於各韻裏，以表明他們音讀的紛歧。例如，街、皆韻，古佳切；佳韻，又音佳。薇、脂韻，武悲切；微韻，又音微。料、尤韻，居由切；幽韻，居糾切。遽、魚韻，巨居切；虞韻，共俱切。假使分韻的時候，承認佳和皆，脂和微，尤和幽，魚和虞，在音讀上完全沒有區別；那末，這些字正何必要分隸兩韻呢？我們承認這些字是有異讀的，才分隸於兩韻，那就不能不承認這兩部的音讀，應當有分別的。從這幾點看來，廣韻裏各部，在隋、唐音韻家，必能一一的分別讀出；後來人不知道他們的讀法，就說內中有許多是音同韻異的，或且慢罵「陸氏定韻，用意太過，強生輕重」；這豈是科學研究的態度所容許的嗎？音同韻異之說，既然不能成立，那末，黃氏這種古本韻和今變韻的假定，完全失去根據了。因為純粹用古音學上的證據，來觀察廣韻的分部，實在不能得到陸氏的原意。陸氏說：「論南北是非；」——江東取韻與河北復殊。——可見他的分韻，大部尚因南北殊音之故。我們應該另用地理的眼光來研究。

切韻既然不是純粹吳音的韻書，所以內中各部，是參合各地的方音，擇長取短，斟酌列定的。顏氏家訓音辭篇說：「古今言語，時俗不同；著述之人，楚、夏各異。」切韻以前的韻書，多半是依照著書



者自己的方音而作；切韻這書，一方面綜合魏晉六朝人的分部，一方面就是兼蓄並包，把南北各地的方音，薈萃於一書。慧琳一切經音義上的注音，是根據於元廷堅韻英及張戢考聲切韻，是以當時秦音爲標準的；現今有人把慧琳所注的切語，系聯歸類起來，其中的韻部，很可以供我們研究廣韻分部的參考和比較。（見國學論叢二卷二號，黃淬伯一切經音義反切考韻表）又慧琳所注各地方音的紛歧，在廣韻上，往往收入於又音和互見當中。例如，「貓，莫包反，江外吳音以爲苗字。」又「厭，伊琰反，山東音，伊葉反。」今廣韻貓字在肴韻，爲莫交切，是依據於秦音的；在宵韻，爲武漣切，是依據於吳音的。厭字，在琰韻，爲於琰切，是依據於秦音的；在葉韻，爲於葉切，是依據於山東音的。廣韻上參合各地的方音，於此等處也可以考證出一個大概。陸氏分別各部，把隋以前的韻書擇長去短，一方面參考一部分的古音，以表明古今音讀的變化，一方面又以當時各地的方音做個實證。例如，一東和二冬的區別，大概因爲保存古音的關係；而舉當時河北的方音，也可以作證。顏氏家訓音辭篇說：「河北切攻爲古琮，與工、公、功三字不同。」顏氏雖說這種是僻音，可是陸氏終究把他們分開來；正是於古有所本，於今亦有所據；長孫氏說：「酌古沿今，無以復加，」就是指此。



後代覺得廣韻分部過於繁密，就發生「音同韻異」之說，乃是爲一處方音所囿；在定韻時，取證於各處方音，各部在音讀上當然能一一的分出。現在要考證廣韻上各部的音讀，就可以利用現代各處相異的方音，做參互比較的資料。高本漢的研究，雖然不無偏頗的地方，而他是應用這種方面最爲努力。（詳高氏中國音韻學研究）此外，隋唐時音譯之外國語，如佛典譯音之類，以及外國傳述之隋、唐語，如日本譯音、高麗譯音之類；宋、元等韻表上所保存之隋、唐音，如切韻指掌圖之類，也都是考證廣韻音讀的重要材料。（參看高氏中國語言學研究）又從陰陽入各部的通轉，及語音變化的趨勢上，我們也可以得到許多輔助，以推測廣韻裏各部分的音讀。

### 第三章 廣韻聲類的研究

廣韻上韻部，有東、冬、鍾、江等的標目；至於聲類，向來沒有標目。我們現在要研究廣韻上的聲類，不得不拿守溫的三十六字母來做基礎。因爲見、溪、羣、疑等三十六字，是中國聲類最早的標目。守溫三十六字母，是依據梵文的字母，而參酌中國唐、宋間一種普通的語音，因以製定的。據近人的考證，



廣韻卷末附錄的辯十四聲例法，就是六朝、隋、唐以來所傳的「十四音」，由十四音而變成三十六字母，則因煙、人、然等三十類切字要法實爲中間過渡的樞紐。由三十類切字要法變成爲舍利三十字母；守溫又參合當時反切上的聲類，增補成爲三十六字母。（見吳稚暉國音沿革序）不過這三十六母，究竟依據當時那一種方言製定的？或者綜合多種方言上普通的音素而製定的？現今還未能確斷。後代等韻家有根據一地方音增減三十六字母的，也有以爲此三十六母足以包括古今各地的音切，不可加以增減的。（詳第四篇）但是據我們現在看來，守溫字母也只有時代上的價值，只可以代表唐末、宋初間一種最普通的語音，既然不足以概括宋後語音的變遷；而隋、唐以前的語音，也當然和三十六字母具有不同的系統。廣韻是包賅隋、唐以前歷代各地的語音，我們可以將三十六字母和廣韻切語的聲類比較一下。

陳澧切韻考所考定的廣韻四十類，較之三十六字母，多出于、莊、初、山、神五類，又明、微二母合爲一類。黃侃、錢玄同又分析明、微二類，（見錢玄同文字學音篇）定今韻聲類爲四十一：

見 溪 羣 疑 端 透 定 泥 知 澈 澄 娘 幫 滂 並 明 非 敷 奉



微精清從心邪照穿神審禪莊初牀山影于喻曉  
匣來日

這四十一類，究竟能否合於陸氏切韻的實際？要解答這個問題，又須把陳澧考定廣韻聲類的方法，討論一下。陳氏將廣韻裏四百五十二切語上字，系聯他們「同用」「遞用」「互用」的；其間兩兩互用，不能相系聯的，陳氏又應用「又音」和「互見」的切語來考定。所以陳氏所考定的四十類，其中反切的正文，原來相系聯的，只有三十；而應用「又音」和「互見」的切語，以證明他們的同類的，共有十處。（見國故第一期張煊求進步齋音論）但是，陳氏的考證，還不很周密；要是我們再把廣韻裏的切語，重新審查一番，更應用切語殘卷及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所錄的切語來校量，就可以曉得幫滂並明和非敷奉微端透定泥和知澈澄娘照穿禪心和莊初神山喻和于，依照又音和互見的例，也應當一一的合併。那末，今音四十一類，只剩得二十八類；較之三十三字母，反少了非敷奉微知澈澄娘八類了。（見羅常培切韻探賾，載語言歷史學週刊切韻專號）

但是，陸氏切韻所以包羅古今南北的語音，混合多種系統於一書；切語上的「又音」和「互



見。」正所以表明古今方國之殊音。「本音」的切語上字，可以依照同用、遞用、互用的例系聯起來；其中不可以系聯的，正是語音系統上本來不相混合的，自然不能依據又音，把他們勉強的合併。這樣說來，陳氏依照「又音」和「互見」的例，以證明同類的十處，反不如一一順他們本然的材料，讓他們分離的爲好；不但照穿牀審和莊初神山喻和子等，應當分析，即在見溪清從等類當中，也應當依據本音的切語，加以分析。那末，今音聲類，又不止四十一類了。（本黃涑伯討論切韻的韻部與聲紐，載語言歷史學週刊第六十一期）

這種分析，在音理上可以用宋元等韻家分辨字母的等呼來作一個旁證。因爲等呼的分辨，雖然屬於收韻的問題；可是，同是一種聲類，以下面所綴的元音，在固有音調上，有點變化，也可以影響到上面的發聲部分，而產生歧異的狀態。所以開合洪細的分別，並非單是韻部上的事情。宋元等韻家把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成爲二十三行，每行可分四等。如見溪羣疑影喻曉匣來諸母，是四等兼具的；日母是只有三等的；各成一行。而端四母精五母有一等、四等、無二等、三等，知四母照五母有二等、三等、無一等、四等，兩兩相補，各成一行；非四母只有三等、無一等、二等、四等，幫四母雖四等兼具，而



在三等無字的地方，就用非四母來相補，也各成一行。（詳陳澧切韻考外篇）今音四十一類，較守溫三十六母多出莊初神山于五類；這五類的分出，就是由於這種呼等的關係；莊類是照母的二等字，初類是穿母的二等字，神類是牀母的三等字，山類是審母的二等字，于類是喻母的三等字。這樣看來，後代等韻家的學理，雖然和隋唐韻書中，未必完全適合；可是兩者有翕然相契的地方，我們當然可以用此以爲證彼的一種資料。同屬一行，而分爲異等的，正是他們分別聲類的一種方法，在音讀上必有差異。不但端四母和知四母，幫四母和非四母，應當分列；卽照、穿、牀、審和莊、初、神、山、喻和于的分列，也因爲音讀上本來有差異的。陳澧切韻考把這五類分出來，正是他沒有應用「又音」和「互見」的切語之良好的結果。黃侃、錢玄同又將明、微二類，仍行分列。可見分析廣韻切語上字，純當以本音的材料爲根據，不能應用「又音」和「互見」的例，來併合；而在音理方面，可以引宋元字母的分等來作證。又如見、溪二類裏，其本音都有不相系聯的兩系。據趙元任所定廣韻反切上字表，見類二等，都是居、九俱等字；其他數等，都是古、公、佳等字，顯然各自成系。溪類二等，都是去、丘、豈等字，和苦、康、枯等，也有明顯的分界。大概見類二系，溪類二系，在當時發音上，本有不同，以致後來發音



部位上也發生歧異。（就是「ㄍ」「ㄎ」和「ㄐ」「ㄑ」兩系的差別）陳澧於此等地方，都應用「又音」和「互見」的切語，把他們一一的合併。無論在考據上，音理上，都是很可懷疑的。（本黃淬伯討論切韻的韻部和聲紐）這樣說來，今音四十一類，其中有很多可以依照「本音」來重行分析，還未能認爲定論。

孫愐唐韻序有「紐其唇齒喉舌牙部，而次之」的話，廣韻卷末也有辯字五音法。大概宋以前分聲類爲唇齒喉舌牙五音，到了宋時，等韻家才把三十六字母分做七音，五音之外，又增加半舌、半齒二音。陸孫所謂清濁，大概指開合呼等而說，廣韻卷末所附辯四聲輕清重濁法，今人也不能知道是怎樣的解說。不過，我們可以斷定他們所謂清濁並不是指聲類的，並不是陳澧四十聲類裏清聲二十一類，濁聲十九類的分別。宋人等韻家把三十六字母分做全清、次清、全濁、不清不濁等的名目，乃是將清濁和聲等混合起來說明。明清以來，才把聲類的清濁和聲類的發送收分開來，作爲分別字母的兩種方法。陳澧謂照穿牀審和莊初神山喻和于本來各自分別，而在三十六字母上都併合爲一，乃是勉強使清濁分配整齊的結果。（陳澧切韻考外篇卷三）這句話恐怕未必，因爲三十六



字母和廣韻聲類的系統，既然彼此不同；從廣韻聲類演成爲守溫的三十六字母，在語音的變遷上，應當有極複雜的現象，決不是陳澧所說那樣簡單的。

宋、元等韻家，覺得廣韻裏的反切，有許多和三十六字母的系統不相符合，於是強立種種門例，以自圓其說。例如「音和」「類隔」等等的名目，本來是無中生有的。三十六字母裏，同母、同等相切的，叫做「音和」。至於重脣音和輕脣音相切，舌頭音和舌上音相切，齒頭音和正齒音相切，叫做「類隔」。因爲這些音，雖然在二十三行當中，是屬於同行的，但是非屬同母、同等，所以叫做類隔。廣韻上平、下平、上去四卷的末尾，都附有新添類隔，今更音和切一條，把類隔的反切，改做音和。那知道古音上這些音，本來是沒有分別的；廣韻裏這些切語，正是保存古音的地方。（詳下第三篇）把輕脣切做重脣，舌上切做舌頭，正齒切做齒頭，在宋、元時代，當然覺得不適合了。元明以來更創立種種「門法」。因爲宋後的語音，和隋、唐韻書裏的切語，不相符合，他們不懂得古今音變的道理，勉強設立種種名目來解釋，實在是無中生有。我們知道了等韻家「音和」「類隔」以及種種「門法」的設立，是杜撰的；我們就可以知道廣韻反切上的聲類，也所以兼賅古音和今音。



近人黃侃依據錢大昕、章炳麟考證古音聲類的結果，把今音的四十一類，分做古本聲十九類，今變聲二十二類。以爲今音四十一類，都是由古本音十九類演變而來。（詳下第三篇）黃氏並且應用古本聲和今變聲的分別，來證成廣韻上古本韻和今變韻的分別。凡古本韻上的反切，只含有古本聲，不雜有今變聲；今變韻上的反切，都雜有今變聲；所以三十二古本韻裏的切語，只含有這十九類的古本聲，古韻、古聲，可以兩相證明。黃氏這種古音的廣韻學，可以說是講得十分圓通了。但是要承認古聲十九類，不能不先承認古韻二十八部；而古韻二十八部的設立，現在尙爲學術界商榷的問題，未能遽行認爲定論。要承認廣韻上古本音和今變聲的分別，不能不先承認廣韻上古本韻和今變韻的分別，自然就歸結到了「音同韻異」之說。上章說過，「音同韻異」之說，已經發現有許多謬誤；那末，黃氏這種古本聲和今變聲的假定，也就根本上發生疑問了。

因爲黃氏完全用古音學上的證據來解釋廣韻，只是應用古音和今音的變異來說明廣韻上的聲類，只是具有偏面的真實性。顏氏家訓音辭篇所謂「參校方俗，考覈古今」，陸氏切韻序裏所謂「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可以見得廣韻上的聲類，除出古、今音變異之外，還包含着當時南北



方音的紛歧。所以對於廣韻的聲類，尤須應用地理的眼光來考察。慧琳一切經音義所注反切，根據於隋、唐時代的秦音；其中的聲類，依黃涑伯所考定。（見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二分）和廣韻相較，有同有異；足見得廣韻上的聲類，也包含有許多方言的。慧琳所注秦音以及他處之音，常見於廣韻上又音和互見的切語當中；於此又可以見得廣韻又音和互見的切語，是包含有多種不同的方音的。此外顏氏家訓音辭篇裏論到南音和北音的得失，也可以作為從地理上研究廣韻聲類的一種資料。

至於廣韻上各種聲類的音讀，後人也應用宋、元以後等韻家說明字母的讀法來相比附。黃侃音略裏論到今音聲類，將江永音學辨微的辯七音法，加以說明，並且分析莊、照二系和喻、于二類的讀法。（見黃氏音略）黃氏所謂莊、初、牀、山是正齒音，照、穿、神、審是舌齒間音等等，恐怕也只是依據後人的音讀，並不是嚴密考證得來的結果。高本漢中文解析字典序文裏列一個切韻時代的聲類表，用音標一一的注出來，當然比較的顯明確鑿；內中也只有齒上和齶音兩種，並沒有舌齒間音。總之廣韻的聲類和他們的音讀，尚須我們經過一番詳密的考定。至於各種聲類的序次問題，也和音



讀的考明有密切的關係。宋人所列三十六字母之次第，現今也覺得有許多違失的地方。（見劉復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載國學季刊一卷三號）我們要是能得他們確鑿的音讀，那末，依照發音部位和清濁聲等的分別，來排列，自然容易得到一個完美的序次。

#### 第四章 廣韻一系列的韻書

從廣韻韻部和聲類的分析，就可以曉得這部書的內容，是包羅隋、唐以前歷代各地的語音系統，是很複雜的。而且含有審辨音韻的原理，後來講等韻字母之學的，常用此書做根據。考證周、秦、古音和隋、唐音的，也用他來做材料。音韻學上無論考古方面和審音方面總離不了廣韻一書；在這門學問當中，廣韻實在占有一種中心勢力，正不但是今韻韻書上一部首要著作而已。從宋、元到了現在，語音的變遷很爲劇烈。北音的勢力日事擴張，戲曲文學和北音韻書也代替詩韻而興起，以至現今的國語統一運動。可是，清末以前千餘年間，實際的口語雖然發生了變化，而一般文人學士，撰作詩文，政府考試的功令，還是遵用廣韻一系列的韻書。所以廣韻不但在學術上占有中心勢力，在近代



政治上、文學上，也有一種特殊的地位。近代的韻書，只是廣韻一系和北音一派的勢力彼此消長。現今定北音爲全國標準音，就是對於久居正宗地位的今韻，宣告革命的成功。

宋景德時校定廣韻，後來又頒行韻略一書，就是廣韻的刪節本，專備禮部科試之用，也是出於丘雄等之手。到了景祐年間，覺得廣韻繁略失當，韻略也有很多疑混的地方；於是令丁度等刊修廣韻成爲集韻，刊修韻略，成爲禮部韻略。而禮部韻略的頒行，實是在集韻之前，又定爲禮部科試的標準。不像廣韻、集韻那樣繁冗，不便於應用；所以宋代最通行的韻書，是禮部韻略。這書也經過後人幾番的修改；現今所傳的，是南宋初年毛晃的增修互注本。（參看戴震聲韻考）禮部韻略的部目，也是二百六韻；不過丁度等刊定的時候，依賈昌朝言，窄韻十三，許附近通用；就是將廣韻十三處獨用的，改併爲同用。這十三處的改併，不但在同用、獨用之例，即中間的部次，也稍有變更。可以參看錢學嘉韻目表所附改併十三處表；大家都說是集韻改併廣韻的十三處。照錄如左：



考定廣韻舊第

集韻改併

(一) 二十文獨用  
二十一欣獨用

二十文與欣通  
二十一欣

(二) 二十四鹽添同用  
二十五添  
二十六咸衙同用

二十四鹽與沾嚴通  
二十五沾  
二十六嚴

(三) 二十七衙  
二十八嚴凡同用  
二十九凡

二十七咸與衙凡通  
二十八衙  
二十九凡

(四) 十八吻獨同  
十九隱獨同

十八吻與隱通  
十九隱

(五) 五十五琰忝同用  
五十一忝  
五十二賺檻同用

五十琰與忝儼通  
五十一忝  
五十二儼



(六)	<p>五十三檻 五十四儼<small>范同用</small> 五十五范</p>	<p>五十三謙<small>與檻范通</small> 五十四檻 五十五范</p>
(七)	<p>十八隊<small>代同用</small> 十九代 二十廢<small>獨用</small></p>	<p>十八隊<small>與代廢通</small> 十九代 二十廢</p>
(八)	<p>二十三問<small>獨用</small> 二十四炊<small>獨用</small></p>	<p>二十三問<small>與炊通</small> 二十四炊</p>
(九)	<p>五十五豔<small>橋同用</small> 五十六樛 五十七陷<small>鑑同用</small></p>	<p>五十五豔<small>與樛驗通</small> 五十六樛 五十七驗</p>
(十)	<p>五十八鑑 五十九醜<small>梵同用</small> 六十梵</p>	<p>五十八陷<small>與鑿梵通</small> 五十九鑿 六十梵</p>



<p>(十一)</p> <p>八物獨用 九迄獨用</p>	<p>八物與迄通 九迄</p>
<p>(十二)</p> <p>二十九葉帖同用 三十帖 三十一洽狎同用</p>	<p>二十九葉與帖業通 三十帖 三十一業</p>
<p>(十三)</p> <p>三十二狎 三十三業乏同用 三十四乏</p>	<p>三十二洽與狎乏通 三十三狎 三十四乏</p>

集韻成於寶元年間，所以有寶元集韻之稱，較廣韻尤繁，增字二萬七千餘，注釋多本於許慎說文。後代學者說集韻有類字書，繁略之間，尙出廣韻之下。可是，集韻一出，和禮部韻略並行，廣韻和韻略的勢力日就衰微。景祐以後一般重刊廣韻的人，常誤據集韻來校訂他，於是把原來的部次以及同用、獨用之注，有所竄改。（詳戴氏聲韻考）因此現今所存的廣韻各種本子，都不是景德祥符間本來面目。集韻又將廣韻裏「類隔」的切語改做「音和」，以適合當時的口語；這點對於唐宋語音



的變遷，卻是給我們以很好的考證資料。

等韻之學，本是應用三十六字母和等呼的道理，來說明韻書裏的反切。（詳第四篇）後來等韻學發達，就於韻書的編製上，參合一些等韻的學理。這種首創的，當推金韓道昭五音集韻。這書和道昭父親韓孝彥所著的四聲篇海，合稱篇韻類序。篇是指玉篇，四聲篇海是依據玉篇的分部，而用四聲和三十六字母來排列各字的韻。是指廣韻，五音集韻是依據廣韻的分部，而用五音三十六字母以及四聲來排列各字的。（見四庫提要）道昭此書自序說：「陳其字母，序其等第，以見母牙音爲首，終於來日字。」內中所收的字，以廣韻集韻爲藍本；不過廣韻集韻裏諸字先後，凌亂無序；而此書則用七音三十六母以及四等，整然的排列；於韻書的體例上別開生面，於語音的研究上，也有很大的輔助。這書又把二百六韻併合爲一百六十部，在韻部上又變更廣韻的面目。集韻雖有改併，只是把十三處獨用的，許令附近通用罷了；到了五音集韻，乃把四十六處同用的各各合併：

平聲 支之合於脂，佳合於皆，臻合於真，刪合於山，仙合於先，蕭合於宵，耕合於庚，幽合於尤，談合於覃，添合於鹽，銜合於咸，嚴合於凡。



上聲 紙止合於旨，蟹合於駭，濟合於產，銑合於獮，篠合於小，耿合於梗，黝合於有，敢合於感，忝合於琰，檻合於賺，儼合於范。

去聲 寘志合於至，卦夬合於怪，禡合於諫，霰合於線，嘯合於笑，敬合於諍，幼合於宥，闕合於勘，榛合於豔，鑑合於陷，釅合於梵。

入聲 櫛合於質，黠合於鏃，屑合於薛，麥合於陌，盍合於合，帖合於葉，狎合於洽，業合於乏。

所以今韻韻書上合併韻部的，當推始於韓道昭，並不是始於平水韻的。至於五音集韻的部次，雖然不盡依照廣韻原來的次序，也不是根據於集韻所改定的序次；因之後代重刊廣韻的錯誤，以及集韻所改併的十三處，還可以利用此書把他們考訂出來。

平水韻大家都說是指南宋末年劉淵的壬子新刊禮部韻略；因為黃公紹古今韻會裏曾經提及江北平水劉淵。後來就把廣韻二百六部的併合爲一百七部，完全歸咎於劉淵。劉氏書將廣韻集韻同用的各部，都加以併合，又將不同用的徑、澄併爲一韻；所以上平十五韻，下平十五韻，上聲三十韻，去聲三十韻，入聲十七韻，共計一百七部。茲錄一百七部韻目如左：



上平 一東 二冬 三江 四支 五微 六魚 七虞 八齊 九佳 十灰 十一真

十二文 十三元 十四寒 十五刪

下平 一先 二蕭 三肴 四豪 五歌 六麻 七陽 八庚 九青 十蒸 十一尤

十二侵 十三覃 十四鹽 十五咸

上聲 一董 二腫 三講 四紙 五尾 六語 七寘 八薺 九蟹 十賄 十一軫

十二吻 十三阮 十四旱 十五濟 十六銑 十七篠 十八巧 十九皓 二十

哿 二十一馬 二十二養 二十三梗 二十四迥 二十五拯 二十六有 二十

七寢 二十八感 二十九琰 三十賺

去聲 一送 二宋 三絳 四寘 五未 六御 七遇 八霽 九泰 十卦 十一隊

十二震 十三問 十四願 十五翰 十六諫 十七霰 十八嘯 十九效 二十

號 二十一箇 二十二禡 二十三漾 二十四敬 二十五徑 二十六宥 二十

七沁 二十八勘 二十九豔 三十陷



入聲 一屋 二沃 三覺 四質 五物 六月 七曷 八黠 九屑 十藥 十一陌

十二錫 十三職 十四緝 十五合 十六葉 十七洽

廣韻承襲隋唐部目，一方面爲審音而設，一方面又以供時人應試作文之用。可是韻書上而冠以「禮部」兩個字，完全成爲考試的官書了；又因爲語音變遷的結果，從前一種審音定韻的意旨，漸漸消失。韻書上各部的通用，風行日久，成爲習尚；結果，爲應用的便利起見，就把同用的各部加以合併，即使不同用的窄韻，也把他們合併起來。這種實在是因乎時勢，順乎自然，不能歸咎於劉淵的。而且劉氏書不傳於世，劉氏究竟是何地人？平水是什麼地方？一百七部之目，究竟是否創始於劉氏？還是成爲問題。

錢大昕得見元本王文郁平水韻略，又考定平水就是平陽，王文郁做了金平水書籍之官，所以他的書叫做平水韻（見錢氏平水韻跋）王文郁書只分一百六部，刊行在劉淵書之前；足以證明併合韻部，並非起於劉氏的。其實王文郁和劉淵的書，都有所因襲；我們看了山西通志書目，還有一種毛麾的平水韻，麾是平陽人，又在王文郁之前。大概承用這種韻部的，當時都說是平水韻；黃公紹



韻會既然稱劉淵書爲平水韻，又說劉氏是江北平水人，其實江北和平陽距離很遠，恐怕是因書名而誤傳其人了。王國維又得見金張天錫草書韻會，其書刊行的年代，和王文郁平水韻略很近，決不是彼此因襲的；而張天錫書也分一百六部。王氏於是斷定二百六部的併合爲一百七或一百六，乃是金人官韻如是，並非始於王文郁，更不是始於劉淵。（見觀堂集林卷八）大概金人傳入宋朝的文化，考試制度和用韻也多模倣宋人。不過爲應用的便利起見，把宋人的禮部韻略裏通用的各韻，和不通用的窄韻，加以合併罷了；因之發生一百七部或一百六部之目。金代的平陽，也許是當時北方文物薈萃的地方，所以設有書籍之官。通行的官韻，或者曾經平水人或平水書籍所刊定；此等韻書，遂有平水韻之稱。

劉淵書不存於世，他的一百七部之目，爲黃公紹古今韻會所遵用。黃氏韻會是集合古今字書韻書的大成，卷帙浩繁；所以熊忠另外做成古今韻會舉要一書。熊氏書裏的部目，就是劉淵的一百七韻。各部裏諸字的次序，又依韓道昭五音集韻的方法，用七音、四等、三十六母來排列；所謂「字紐遵韓氏法，部分從劉氏例，兼二家所變而用之；而韻書舊第，至是盡變無遺。」他們應用等呼的道理



來分析今韻的分部，有很多扞格難通的地方；因之認定有二韻混爲一韻的，有一韻分爲二韻的。又排斥今韻爲江左吳音。（見韻會舉要韻例）即此足以見得韻會於音韻學上，並沒有何等貢獻；不過對於後來研究文字訓詁的，不無補助罷了。

從王文郁平水韻略出世之後，我們才曉得一百六部之目，把上聲拯韻併入迴韻，並非起於元陰時夫韻府羣玉。陰氏韻府本是一種類書，專備作詩作賦和押韻用的；對於一般文人是很合用，所以明清時代，非常通行。後世所流行的詩韻，就是從此書裏錄出；清康熙時所作的佩文韻府，也以此書爲藍本。大概自從陰氏韻府通行以後，金、元以前押韻之書，漸漸無人過問。所以只知一百六部之目，是起於此書的。又常常誤以詩韻爲沈約所撰，或指陰韻卽係劉淵的平水韻；一般文人見識之陋，於此可以想見了。（本邵長蘅古今韻略）而今韻韻書，也全靠這般文人的擁護，和政府的勢力，勉強維持他正統的地位，再過了數百年。

廣韻一系的韻書，在元、明時代，已經到了末路，專供文人作詩賦之用。部目妄自合併，當然和實際的口語，不能符合，因之依據此種韻書所作的詩文，也僅成爲紙上的死語。這時提倡文學革命的，



必以一種最有勢力的方言做標準，更用來另訂定一種韻書；這就是北曲文學和北音韻書興起的緣故。北曲文學是對於近體詩賦起一個革命，北音韻書就是對於廣韻一系的韻書起一個革命。北音韻書的創始而最重要的，當推元周德清的中原音韻和明初樂韶鳳等的洪武正韻。這種北音韻書的製作，不但是爲北曲文學而設，也是要正言語，宗中原之音。他們所謂中原，就是現今的北音區域。他們以爲今韻出於六朝江左，是閩浙之音；文人學士墨守今韻韻書，以至「不獨中原，盡使天下之音，俱爲閩海之音」了。其實廣韻裏語音，綜括古今南北，當然不只包含吳音一種。因爲今韻裏混合多種方言於一書，所以分部很覺得繁複；北音韻書只依據一種方言的系統，又近代北音裏的音素，本較南音爲簡單；所以北音韻書裏的分部，特別簡單。（參看第五篇）中原音韻只列十九部；上去二聲不另立部目，又將平聲分陰、陽，入聲派入三聲，只有陰、陽、上、去。這種顯然和今韻裏的系統，完全不同了。洪武正韻雖屬北音韻書，而有很多遷就今韻的地方；分七十六韻，合平、上、去三聲計之，爲二十二部，又列入聲十韻。入聲的分配，也大體依照今韻的系統；可見洪武正韻並不是純粹依據於一種方言的。不過我們可以籍此來窺探明代較普通的語音罷了。後來蘭廷秀作韻略易通併韻部



爲二十，又歸併三十六母爲早梅詩二十字。明末畢拱辰作韻略匯通，把韻部減爲十六。清樊騰鳳作五方元音，更減爲十二，聲類也併爲二十。（均詳下第五篇）聲類的分析，日趨於簡單，和現今的國音系統，漸相符合。這一派韻書，和廣韻一系處於對抗的地位，而爲近代國語統一運動的始基；從現今和將來的趨勢看來，實在有很大的價值。

可是北音的勢力，雖漸漸發展，而一般文人，仍奉廣韻一系爲韻書的正宗。講音韻的，也每每遵用今韻的韻部。例如，明呂維祺作音韻日月燈，以三十六母及四等分析字音，而仍用一百六部之目。清李光地等作音韻闡微，也依三十六母的次序，並且排列各字的等呼，又利用滿文「十二字頭」以改良反切；分析字音，最爲明顯。（詳下第五篇）而其部目，仍爲一百六韻。此等韻書，實在由黃公紹古今韻會演進而來；所以也屬於今韻一系。廣韻傳統勢力的造成，由於習俗和政治的勢力，循環相應，以致學術上也有部分的融合進去。因爲廣韻這書是集合六朝、隋、唐諸家而成，包含有古今、南北多種的語音系統；他的應用，在學術上，文藝上，政治上，都發生絕大的關係。韻書當中，算是一種最富有涵蓋性和調和性的，最適合於中國人好古喜博的心理；所以能保持正統的地位於千餘年之



久直待近今國語統一運動萌芽，廣韻的勢力始漸漸成爲過去。

本篇參考書舉要

唐寫本切韻殘卷

唐寫本唐韻殘卷

唐寫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

明內府本廣韻

覆宋本廣韻

曹棟亭本廣韻

集韻

禮部韻略

熊忠韻會舉要

第二篇 關於廣韻的研究





陰時夫韻府羣玉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五

邵長蘅古今韻略

呂維祺音韻日月燈

李光地等音韻闡微

周德清中原音韻

顏氏家訓音辭篇

隋書經籍志

謝啓昆小學考

徐鍇說文篆韻譜

夏竦古文四聲韻

李涪刊誤





封演聞見記

顧炎武音論

戴震聲韻考

聲類表

戴東原集

江永音學辨微

四聲切韻表

錢學嘉韻目表

陳澧切韻考

切韻考外篇

章炳麟國故論衡卷上

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八

黃侃音略

與友人論治小學書

錢玄同文字學音篇

聲韻學講義

吳稚暉國音沿革序

方毅國音沿革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週刊第二十五、六、七期，切韻專號

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

張煊求進步齋音論（國故第一期）

黃淬伯慧琳一切經音義反切聲類考（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二分） 一切

經音義反切考韻表（國學論叢二卷二號） 討論切韻的韻部和聲紐（語言歷史

學週刊第六十一期）

高本漢中國音韻學研究 中文解析字典 中國語言學研究（賀昌羣譯）

高元國音學

胡樸安文字學研究法

張世祿廣韻研究



## 第二篇 古音學上的問題

### 第一章 古音學的源流及其研究方法

上面講過廣韻以及韻書的源流，我們知道韻書的發生，是在魏晉以後，而現今所完存的，又只是唐、宋以後的韻書。魏、晉、唐、宋間屬於「今音」的範圍；至於魏、晉以前的，乃是「古音」的時代。古音時代既然沒有韻書，那末，我們可以應用什麼方法來研究呢？古音時代也有一千數百年之久，中間當然包含着許多音變。鄭康成箋毛詩云：「古聲，填、寘、塵同；」他注旁的經書，也常說「古者聲某某同，」「古讀某爲某」之類。又如劉熙釋名說：「古者曰車，聲如居，所以居人也。今日車，聲近舍。」因此可以曉得漢代的音讀，和經書上，已經有古今之判了。我們要研究古音，究竟以那種材料爲主？論語裏說：「子所雅言，詩、書、執禮，皆雅言也。」據近人的考證，雅言就是當時中夏之音，爲周代的標準語；孔子校定六經，大概依據於這種標準音，所以詩書韻語上的系統，自己很劃一的。（本章炳



麟、錢玄同說）而且這種雅言的通行，也有幾百年之久。直到戰國時，周代的政治，演成分化的現狀，雅言的勢力也漸漸的倒退；因之有「言語異聲」的情形。漢代詞賦用韻，比較詩經、楚辭裏寬放得多；可見兩漢時音韻混雜，標準語通行的勢力遠不及周代。至於周以前的語音，現今可以依據的材料，更覺稀少。因為從羣經諸子中研究音韻，總是關於周代的爲多。所以我們古音的研究，以周代的標準音爲主體，而以漢代爲附屬；總稱曰周漢的古音學。

漢時注經家說古聲某某同，某讀爲某之類，解釋古今音讀的變異，實在是後代考求古音的嚆矢。到了六朝、隋唐一般注疏家，凡是遇見古書上用韻不合的，往往改讀字音，以求諧合。如沈重毛詩音裏「協句」之例，徐邈毛詩音裏「取韻」之例，在陸德明經典釋文裏，叫做「協韻」。顏師古漢書注裏又叫做「合韻」。所謂「協」「合」都是用當時之音來讀古書，覺其不協不合，就勉強把字音改讀，使之協合；對於古書上本來的音讀怎樣，他們便置之不顧了。這種協句、合韻之說，實在是宋後「叶韻」之所自出。（見錢大昕音韻問答）不過同時陸德明又有「古人韻緩不煩改字」的話，以爲古書上用韻，不及後人的苛細；他已經明明指示古今韻部的不同。這句話雖然似乎簡陋得很，



可是說古韻寬疏，開宋後古韻通轉之例的始基。又爲近代古音研究發軔的所在。（本陳振孫書錄解題及戴震聲韻考）可惜陸氏之後數百年，沒有人瞭解這句話的意思，竟然發生改經的陋習。如唐明皇改書洪範「無偏無頗」的頗字爲陂，謂頗字不能和下文「遵王之義」的義字協讀；這種改經的陋習，成爲唐代的風氣。結果，正如顧炎武答李子德書所說「古人之音亡，而文亦亡」了。宋代的學者也曉得這種改經的不當，絕對不依附唐人的陋習；一派是採取陸氏韻緩不煩改字之說，把今韻韻部通合併用，以求古音；一派仍轉而採取協句合韻之例，復唱「叶韻」。前者以吳棫的韻補爲代表，後者以朱熹的詩集傳爲代表。

自來謂朱子叶韻之說，是本於吳棫的毛詩補音，於是就以叶音歸咎於吳氏。吳氏補音已經不存於世；我們現在考吳氏說古音的地方，多與朱子所注明的叶音不相符合。因此證明朱子作詩集傳，並非盡用吳氏之說。錢大昕韻補跋更謂叶音非出於吳才老。因爲叶韻是用後代的語音勉強合於古書中，和研究古音的根本觀念相背謬；後人既然認吳才老是古音學創始的一人，便可以斷定他並不是提倡叶韻的。明代楊慎、陳第諸人竭力斥叶韻的謬誤；王夫之船山遺書裏，也有詩經叶韻



辨一篇。至於元戴侗的六書故、明焦竑的筆乘，以及陳第的毛詩古音考，更謂叶韻就是古人本音，所謂叶，實在是古韻不合於今讀的地方；古書上的用韻，都是依據古人本來之音，並不曾有故意強叶的事實。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裏，也有「協句卽古音」一則。總之，凡屬古音學家，大都是反對叶韻的。

吳才老韻補一書，把廣韻二百六部注明「古通某」、「古轉聲通某」這種韻部通轉的例，正所以證實陸德明「韻緩不煩改字」之說。不過吳氏所採取作證的書籍，過於混雜，韻部分合之間，也很多疏舛。後來顧炎武作韻補正一書，一面所以補正吳氏學說的缺點，一面所以表彰吳氏在古音研究上的功績。因爲吳氏書裏，雖多疏陋，但是他所說明韻部通用，除根據於古書用韻以外，也取證於說文形聲字的偏旁，並且間有審辨音韻的話。近代古音學的雛形，實始具於此。楊慎的轉注古音略、古音叢目、古音略例等書，也是爲增補吳氏韻補而作的。陳第作毛詩古音考、屈宋古音義，從詩經、楚辭的韻語上，考訂古音，各字注明古讀，又以其他經書子書上的用韻爲旁證。讀詩拙言裏謂說文形聲字當中，很多可以和毛詩的音相印證。陳氏又竭力主張古今語音嘗有變遷，抱着語音歷史



的觀念，所以他能破除叶韻，直言古音。後來顧炎武、江永諸人的古音研究，實陳第爲他們開除先路。顧炎武是清代學術界的首領，也是奠定古音學始基的人。他以三十年的蒐討工夫，作音論、詩本音、易音、唐韻正、古音表五種，叫做音學五書。他所採證的資料，除詩易及他種經傳以外，也多取於說文形聲字的偏旁。他能夠把廣韻裏的組織離析出來，重行分配。他所列的古音十部以及入聲的分配，多變更唐韻的組織；開後來無窮的門徑。不過顧氏復古的思想太重，要想用古音來糾正六朝、唐宋的違失，和語言的歷史觀念不相符合。又江永說他「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淺」，因爲他分合之間，多不是依照音理，而是純粹根據於古書上證據的。顧氏同時有毛奇齡作古今通韻，創立「五部」「三聲」「兩界」「兩合」諸例，不合條例者仍舊謂之叶音；他想用通轉叶韻之說來駁難顧氏的書，不但無損於顧氏的豪末，而適足以顯示顧氏學說證據之強，只可以把他修整，不能把他打破。江永作古韻標準，他自己說是一取陳第，顧炎武而復補正其譌闕；「依據音理，把顧氏的分部加以修整，並說明音韻轉變的由來，又應用方音的比較，來考求古今音變的大略。因爲江氏兼長於今韻、等韻（詳下篇）所以研究古音而不廢今韻之學，和顧氏一味復古的，見解上頗有不同。江氏



之後爲戴震、段玉裁。段氏作六書音均表，爲他說文解字注的附錄。他說明各字的古讀，及意義的轉變，都根據於這音均表。他把說文上所示的古音，和羣經參證，所以很能補正韻、江的疏漏。戴震本是段氏之師，而代表他古音研究的聲類表一書，作成在段氏之後。戴氏分析音韻也常常依於音理，不但有古書上的證據。他在清代音韻學上，正和江永的地位一樣，無論古音和今韻的研究，都有承前啓後之功。錢大昕作音韻問答，盛倡雙聲假借之說；他養新錄裏幾篇文辭，發明古今聲類有異。孔廣森作詩聲類，嚴可均作說文聲類，對於古音也有發明。章炳麟說：「審紐莫辨乎錢，定韻莫察乎孔；」可以曉得論古音，應當所適從的了。同時洪亮吉作漢魏音，可爲研究漢魏語音的取資。姚文田作說文聲系、古音諧，和孔嚴諸家，很多立異的地方。江有誥作詩經韻讀、羣經韻讀、楚辭韻讀、子史韻讀、漢魏韻讀、二十一部韻譜、二十一部諧聲表、入聲表、唐韻再正、古韻總論十種，叫做音學十書。王念孫的古音學說，見於王引之的經義述聞裏（卷三十一）現在王氏音韻書已出世；王國維觀堂集有敍錄一篇，說三百年古韻的研究，到了王、江二氏已經進步到了極點。夏忻作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就是依據於王、江二家的。丁以此的毛詩正韻、黃以周的六書通故、張惠言及其子成孫的說文諧



聲譜也。大體依照王、江之說。至於朱駿聲的說文通訓定聲，多採取段玉裁的主張。劉逢祿擬作詩聲衍，則和戴東原之說相類似。

集清代古音學之大成的，是近人章炳麟。章氏的古音學說，見於小學略說、二十三部音準諸篇，及文始等書，在韻部、聲類以及陰、陽通轉這些問題上，都能融合前人的學說，而加以特創的見解。章氏的弟子黃侃更依據陳澧切韻考中所考定的聲類，分爲古本聲和今變聲二類；又從廣韻各部中，考得古本韻和今變韻二類。（詳上篇）他既然承接三百年來古音學家的研究，又從廣韻切語上得着新證據，所以黃氏之說，最能得一般人的信從。黃氏之說，見於他的音略及錢玄同的文字學音篇。近人應用科學方法的研究，和黃氏所分析的，發現有點異同。（詳高本漢的諧聲說及中國上古音當中的幾個問題，載國學論叢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中。國學季刊二卷三號，載有敖士英關於研究古音的一個商榷）但是，這些只是開闢後來研究的新途徑；至於承襲三百年古音學說的，不能不推黃氏這一種爲歸束。

最近又有古音讀法的考證。關於歌、戈、魚、虞、模的古讀問題，曾引起汪榮寶錢玄同、林語堂諸人



的討論。(見國學季刊一卷二期三期)從前只知道古音上聲類和韻部的分合;對於各部各類究竟應當怎樣的讀法,並沒有確鑿的證明。最近西洋的學者,高本漢、馬伯樂、鋼和泰等,從唐宋以前中國語上的外國名辭,以及外國語上的中國語詞,來考證隋唐時代的語音系統。因為古代梵語,有梵文字母的記載;日本、高麗和安南,在隋唐以前,就有拼音字母;我們正可以利用佛典譯音,以及日本漢音、吳音、高麗譯音、安南譯音來證明中國當時的音讀。汪榮寶謂「唐宋以上,凡歌、戈韻之字,皆讀〔ㄉ〕音,不讀〔ㄊ〕音;魏晉以上,凡魚、虞、模韻之字,亦皆讀〔ㄉ〕音,不讀〔ㄊ〕音。或〔ㄉ〕音。汪氏這種結論,未免失之籠統;因為從中國語上的外國名辭,和外國語上的中國語詞來考明古讀,材料的取證,只能及於隋、唐時代,至多也只及於魏、晉。(見唐鉞歌戈魚虞模古讀管見)所以我們對於周、漢時代音讀的研究,不能純粹依據於這種材料的考證,而可以利用這種材料所考證的結果做個基礎;更依語音變遷的原理,來推測古音的讀法。總之,今後古音研究的趨勢,一方面固然要廣求新材料,一方面尤須處處以科學作根據。

## 第二章 古音的韻部問題



現今所完存最古的韻書，只是宋人的廣韻，包含有魏、晉、隋、唐時代的語音，爲今音的代表。至於周漢時代的古音，當然沒有韻書；我們只能「從今韻離合，以求古音。」今韻裏的某部和某部，在古音上應當合，今韻裏的某部，在古音上應當分，這是近代研究古音最主要的問題。

古音學的創始，首推宋代的吳才老；不過吳氏只於廣韻部目上，注明通轉，沒有正式的分列各部。鄭庠作古音辨，始分陽、支、先、虞、尤、覃六部。（本戴震六書音均表序）所以研究古音的分部問題，應當推始於鄭庠。鄭氏古音辨一書，現今殆已亡失；他的六部之說，只戴震、段玉裁等，偶然談及；丁履恆形聲類編裏，曾載其目。又他的分部過於簡略，江有誥說他「專就唐韻」（這裏所謂唐韻，就是指廣韻）求其合，不能析唐韻求其分。」到了顧炎武始離析唐韻以求古音。古音表裏列爲十部。夏忻古韻表集說：

鄭氏東、陽、庚、蒸不分，顧氏析而四之；又魚、歌不分，顧氏析而二之；故得十部。又屋、沃、覺、藥等韻，一析半入魚，一析半入蕭；梗、映等韻，一析半入陽，一析半入庚。江君晉三所謂能離析唐韻以求古音也。



江永古韻標準分十三部。夏氏古韻表集說：

江氏於真以下十四韻，析真、諄、臻、文、殷、魂爲一韻，元、寒、桓、刪、山、仙爲一韻，又分先之半兩屬之。侵以下九韻，析侵爲一韻，添、嚴、咸、銜凡爲一韻，分覃、談、鹽以屬之。又析蕭、宵、肴、豪爲一韻，尤、侯爲一韻，故得十三部。

段玉裁六書音韻表分十七部。段氏寄戴東原書云：

憶古韻標準所稱元、寒、桓、刪、山、先、仙七韻，與真、諄、臻、文、欣、魂、痕七韻，三百篇內分用，不如顧亭林李天生所云，自真至先，古爲一韻之說；與舍弟玉成取毛詩細繹之，果信。又細繹之，真、臻二韻，與諄、文、欣、魂、痕五韻，三百篇內分用，而江氏有未盡也。蕭、宵、肴、豪與尤、侯、幽分用矣；又細繹之，則侯與尤、幽，三百篇內分用，而江氏有未盡也。支、脂、之、微、齊、佳、皆、灰、哈九韻，自來言古韻者，合爲一韻；及細繹之，則支、佳爲一韻，脂、微、齊、皆、灰爲一韻，之、哈爲一韻，而顧氏、江氏均未之知也。又繹其平入之分配，正二家之踏駁；遂書詩所用字，區別爲十七部。

戴震聲類表分九類二十五部。將段氏十七部裏的尤和侯二部，仍合爲一，真和諄二部仍合爲一，又



將脂、祭分爲二部，再加上入聲九部，共得二十五部。孔廣森詩聲類分陰聲九部、陽聲九部，共十八部。於段氏十七部裏的眞、諄二部，也併合爲一，而分列東、冬二部，又另立入聲緝，合以下九韻爲合部，共得十八部。嚴可均說文聲類併冬於侵，又將孔氏的合部附於談部，共爲十六部。江有誥於段氏十七部，從戴氏分列脂、祭二部，從孔氏分列東、冬二部，又另立入聲葉、緝二部，共得二十一部。王念孫東、冬不分，而另立至部，所以也是二十一部。夏忻古韻表集說定爲二十二部，就是依江有誥的二十一部，而加以王氏的至部。丁以此毛詩正韻也分二十二部。至於黃以周六書通故的十九部，實際就是二十一部，東、冬之分，依於孔氏，眞、文之分，依於段氏，不過緝、盍併合爲一部，和王氏不同。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分十八部，大致依據於段氏，而參酌於王念孫之說。張成孫說文諧聲譜本於張惠言，分二十部，除葉、緝二部相併外，其餘盡和江有誥之說相同。劉逢祿詩聲衍表分二十六部，實以戴氏的學說爲主，而參以段氏、孔氏之說。以上是清代諸家對於古韻分部的大概，正如章炳麟所說「大抵前修未密，後出轉精。」

章炳麟集三百年古音學的大成。他的二十三部，以王念孫的二十一部爲基礎，并參以孔氏、東



冬分部之說，又從脂部分出隊部。其實他把平、上韻和去、入韻完全分開，頗採取戴氏的理論，而分析還沒有澈底。於是他的弟子黃侃根據他的學說，更從廣韻裏考定三十二部古本韻，其中歌、戈、曷、末、寒、桓、痕、魂八韻，認為今韻中以開、合分者，各各合併，共得二十八部：

陰聲八：	歌	灰	齊	模	侯	蕭	豪	哈		
陽聲十：	寒	先	痕	青	唐	東	冬	登	覃	添
入聲十：	曷	屑	沒	錫	鐸	屋	沃	德	合	帖

近今講古韻分部的，多以黃氏這二十八部為定論。其實從廣韻上去分析古今音，黃氏這種結論，可以推黃以致疑的地方很多。（見上篇第一章、第二章）我們只能說三百年來古韻分部的研究，可以推黃氏這二十八部最為完密罷了。黃氏自己說二十八部的設立，「皆本昔人，未曾以臆見加入。」（見音略）茲錄其所本如左：

歌 頤炎武所立

寒 江永所立

曷 王念孫所立

先 鄭庠所立

屑 戴震所立



灰段玉裁所立

齊鄭所立

模鄭所立

侯段所立

蕭江所立

豪鄭所立

哈段所立

痕段所立

青顧所立

唐顧所立

東鄭所立

冬孔廣森所立

登顧所立

覃鄭所立

添江所立

沒戴所立

錫戴所立

鐸戴所立

屋戴所立

沃戴所立

德戴所立

合戴所立

怙戴所立

茲以黃氏二十八部為標準，和顧、江、戴、段、孔、王、章諸家分部比較，列表如左（表裏有括弧的，是黃氏的部目。）



第一(東冬)	第二(齊灰哈)	第三(模侯)	第四(魂寒先)	第五(蕭豪屋)	第六(歌)	第七(唐)	第八(青)	第九(登)	第十(覃添)	(合估)
第一(東冬)	第二(齊灰哈)	入聲第六(德)	入聲第四(鐸)	第四(魂先)	入聲第二(沒)	第五(寒)	入聲第三(曷)	第六(豪)	第七(歌)	第八(唐)
第一(哈)(德)	第二(豪)	(屋沃)	第五(模)(鐸)	第六(登)	第七(覃)(合)	第八(添)(估)	第十(唐)	第十一(青)	第十二(先)(屑)	第十三(魂)
阿(歌)	烏(模)	膺(登)	億(德)	翁(東冬)	謳(侯蕭)	屋(屋沃)	央(唐)	天(豪)	約(鐸)	嬰(青)
原(寒)	丁(青)	陽(唐)	冬(冬)	綾(覃)	燕(登)	談(添)	歌(歌)	支(齊)(錫)	脂(灰)	魚(模)(鐸)
東(東冬)	燕(登)	談(添)	耕(青)	眞(先)	諄(魂)	元(寒)	歌(歌)	支(齊)(錫)	脂(灰)	祭(曷)
歌(歌)	泰(曷)	隊(沒)	至(屑)	支(齊)(錫)	魚(模)(鐸)	侯(侯)(屋)	幽(蕭)	之(哈)(德)	宵(豪)(沃)	眞(先)

顧氏十部

江氏十三部  
附入聲八部

段氏十七部

戴氏二十五部

孔氏十八部

王氏二十一部

章氏二十三部



第九(青)	第十四(寒)	尾(錫)	侯(候)(屋)	盍(帖)	青(青)
第十(登)	第十五(灰)(沒殷(魂先))	幽(蕭)(沃)	幽(蕭)(沃)	緝(合)	陽(唐)
第十一(蕭侯)	曷)	衣(灰)	宵(豪)	之(哈)(德)	東(東)
入聲第一(屋)	第十六(齊)(錫)	乙(屑沒)	之(哈)(德)	魚(模)(鐸)	侵(覃)
沃)	第十七(歌)	安(寒)	合(合)(帖)	侯(候)(屋)	緝(合)
第十二(覃)		霽(曷)	侯(候)(屋)	蕭(蕭)(沃)	冬(冬)
入聲第七(合)		遇(曷)	宵(豪)		蒸(登)
第十三(添)		音(覃)			談(添)
入聲第八(帖)		邑(合)			盍(帖)
		醜(添)			
		黠(帖)			

### 第三章 古韻通轉及入聲分配問題

古韻分部既然和今韻不同，那末，今韻上四聲的分別，是否古韻上所具有的呢？吳才老的「四



聲互用，「程迥的「三聲通用」都以爲古無四聲的分別。陳第也有四聲通韻之說；不過他的書裏，每每仍泥一聲，加以注釋，未免兩歧之見。顧炎武謂古音四聲的分別不嚴，平仄可以通協。但是顧氏又謂入爲閏聲，古代也有入聲，一面用入聲的分配，變更今韻的組織，一面又承認入聲爲平聲的短音，開陰陽入對轉說之先河。（參看上篇第二章）毛奇齡的古今通韻，雖然和顧氏的學說反對，可是他定有入和無入兩界，又以有入之入和無入之去得互相通轉，也是陰陽聲通轉說之所本。江永不贊成顧氏四聲一貫之說，不過他主張入聲與去聲最近，古多通用；後來分平、上與去、入兩界，實江氏開其端緒。段玉裁六書音均表把他的十七部分爲六類，異部異類的也得互相通轉，叫做「合韻」；又以異平同入爲合韻的樞紐，所以他在實際上很主張陰、陽入通轉之說，不過還未建立這種名辭罷了。段氏說：「古四聲不同今韻，猶古本音不同今韻也。考周、秦、漢初之文，有平、上、入而無去。洎乎魏、晉，上、入聲多轉而爲去聲，平聲多轉而爲仄聲。」又說：「古平、上爲一類，去、入爲一類；上與平一也，去與入一也。」（古四聲說）把平、上和去、入分爲兩界，到了段氏就完全成立了。戴氏聲韻考也說：「古人用韻，未有平、上、去、入之限，四聲通爲一音。」他的聲類表裏，把廣韻中有入諸韻（除侵以下九韻



以外）和無入諸韻，各得他們的入聲，兩兩相配。他只承認古音上有陰、陽、入之分。他說：「有入者，如氣之陽……無入者，如氣之陰。」又說：「有入之入與無入之去近。」（答段若膺論韻）陰、陽相配，因入聲可以通轉。因為顧炎武變更廣韻的組織，把入聲多配於陰聲諸韻；江戴諸人要想把廣韻裏的組織與古韻融合起來，就產生異平同入、陰、陽對轉之說。（參看上篇第二章）戴氏又立「正轉」「旁轉」之例，以「相配互轉」「聯貫遞轉」以及「同類相轉」屬於正轉。所以清代講古韻通轉的，當首推戴氏。

繼承戴氏學說最主要的一人，是孔廣森。詩聲類裏分陰、陽兩類，兩兩相配，可以對轉。孔氏謂古音無入聲，入聲只是去聲的短音；所以把入聲諸部附麗於陰聲。只有緝、合諸韻是閉口急讀的音，不能長言，沒有平、上、去三聲；而侵、談諸韻，無陰聲可配，就不得不用緝、合諸入聲韻，當做陰聲來和他們相配。又孔氏說明陰、陽所以對轉，仍以入聲為樞紐；他的學說，很有含糊矛盾的地方。大概孔氏講陰、陽聲的對轉，承認戴氏「有入之入與無入之去近」的話；而一方面又以入聲歸於去，乃是依據於段氏「平、上為一類，去、入為一類」的話。後來章炳麟的成均圖，大都採取孔氏這種學說，而又參以



嚴可均的主張。嚴可均說文聲類分十六部，本來用以彌縫詩聲類而作，他的十六部，純粹分做陰、陽兩類。陰、陽各部得互相對轉，又因比近得相通，因比近的對轉也得相通。章炳麟立正轉、旁轉諸例，遠則承於戴氏，近即襲取嚴氏的。

對於古音的四聲問題，段、孔以前諸家，或以爲古無去聲，或以爲古無入聲，大抵都主張古音上四聲不具。到了江有誥，卻以爲古音四聲完具，不過各字所讀的聲和今韻不合；他於是作唐韻四聲正一書，規定古音上各字的四聲。又江君以爲古韻上非每部鑿定四聲，有幾部有平、上、去而無入聲的，有幾部有去、入而無平、上的，有只有平聲而無上、去、入的，有只有入聲而無平、上、去的。江君關於入聲的分配，一以九經用韻及形聲偏旁爲依據，他說：「此部之入，他部不能假借；」不贊成戴、段異平同入之論。所以他對於陰、陽、入對轉之說，不很主張。但是也立着通韻、合韻、借韻諸例，將段氏合韻之說，加以修正；在應用上，仍不能廢棄古韻的通轉。王念孫也主張古有四聲的分別，把他的二十一部分爲二類：一類是皆有平、上、去而無入，一類是或四聲都完備，或有去、入而無平、上，或有入而無平、上、去；就是一類是有入聲的，一類是無入聲的。所以王氏雖然沒有講陰、陽兩聲相配，而分無入之韻和



有入之韻爲兩類，正和孔廣森的學說暗相呼應。夏忻古韻表集說也依照江君說古有四聲。黃以周六書通故上四聲的分配，和王氏也什九相同。至於張惠言說古音本無四聲的區分，所謂輕重長短，只是求一時的諧和；和顧炎武古時四聲一貫，平仄通押之說相合，而反對王念孫、江有誥古時四聲分別固定的主張。張氏入聲各部的分配，和王、江略同，而關於四聲的意見，卻大大相反。張氏又有「正紐」「反紐」之說，以爲入聲短促，引而長之，就成爲平聲，這叫做反紐；平聲延長，急收其音，便成爲入聲，這叫做反紐。（見劉逢祿詩聲衍條例）他以爲平、入的分別，完全在音長的關係，以正紐、反紐來定平、入的分配，就是異平同入的原理，也是合韻、轉音之所由發生的。所以張氏很推崇段氏合韻之說，而爲陰、陽聲對轉之論助長聲勢。劉逢祿詩聲衍條例竭力主張古有四聲，他自己說「辨孔氏無入之誤」「辨段氏古無去聲之誤」「古韻四聲區分，自有疆界，不同今韻；和王念孫、江有誥之說，頗相類似。劉氏的分部，雖然很近於戴氏，而對於入聲各韻的分配，多歸於陰聲；陽聲除侵、鹽外，都是無入聲的；和顧炎武的主張相合，而和戴氏陰、陽二聲同入分配之論異趣。不過劉氏也贊成段氏合韻之例，以爲異部相通，不外同入合用的道理；則和王念孫、江有誥的入聲分配，固定不移的論



調，又不相同。大抵清代古音學家，對於古韻四聲及入聲分配問題，可分兩派：一派是顧炎武，把入聲諸韻分配於陰聲；王念孫、江有誥、張其旗、幟，而主張古有四聲；劉逢祿亦主是說。另一派是戴、段、異、平同入之論；孔廣森就依據他們，分成陰、陽兩類，而以入聲爲兩者對轉的樞紐。近人章炳麟、黃侃是屬於戴、孔一派；而王國維的五聲說，是屬於王、江一派。王國維謂：「陽聲自爲一類，有平而無上、去、入；」一陽聲一與陰聲平、上、去、入四，乃三代、秦、漢間之五聲。」他以爲古音四聲完具，只是屬於陰聲；陽聲不但沒有入聲，並且沒有上、去。他自己說：「余之五聲說，及陽聲無上、去、入說，不過錯綜戴、孔、段、王、江五家，而得其會通，無絲毫獨見參於其間。」其實王靜安這種說法，和戴、孔的學說相差很遠，和王、江二家比較接近；他不過把古音完具四聲，和陽聲無入的主張，加以進一步的推闡罷了。又清代古音學家把古音的四聲，也只看做音調和音長上的區別；尤其平、入的相轉，大都認爲由於音長的變化。其實音調和音長，只是音理上相對的分析，不很顯著；古音上究竟以否具有這種區別，也很難確斷。至於陰、陽、入的相異，乃由於音綴上附聲的不同，屬於音理上絕對的分析，比較顯著。（參看第一篇第三章）因音色的不同，而發生音長的差異；在古音上說是有這種分別，這是很明確的。況且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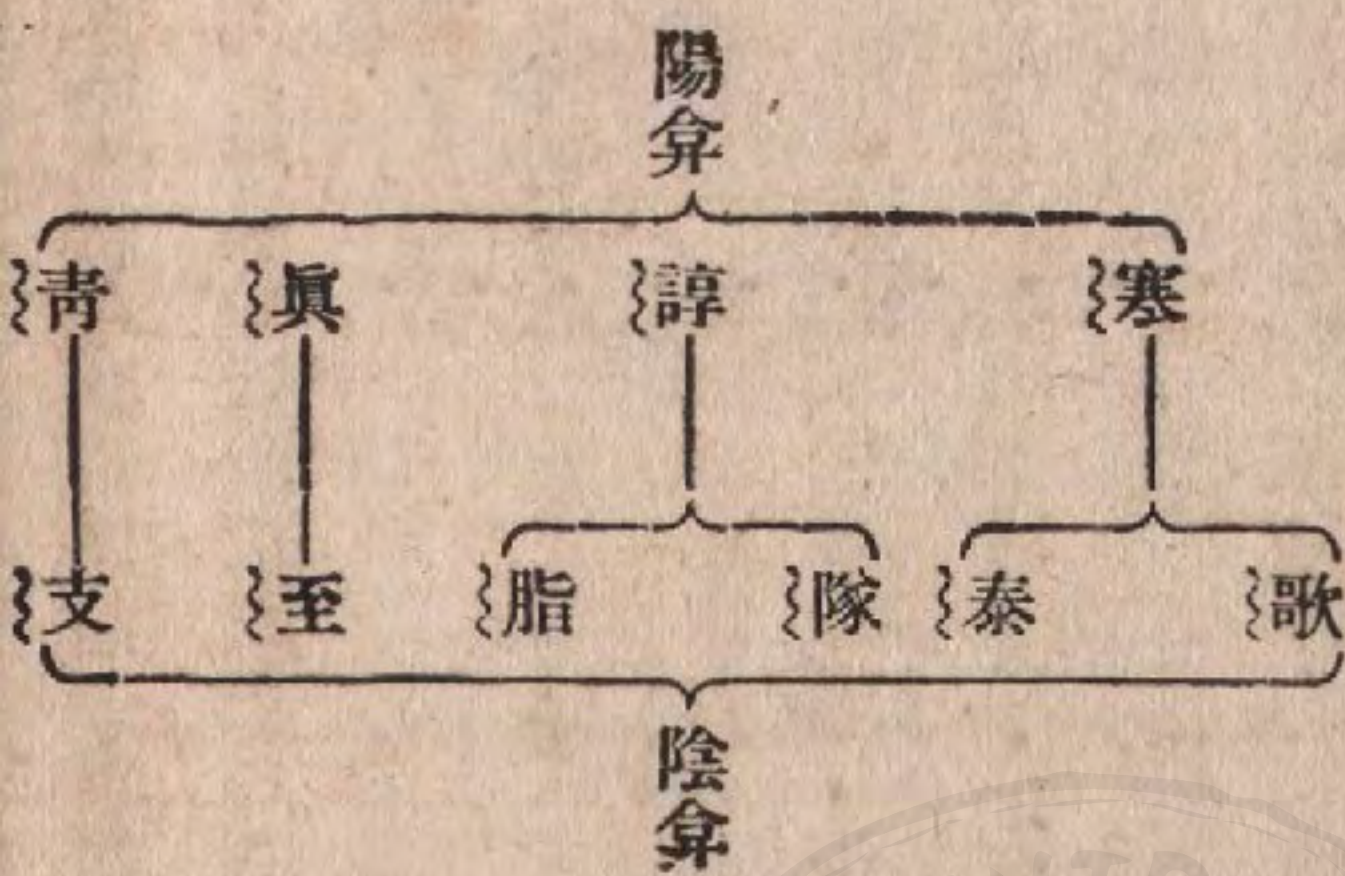


音的研究，歷來總以廣韻一書爲基礎；依據廣韻的音理來推斷古音，不能不承認戴震聲類表裏所說爲比較的可信。所以我們與其說古音上有四聲，或五聲，不如說古音上有陰、陽、入之分，較爲平易確切。

章炳麟的二十三部，雖然大體依照王念孫，而分爲陰、陽二類，講古韻通轉之理，卻根據於孔廣森、嚴可均二家。章氏認定古音去、入韻和平、上韻塹截兩分，平、上韻無去、入、去、入韻亦無平、上。二十三部裏，既然分出平、上韻和去、入韻兩類，又平、上韻裏有陰、陽聲的分別，去、入韻裏也有陰、陽聲的分別。章氏也承認陰、陽聲的分別，完全爲收聲的關係；不過他只認定古音入聲只有收「文」的一類，沒有收「ㄅ」、「ㄆ」二種；所以說：「秦隊、至者，陰聲去、入韻也；緝、盍者，陽聲去、入韻也。」以爲緝、盍收唇，舒而爲去，和侵、談同收，所以叫做陽聲去、入韻；秦隊、至收喉，和寒、諄、真收聲不同，所以叫做陰聲去、入韻。又章氏以只有陽部爲獨發鼻音，以東、冬、蒸爲撮唇鼻音，青爲上舌鼻音；他以為古韻上只有陽部是收「兀」的，其餘東、冬、蒸、侵、談都是收「ㄇ」的，青、寒、諄、真都是收「ㄆ」的。這種說法，當然和廣韻上的音理大相背謬；胡以魯國語學草創規定古韻各部的音讀，完全依據於章氏。這種假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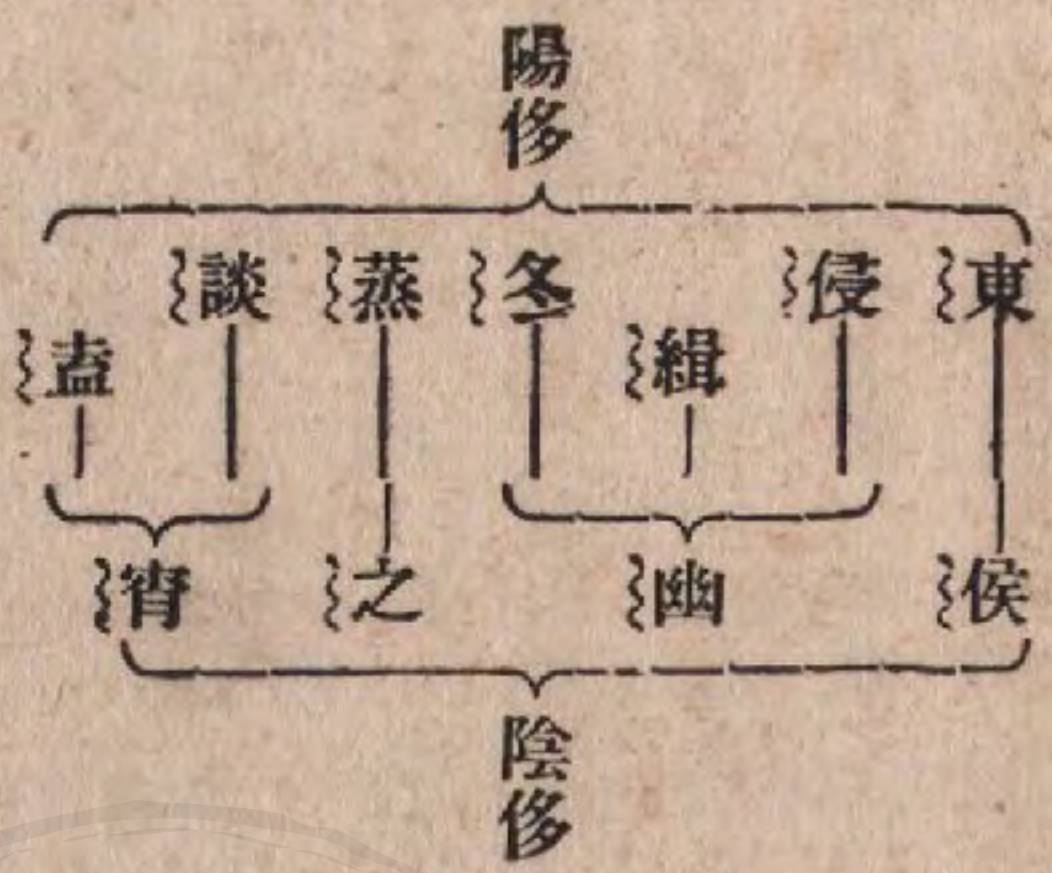


雖然也可以有一二事實上的證明，可是和江、戴以來審音的學說，完全立異。我們對於章氏的古音研究，這點卻應注意的地方。章氏又依他自己所分析的音列成一個成均圖，把二十三部分為陰侈、陰弇、陽侈、陽弇四列，以魚、陽二部為中軸之音，兼攝弇、侈；茲錄各部的序次如左：





陽軸  
陽——魚  
陰軸



各部的通轉，章氏立出許多名目：二部同居的，叫做近轉；陰陽相對的，叫做正對轉；同列相近的，叫做近旁轉；同列相遠的，叫做次旁轉；又從旁轉而成的對轉，叫做次對轉。魚、陽二部和陰侈、陽侈、陰弁、陽弁諸部，各得成次旁轉，次對轉；所以說「兼摭弁侈，與之交捷。」章氏又立了交紐轉和隔越轉二個變例，凡不是同列的各部，也得相轉。可以見得他立例很為繁瑣，而於事實上仍不能盡馭音義的轉。



變；所以正例之外，又有變例。江有誥和段氏論合韻云：「近者可合，以音相類也；遠者亦謂之合，則茫無界限，失分別部居之本意矣。」至於姚文田說文聲系自敍更反對合韻和對轉之說，以爲「里巷歌謠，天籟自發，音諧則用，詎識部居……鄉曲一隅，唇吻互異，惟變所適，衆類僉同。」與其立例繁瑣，而結果仍舊是茫無界限，自然還不如不立例爲妙。姚氏反對合韻和對轉，謂一切音變，毫無軌跡可尋，固未免說得過分一點；不過用他的話來矯正嚴氏、章氏之失，正是很適當的。

黃季剛音略略例說：「古無去聲，段君所說；今更知古無上聲，惟有平、入而已。」平聲分陰、陽兩類；平、入之分，就是陰、陽、入之分。上面說過，平、上、去的區別，大體只是音調上的差異；陰、陽、入的區別，卻關於音綴的本身，比較顯著。所以說古有四聲，不如說古有陰、陽、入，比較明確。黃氏對於二十八部的分配，多依據於戴氏的聲類表；不過戴氏立着正轉、旁轉諸例，而黃氏卻只承認陰、陽對轉一例，其餘章氏所列種種通轉之例，都可以雙聲、疊韻來賅括。音略略例說：「古音通轉之理，前人多立對轉、旁轉之名，今謂對轉於音理實有；其餘名目，皆可不立。以雙聲、疊韻二理，可賅括無餘也。」錢玄同文字

學音篇也說：「古音言語之轉變，由於雙聲者多，由於疊韻者少。不同韻之字，以同紐之故，而得通轉



者，往往有之；此本與韻無涉，未可偏據以立旁轉之名也。」於此可以見得古韻通轉，妄立名目，愈繁瑣反而愈混亂；自不如用雙聲、疊韻之理來賅括音變，比較簡明。

不過古音上的音綴，是否只有陰、陽、入三種，尙屬疑問。依據廣韻上的分析，陰聲是純韻，陽聲是附有鼻音「ㄇ」、「ㄎ」、「ㄎ」的，入聲是附有暴發氣音「ㄨ」、「ㄣ」、「ㄣ」的。近人從語音學理上研究，以爲古音上還有其他許多種音綴。高本漢假定古音上還有附暴發濁音（如〔b〕、〔d〕、〔g〕）的字。又有人以爲古音韻部，可分爲下面的五類：

- 1 陽聲類，附有〔m〕、〔n〕、〔ŋ〕的。
- 2 入聲甲類，附有〔p〕、〔t〕、〔k〕、〔kʰ〕的。
- 3 入聲乙類，附有〔f〕、〔tʰ〕、〔s〕、〔ʃ〕、〔ʃʰ〕、〔h〕的。
- 4 陰聲類，附有〔u〕、〔i〕、〔w〕的。
- 5 純韻類，附有〔ɔ〕、〔ə〕的。

實在比後代的音繁複得多。（見魏建功古陰陽入三聲考，載國學季刊二卷二號、四號）這種是屬



於古音各部的讀法問題。不過要瞭解陰、陽、入的通轉，和考證古音的讀法，彼此當然有密切的關係。總之：今後關於古音韻部和通轉的問題，關於古音聲類的問題，都應當以音讀的考證做全部的基礎。

#### 第四章 古音的聲類問題

清代古音的研究，自顧炎武以來，大都只注重韻部的分析；講古音通轉的，也只是在韻部上立出許多例子，所以大家稱爲古韻學。戴震作轉語二十章，始用雙聲之理，說明語音自然的轉變和字義的比類相通；可惜此書不傳於世。到了錢大昕的音韻問答，立雙聲假借一例，凡是用韻部的通轉講不明白的，概用雙聲之理來解釋。章炳麟承二家之學，作文始一書，又作古雙聲說。他說：「諸同紐者，爲正紐雙聲；諸同類者，爲旁紐雙聲；深喉、淺喉，亦爲同類，舌音、齒音、鴻細相變。」所謂同紐，就是屬於同一聲母之字；所謂同類，就是母不同而發音部位相同之字。又說：「類隔舌、齒，有時旁轉；」「喉、牙二音，互有蛻化。」因爲喉音和牙音，舌音和齒音，在發音部位上很相近；古音裏或者同屬一音，或



者可以相通轉的。不過章氏在韻部上既然有正轉、旁轉諸例，於雙聲又有正轉、旁轉諸例，名目過於繁瑣。黃季剛、錢玄同就只承認陰、陽對轉一例，其餘概用雙聲或疊韻來概括。要明瞭雙聲相轉的道理，就須講到古音的聲類問題。

清初古音學家未曾論到古今聲類的異同。江永很尊信守溫的三十六字母，戴震聲類表列着四十聲位，和守溫略有異同；依他的意思，似乎古音的聲類，也有四十。到了錢大昕，始發明古今聲類有異，說古音無舌上，無輕唇。音韻問答裏有云：「凡今人所謂輕唇者，漢、魏以前，皆讀重唇；知輕唇之非古矣。」十駕齋養新錄卷五有古無輕唇音說，以明古音非敷、奉、微四母，皆讀入幫、滂，並明四母又有舌音類隔之說不可信一篇，謂：「古無舌頭，舌上之分，知、澈、澄三母，以今音讀之，與照、穿、牀無別也。求之古音，則與端、透、定無異。」又謂：「古人多舌音，後來多變爲齒音，不獨知、澈、澄爲然。」錢氏又說古音影、喻、曉、匣四母，多相混無別，又和見、溪諸母，並無顯然的區分。章炳麟論古音聲類及雙聲相轉，多本於錢氏，所以他說：「審紐莫辨乎錢。」

章炳麟承錢氏之說，更謂古無娘、日二母，作古音娘、日二母歸泥說一篇。又謂正齒、齒頭，古亦不



分說：「精、清、從、心、邪本是照、穿、牀、審、禪之副音。」於是章氏斷定古音僅有喉、牙、舌、齒、唇、半舌六類。古雙聲說：

古音紐有舌頭，無舌上，有重唇，無輕唇，則錢大昕所證明。娘、日二紐，古並歸泥，則炳麟所證明。正齒、舌頭，慮有鴻、細，古音不若是繁碎，大較不別。……疑於類隔齒、舌，有時旁轉；錢君亦疏通之矣。此則今有九音，於古則六，曰喉、牙、舌、齒、唇、半舌也。

黃季剛繼承章氏之學，又從廣韻上所考得之四十一類，分爲今變聲和古本聲；又從古本聲考得三十二古本韻，更從這些古本韻考定古音聲類十九。（參看第二篇第三章）章氏薊漢微言說此是音學上一個發明：

黃侃云：歌部音本爲元音；觀廣韻歌、戈二韻音切，可以證知古紐消息；如非敷、奉、微、知、徹、澄、娘、照、穿、牀、審、禪、喻、日諸紐，歌、戈部中皆無之，卽知古無是音矣。此亦一發明。

茲錄黃氏所定十九類古本聲，二十二類今變聲（謂凡旁注者，古音所無）之表如左：

喉音

牙音

舌音

齒音

唇音



影爲喻

曉

匣

見

溪羣

疑

端知照

透徹穿審

定澄神禪

泥娘日

來

精莊

清初

從牀

心邪山

幫非

滂敷

並奉

明微

黃氏所定古聲十九類，一面以證明錢氏、章氏所考證的無誤，一面又以補足二家考證的未備；因之

國內講古音聲類的，多以黃氏這種學說爲定論。

但是據近人從古書上的材料，考得古音聲類，並沒有十九，只有十六：曉、匣應當併合於見疑，從

應當併合於精。其他各類併合之迹，也和黃氏所列的，頗有異同。（參看教士英關於研究古音的一

個商榷）又高本漢從形聲字的研究，發見現今喉音的字，在古音上本來帶有牙音，或舌音、齒音、唇

音的，後來把牙音或舌音等喪失了，因之成爲喉音的字。這種學說，足以打破章炳麟古雙聲說裏牙

貫穿諸音，而與之通轉的理論。章氏說：「喉、牙足以衍百音，百音亦終馴復喉、牙。」以爲今音喉、牙的



字，往往和舌音、齒音、唇音的字，可以相通，就假定喉、牙爲人生的元音，舌、齒、唇諸音，有時遁斂爲喉、牙、喉、牙有時也發舒爲舌、齒、唇。要是我們認定現今喉、牙、牙音的字，在古音上本來是帶有舌音，或齒音、唇音的，章氏這種理論就根本不能成立了。總之：古音的聲類，和雙聲相轉的問題，現在也是開始研究的時期，當然不能認過去的假定，就爲滿足了。

本篇參考書舉要

吳棫韻補

陳第毛詩古音考 讀詩拙言 屈宋古音義

顧炎武音論 詩本音 易音 唐韻正 古音表 韻補正

江永古韻標準

段玉裁六書音均表 經韻樓集

戴震聲類表 戴東原集 聲韻考



錢大昕音韻問答 十駕齋養新錄

洪亮吉漢魏音

孔廣森詩聲類

嚴可均說文聲類

姚文田說文聲系 古音譜

江有誥詩經韻讀 羣經韻讀 楚辭韻讀 先秦韻讀 漢魏韻讀 廿一部韻譜 諧

聲表 入聲表 四聲韻譜 唐韻四聲正

夏忻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

王引之經義述聞三十一

黃以周禮書通故六書通故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

張成孫說文諧聲譜



劉逢祿劉禮部集卷七

王國維觀堂集林

章炳麟國故論衡 文始 新方言十一 勸漢微言

黃侃音略 與友人論治小學書

錢玄同聲韻學講義 文字學音篇

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國學季刊一卷二號）

論阿字長短音答章太炎（華國

二期九冊）

錢玄同歌戈魚虞模古讀考附記（國學季刊一卷二期）

林語堂讀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國學季刊一卷三期）

唐鉞歌戈魚虞模古讀管見（東方雜誌二十二卷一號）

趙元任譯高本漢的諧聲說（國學論叢一卷二號）

中國上古音當中的幾個問題

（載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中）



魏建功古陰陽入三聲考（國學季刊二卷二號四號）

敖士英關於研究古音的一個商榷（國學季刊二卷三號）

張世祿中國古音學





## 第四篇 等韻學的內容

### 第一章 等韻學的源流及其價值

等韻學是吾國往時一種審音的工夫；要考明古今的音讀，當然以審音爲基礎。因爲韻書裏用反切爲注音，反切的原理及其運用方法，往時是靠等韻學來說明的。勞乃宣等韻一得序云：「古今之韻得反切而後易明，反切之理得等韻而後易解；則等韻又古韻、今韻之階梯矣。」江永古韻標準例言說陳第「但長於言古音，若今韻之所以分喉、牙、齒、舌、唇之所以異，字母清、濁之所以辨，概乎未究心焉。」又謂顧炎武「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淺。」江氏以爲「音學須覽其全，一處有闕，則全體皆病。」古音和今音的研究，自然須有等韻學的基本工夫，才可以着手。因爲考證古今音讀的變遷，必先明瞭發音的原理和方法。各家等韻學上所講的，雖然和現今語音學理不能完全符合；而在吾國往時，都當他們做發音的學術看待，實在是過去音韻學上最重要的部分。



吾國自來講音讀的方法，由雙聲、疊韻進而爲字母和韻目，由字母和韻目構成了等韻表；無非是要說明反切之理。勞乃宣等韻一得外篇云：「反切始於魏世，在雙聲、疊韻之前。雙聲、疊韻始於六朝，在等韻之前。由反切而爲雙聲、疊韻，由雙聲、疊韻而爲等韻；漸推漸密，皆以明反切之理。故等韻之學，爲反切設也。」案雙聲、疊韻之名，雖起於六朝，而雙聲、疊韻及反切之理，自古已具。（本顧炎武音論及錢大昕音韻問答）到了漢末以後，印度梵文拼音學輸入中國，於是發生反切，發生韻書和字母。應用等呼和字母來說明反切，就產生了等韻之學。陳澧謂「自魏晉南北朝、隋唐但有反切，無所謂等韻。唐時僧徒依倣梵書，取中國三十六字，謂之字母。宋人用之以分中國反切韻書爲四等，然後有等韻之名。溯等韻之源，以爲出於梵書，可也。至謂反切爲等韻，則不可也。反切在前，等韻在後也。」（切韻考卷六）其實等韻學，不過是進一步應用字母來講明韻書上的反切罷了，是「由切語之學所變而成」（亦陳澧語）的。所以我們要推迹等韻學的來源，自然要講到反切和字母。玉篇卷末所載神珙五音聲論四十字：

東方喉聲 何、我、剛、鄂、歌、可、康、各。



西方舌聲 丁、的、定、泥、寧、亭、聽、歷。

南方齒聲 詩、失、之、食、止、示、勝、識。

北方唇聲 邦、尨、剝、雹、北、墨、朋、邈。

中央牙聲 更、硬、牙、格、行、幸、亨、客。

和廣韻辯字五音法的十字，意義相同，實則五音、七音之說所自始。玉篇裏又載有二十類切字要法：

(一)因烟 (二)人然 (三)新鮮 (四)錫涎 (五)迎妍 (六)零連 (七)清千 (八)

賓邊 (九)經堅 (十)神禪 (十一)秦前 (十二)寧年 (十三)寅延 (十四)真氈

(十五)娉偏 (十六)亭田 (十七)澄纏 (十八)平便 (十九)擎虔 (二十)輕牽

(二十一)稱輝 (二十二)丁顛 (二十三)興焮 (二十四)汀天 (二十五)精箋 (二

十六)民眠 (二十七)聲羶 (二十八)刑賢 (二十九)如風字，方中切(或作芬番)

(三十)如微字，無非切(或作文搆)

也是雙聲法的始祖，為反切聲類進到守溫三十六字母中間之樞紐。(見第二篇第三章)神珠又



有四聲五音九弄反紐圖，以說明反切的方法；其中羅列着正紐、傍紐、正韻、傍韻等名目，也不外雙聲、疊韻的道理，和廣韻的雙聲、疊韻法性質也相同。茲錄江有誥釋神珙五音圖（見等韻叢說）之言如左：

正反、居隆宮，言居隆切，乃宮字也。到反、宮閏居，言宮閏切，乃居字也。正疊韻、居閏，言居與閏、皆魚韻字也。傍疊韻、宮隆，言宮與隆、皆東韻字也。正到雙聲、居宮，言居與宮、皆同見母也。傍到雙聲、閏隆，言閏與隆、皆同來母也。後四圖，倣此。

正紐、真整正隻，四聲順數也。傍紐、真征顛之，同一照母，下一字傍行也。疊韻、真盈之怡，以真盈疊韻、之怡疊韻；又真之同母，盈怡同母也。羅文、真軫顛職，平、上順行，去、入轉紐也。綺錯、真正折志旨，不循四聲之常，而互相交錯也。傍韻、真引征以，言真引切爲軫字，征以切爲止字也。正韻、真寅之怡，言真寅切，仍是真字，之怡切，仍是之字也。雙聲、真整真旨，言真盈切，仍是整字，真旨切，仍是旨字也。反音、真之寅反，言之寅反爲真字也。後七圖，倣此。

依宋人的傳說，神珙是元魏時入中國。（見魏了翁師友雅言）而據神珙自序，引元和韻譜，因之載



震、錢大昕斷定神珙爲唐僧，他的學說，是出於元和以後的。（見聲韻考及養新錄）但是現今所存解釋反切方法，和分析聲類的，總算以此說爲最古了。

等韻學的發生，既然由於反切的說明；反切的方法不外一聲一韻併合之理。漢魏間反切通行之後，就產生韻書上四聲的韻目。（見第二篇第一章）韻書上的分部，當然已經具有等呼之理。戴震聲韻考云：「呼等亦隋唐舊法。」錢大昕音韻問答云：「一、二、三、四之等，開口、合口之呼，法言分二百六部時，辨之甚細。」不過隋唐時所分的等呼，究竟和宋、元以後等韻家所講的，能完全適合與否？現今未能確斷。（見第二篇第二章）又疊韻的標明，有東、冬、鍾、江之目，而那時雙聲沒有標目。所以鄭樵七音略序說：「江左之儒，知縱有平、上、去、入四聲，而不知衡有宮、商、角、徵、羽、半徵、半羽爲七音。」因爲隋唐以前，只知道反切的雙聲法，不知道字母的運用。錢大昕養新錄及陳澧切韻考外篇以華嚴字母及一切經音義所載大般涅槃經文字品字音十四字，比音二十五字，和守溫三十六字母相配，很可以見得大同小異；因以斷定字母的發生，是依倣華嚴涅槃，參以中華音韻而去取之。涅槃的十四字，就是六朝以來的十四音。隋書經籍志謂：「自後漢佛法行於中國，又得西域胡書，能以十四



字貫一切音，文省而義廣，謂之婆羅門書。」這十四字也就是玉篇廣韻末附的辨十四聲法。不過這十四音當中所講的，兼及於聲和韻，而且依據發音的部位和動作來解釋，內容比較複雜。唐季僧徒一方面沿襲梵書的字母，一方面又採取五音聲論上發音部位的分類，把隋唐以前的雙聲法，製定了字母。切字要法的三十類，在守溫三十六字母上，所缺爲知、徹、娘、牀、非、奉。吳稚暉國音沿革序謂：「其有澄無牀，實卽有牀無澄，亦卽全缺知、徹、澄、娘四母；以此四母，當時不善讀出，非、奉和敷、微，當時大概也沒有分別。呂維祺同文鐸謂：「大唐舍利剎字母三十，後溫首座益以娘、牀、幫、滂、微、奉六母。」此所謂娘、牀、幫、滂、微、奉，當爲娘、牀、知、徹、非、奉之譌。舍利三十字母，實在就是將切字要法化雙爲單，又沿襲梵書字母，採取往時五音的分類，一經整理，就成爲三十字母。守溫又參考當時之音，和反切上的聲類，增進舌上的知、徹、澄、娘，及輕唇的非、奉，就成爲三十六字母。字母產生之後，於是合韻書上的四聲，等呼，一縱一橫的排列，就成爲等韻表。鄭樵七音略序謂：「四聲爲經，七音爲緯。」一縱成經，衡成緯；經緯不交，所以失立韻之源。」所以等韻學是「取韻書之字，依字母之次第而爲之圖，定爲開、合、四等，縱橫交貫；用進一步的方式來解明韻書上的反切罷了。」



鄭樵七音略序謂「七音之韻，起自西域，流入諸夏。梵僧欲以其教傳之天下，故爲此書。」鄭氏藝文略亦謂「切韻之學，起自西域，舊所傳十四字貫一切音，謂之婆羅門書。」陳澧切韻考卷六說鄭氏此語，是指等韻、字母之學。「沈存中筆談有云，音韻之學，自沈約爲四聲；及天竺梵學入中國，其術漸密。漁仲之說，實依倣於此。」大概唐、宋間人據舊有的反切，更應用梵文字母拼音的學理，加以縝密的解釋，就產生了字母和等韻之學。所以等韻學的創始，不能不歸功於梵僧。鄭氏七音略序云：「臣初得七音韻鑑，一唱三嘆，胡僧有此妙義，儒者未之聞！」遵義黎氏刊古逸叢書，有韻鏡一種，首載張麟之識語，及序文各一篇，原注「舊以翼祖諱敬，故爲韻鑑，今遷祧廟，復從本名。」序中又有「得故樞密楊侯倓校刊切韻心鑑，徐而諦之，卽所謂洪韻，特小有不同。舊體以一紙列二十三字母爲行，以緯行於上，其下間附一十三字母；楊變三十六，分二紙肩行而繩引。」等語。又直引鄭氏七音略序。鄭氏七音略大概依據於胡僧的七音韻鑑；而他的四十三圖和韻鏡的四十三圖，幾乎完全相同。只圖中韻位，較韻鏡常有誤移之處；又三十一圖以下，顛亂韻鏡的原次。我們因此可以斷定，韻鏡就是洪韻，就是切韻心鑑，也就是七音韻鑑。一書而數名，輾轉互相勦襲，所以面目不能不有更易。（本願



實重刻韻鏡序。現今所存宋人等韻書，以韻鏡及鄭氏的七音略（載通志中）爲最可靠，最首要的著作。清代講等韻反切的，如江永、戴震、陳澧，以至於勞乃宣，都未曾見到韻鏡一書，而惟以切韻指掌圖、四聲等子爲最古。至於陳澧，又疑等韻家之等呼論，蓋出於沈括（宋仁宗時人）之後。切韻考外篇卷三：

字母出於僧守溫，守溫又有清濁韻鈴一卷，見宋史藝文志。北宋時有洛僧鑒聿，爲韻總五篇，推子母輕重之法，歐陽文忠爲之序，今已亡矣。今世所存者，切韻指掌圖，相傳以爲司馬溫公作；四庫提要已疑之。近者鄒特夫徵君考定爲楊中修所作；有孫觀序，見孫觀內簡尺牘，確鑿可據。四聲等子無撰人姓名；玉海有僧宗彥四聲等第圖一卷，蓋卽此書。等韻之名，蓋始於此。切韻指南，熊澤民序云：「古有四聲等子，爲流傳之正宗。」此序作於後至元丙子歲；所謂古者，蓋不過北宋時耳。夢溪筆談云：「縱調之爲四等，幫滂傍茫，是也。」此所云四等，非等韻家之四等；則等韻家之四等，出於沈存中之後歟。總而論之，此學萌於唐末，而行於宋、金，至元時始有乖誤；其大略如此也。



沈氏筆談的幫、滂、傍、茫，大概是指字母的全清、次清、不清、不濁，以至發、送、收而言，和韻部上的等呼無涉；我們不能因此就斷定沈氏當時還沒有呼等之說。切韻指掌圖向來以爲是司馬光所作，用以解釋集韻的。經鄒特夫據孫觀內簡尺牘考定之後，才知道指掌圖原書出於楊中修。鄒氏又說：「孫序稱著爲十條，爲圖四十四，而今指掌爲圖二十。疑南宋流傳，改併失真，乃冒溫公名以求售。」（見鄒特夫切韻指掌圖跋）可見今本切韻指掌圖又出於南宋以後人的僞作；原書應當有四十四圖，和七音略、韻鏡的數目差不多。四聲等子原序裏有「近以龍龕手鑑重校」和「以此附龍龕手鑑之後」等語，因而有人疑四聲等子也是出於遼僧行均的，卽屬龍龕手鑑後的五音圖式。（顧實四聲等子書後）陳澧又以爲四聲等子卽屬僧宗彥的四聲等第圖。這些都是推測之辭，未能確信。不過等呼之名，大概是始於此書的。

我們現在從音理上立論，現今所存的等韻書籍，當推七音略和韻鏡爲最早。因爲分圖比較詳細，又以入聲專配陽聲韻，和隋、唐韻書的系統比較接近。四聲等子和今本切韻指掌圖，分圖都只二十，又以入聲兼承陰、陽聲，和明、清音韻的系統漸相符合。錢玄同說：「指掌圖以庚蒸合併，青清合併，



流於晚俗，也是僞本之一證。」（見高元國音學第三章）清四庫總目四聲等子提要有云：「劉鑑之指南十六攝圖，乃因此書而革其宕攝附江，曾攝附梗之誤。」所以我們現在只能承認四聲等子和今本切韻指掌圖是元劉鑑經史正音切韻指南之前的書，不能確定二書必出於北宋時代。此外，宋時又有邵子皇極經世聲音圖，在等韻學上不很重要。在切韻指南以前的，是韻鏡、七音略、四聲等子及今本指掌圖。在切韻指南以後的，有康熙字典卷首所附的字母切韻要法及等韻切音指南前後二書。勞乃宣說：「後一書二十四圖與劉氏切韻指南二十四圖大略相同，惟次序不同，與劉氏爲一家之學。前一書則定攝列等，與劉氏殊異，別爲一家之學……字典探此兩書，以明等韻，而未著作者時代姓名，其爲何時何人所撰，今不可考。以意度之，後書爲習劉氏真空諸家書者所輯。前書雖非劉氏之學，而所列歌訣，亦有見於貫珠集、玉鑰匙者，則亦必在彼二書之後。貫珠集、玉鑰匙作於明宏治、正德間，大抵此兩書俱爲正德以後，康熙以前人所作。」（等韻一得外篇）此外又有梅膺祚字彙所附的韻法圖。嗣後講等韻最重要的，有江永的四聲切韻表、音學辨微、戴震的聲類表、李光地等的音韻闡微以及潘耒的類音、同文韻統、裏華梵字母合璧譜（簡稱華梵字譜）清末勞乃宣的等



韻一得。元明以後，關於等韻學的書籍，勞氏箸錄之尙備。茲舉其言如左：

古今言等韻之書……見於四庫存目者，有元楊桓書學正韻。明趙撝謙聲音文字通，章黼韻學集成，蘭廷秀韻略易通，濮陽涑韻學大成，李登書文音義便考私編，無名氏併音連聲字學集要，袁子讓字學元元，葉秉敬韻表，呂維祺音韻日月燈，陳蓋謨皇極圖韻，元音統韻，桑紹良青郊雜著，文韻考衷，六聲會編，馬自援馬氏等音外集，內集，國朝楊慶佐同錄，耿人龍韻統圖說，徐世溥韻表，熊士伯等切元聲，仇廷謨古今韻表新編，顧陳埈八矢注字圖說，錢人麟聲韻圖譜，王植韻學臆說，韻學，樊騰鳳五方元音，江永四聲切韻表，龍爲霖本韻一得，潘咸音韻源流，王祚禎音韻清濁鑑，潘遂聲音發源圖解諸書。其書或存或佚，未能全見。其是非得失，則四庫提要已有定論。後出之書，愚所見者，有戴震聲韻考，聲類表，洪榜四聲韻和表，示兒切語，皆精核可據。又有李元音切譜，亦頗正當。惟皆以古音爲重，未能兼及時音。其言時音者，世俗盛傳空谷傳聲，李氏音鑑二書。空谷傳聲爲全椒吳杉亭江雲樵舊譜，汪氏增損之者……李氏音鑑爲大興李汝珍撰……其書文辭辯博，徵引浩繁，類有學者所爲，故淺人多爲所震，其實未窺等韻門徑。（等韻一得



其他關於字母等韻之學的書籍，勞氏所沒有舉到的，如方以智的切韻聲原，方中履的切字釋疑，黃廷鑑的字母辨，王起鵬的音學全書，汪日楨的四聲切韻表補正，陳澧的切韻考外篇，吳遐齡的切韻指歸，江有誥的等韻叢說，胡垣的古今中外音韻通例，林本裕的聲位。總之從宋元以後，不但是講反切的，即屬古音的研究，今音的分析，以及近代音韻轉變的說明，每每是根據於字母和等呼之學。近代音韻學的發達，著述的宏富，就是因為這種審音進步的結果。

近人高元的國音學裏，第三章第八節等呼論，依照等呼的分法，把七音略、韻鏡、切韻指掌圖、切韻指南、等韻切音指南、切韻要法、華梵字譜、等韻一得等書，分爲「宋元學派等呼論」和「明清學派等呼論」。他說：中間以等韻切音指南、切韻要法爲界。等韻切音指南以上，和切韻要法以下，兩者內容截然不同。前者分等，以韻之固有音調爲標準，後者分等，以韻之脣的形狀或作用爲標準。清代講等呼的，不知道用韻之固有音調分等的方法，所以如江永、戴震等專門從紙面上做工夫，不能驗諸口舌。而講究實驗的人，卻以北音區域內簡單的音韻爲徵信，就說宋元學派所分等第，空有名



無其實；不但是潘耒、勞乃宣是這樣見解，即最近章太炎、黃季剛也排斥宋、元等呼論的破碎。其實用明清派分等的道理，來觀察宋、元人的書籍，因分等的標準不同，當然要茫然不解。高元只用分等的方法來判別宋、元學派和明、清學派；我以為不如用語音系統的觀點，來看各家等韻學理的根據。所謂宋、元學派，大都是根據於「今音」的系統，音韻比較繁複，所以和現今南部的方言很多符合。所謂明、清學派，大都根據於「北音」的系統，音韻比較簡單，和國語注音符號上的系統，漸行接近。明清時代固然也有講今音的等韻家，可是他們大概是北部和中部的人，不能將繁複的系統驗諸口舌，就只在紙面上做工夫了。我以為宋、元和明、清的等韻家，不但呼等上可以分做今音和北音的兩大派，即在四聲清濁上，字母上，韻攝上，也常因所根據的語音系統不同，就顯示着這兩派的大別。

高元說各派的等韻學，分別呼等，在音理上不無相當的價值。不過等韻表上，都不免有割裂和混雜的弊病；因之他們所排列的順序，雖然各自有標準，而不合於科學的地方很多。高元舉出等呼論所以發生此種謬誤的原因，有二：（一）他們未能分析音素，每將單獨的音素和複合的音相混。（二）整齊的觀念太深，以為無論什麼總應該配成一個四方形。我以為過去等韻學自命為審音



的，往往憑着各人的主觀分析音韻，用現今語音學理來校正，當然覺得有很多牽強的地方。不但是分析等呼上是如此，即對於字母、韻攝及其他種種的說明，也是如此。等韻學本來是要說明反切的原理和方法，就利用字母來和韻書相合，列成縱橫的圖表。可是他們沒有運用純粹的音標，沒有科學的學理做依據，因之簡單的反切，反而使人不易瞭解了。後來三十九個注音字母產生，而也有很多從等韻學上遺傳得來的錯誤。所以等韻學的價值，只是對於現今研究中國音韻者，供給一些語音變遷史上的資料罷了。

## 第一章 韻攝與等呼四聲

等韻學上對於反切方法的說明，往往利用字母，又總括四聲、等呼，排列成許多圖表，圖上縱、橫交叉處，就是表明所切成的字音。圖上大都分四層，每層切成四個音。每一個音，凡是有字的就注明這個音的字；無字的，一點窠以足之，謂之寄聲。「圖上的四層或以四聲分，或以等呼分，用四聲分的，一層中或爲平，或爲上、去、入，都包含有四呼；用等呼分的，一層中或爲一等、二等，或爲二等、三等，都包



含有四聲。所以依理縱列的一行，可以有十六音。同母的列成一行，異母的列成另一行。把同母、異母之字，總括四聲等呼，依據他們主要的韻素相同的，歸成爲一圖或數圖；而用一個字來代表的，叫做韻攝。錢玄同文字學音篇謂：「劉鑑切韻指南分爲十六攝，又以通、江、止、遇、蟹、臻、山、效、果、假、宕、曾、梗、流、深、咸十六字標目，爲名韻攝有標目之始。」但是在劉氏指南以前的四聲等子，已有韻攝之名，所謂「以深、曾、止、宕、果、遇、流、通括內轉六十七韻，江、山、梗、假、效、蟹、咸、臻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韻。」其圖中所列內攝的通、止、遇、果、宕、曾、流、深，外攝的江、蟹、臻、山、效、麻、梗、咸，也大致和指南相同。可見韻攝標目，並不是起於劉鑑的。

宋、元等韻表大都用來解釋今韻韻書，所以圖上所列韻目，幾乎全是廣韻的二百六韻。大概和今韻最接近的，分列圖攝，也最繁複；因爲今韻是包括隋、唐時代古今南北之音，分韻比較近代簡單的北音系統繁複得多。所以七音略和韻鏡都分四十三圖，今本切韻指掌圖便併合爲二十。劉氏切韻指南和等韻切音指南的十六攝，可以說是由今音系統到了北音系統中間過渡的東西。至於母切韻要法分十二攝：



迦 結 岡 庚 械 高 該 傀 根 干 鈎 歌

把指南的深、咸二攝除去，就是因爲北音裏沒有收「ㄩ」這種韻的緣故。勞氏宣說明要法和指南分攝的不同，完全從音變上立論。勞氏云：

要法合而指南分者三：岡與江、宕，則要法從今音，（此所謂今音，是指現代的北音，）以江、陽爲一；指南從古音，（指今韻韻書上的音，）以江、陽爲二也。庚與梗、通、械與止、遇，則要法以開口該合口，指南以通、遇兩合口別爲韻也。要法分而指南合者二：迦、結與假，則要法從今音分麻與車、遮爲二，指南從古音合爲一也。該、傀與蟹，則要法從北音分佳、灰爲二，指南從南音合爲一也。指南列攝，而要法附列者三：曾與庚，則以蒸與庚古分而今合，指南從古別曾於庚，要法從今附庚於庚也。深與根，咸與干，則以古音侵異於真、文、元、覃，咸異於元、寒、刪、先，而今音相近，指南從古分列，要法從今附列也。（等韻一得外篇）

勞氏等韻一得又不以純粹現代的北音爲根據，他說：「麻與車、遮，時音雖分爲二，而古音不別，故要法不列於圖內，則要法的迦、結可併。」又謂：「侵、覃、鹽、咸之於真、文、元、寒、刪、先，今閩、廣音尙分，則要法



之ㄅㄆ當列攝，指南之深，咸當存。所以勞氏列着阿、厄、餒、埃、額、敖、歐、昂、鞍、安、恩、諳、訕十三攝，自己說是「天造地設，不可移易。」又加上伊、烏、兪三音，以盡等呼之變。其實勞氏列着諳、訕二音，最足以混亂北音和今音的系統。其他如呂坤的交泰韻所列二十一韻：

- 一、東
- 二、真
- 三、文
- 四、寒
- 五、刪
- 六、先
- 七、陽
- 八、庚
- 九、青
- 十、支
- 十一、齊
- 十二、魚
- 十三、桓
- 十四、皆
- 十五、灰
- 十六、蕭
- 十七、豪
- 十八、歌
- 十九、麻
- 二十、遮
- 二十一、尤

既然分列麻和遮，也不列深、咸二音。馬槃什等音所列的十三韻，李氏音鑑所列的二十二「同音」，胡垣古今中外音韻通例所列的十五韻，雖分合略有異同，而大都以近代北部、中部的音為根據，沒有收「ㄇ」的音。這些都可以說是和北音韻書接近。（參看下篇）而促進注音字母的發生。

從分韻上看，韻鏡、七音略是代表今韻的；切韻指掌圖和劉鑑切韻指南、等韻切音指南，都是代表今韻至近代北音中間過渡的音；字母切韻要法是代表近代北音的。我們把這些書裏圖攝的分合，參互比較，可以表示唐宋至今，語音演變的大概：



今韻目 韻鏡

七音略

切韻指掌圖

四聲等子

切韻指南

等韻切音指南

字母切韻要法

東——第一開——內轉第一  
冬鍾——第二開合——內轉第二

——第二獨——通攝——通攝獨合——通攝合——(庚攝)

江——第三開合——內轉第三

——第十三開——(宕攝)——江攝開——江攝開——(岡攝)

支——第四開合——內轉第四  
——第五合——內轉第五

脂——第六開——內轉第六  
——第七合——內轉第七

——第十八開——止攝——止攝開——止攝開——(械攝)  
——第十九合——(傀攝)

之——第八開——內轉第八

微——第九開——內轉第九  
——第十合——內轉第十

魚——第十一開——內轉第十一

模虞——第十二開合——內轉第十二

——第三獨——遇攝——遇攝合——遇攝合——(械攝)

第四篇 等韻學的內容



哈皆齊——第十三開——內轉第十三

灰皆齊——第十四合——外轉第十四

佳——第十五開——外轉第十五

——第十六合——外轉第十六

痕臻真——第十七開——外轉第十七

魂醇——第十八合——外轉第十八

欣——第十九開——外轉第十九

文——第二十合——外轉第二十

山元仙——第二十一開——外轉第二十一

——第二十二合——外轉第二十二

寒刪仙先——第二十三開——外轉第二十三

桓刪仙先——第二十四合——外轉第二十四

豪肴宵蕭——第二十五開——外轉第二十五

青——第二十六合——外轉第二十六

第十七開

第二十合

第九開

第十合

第七開

第八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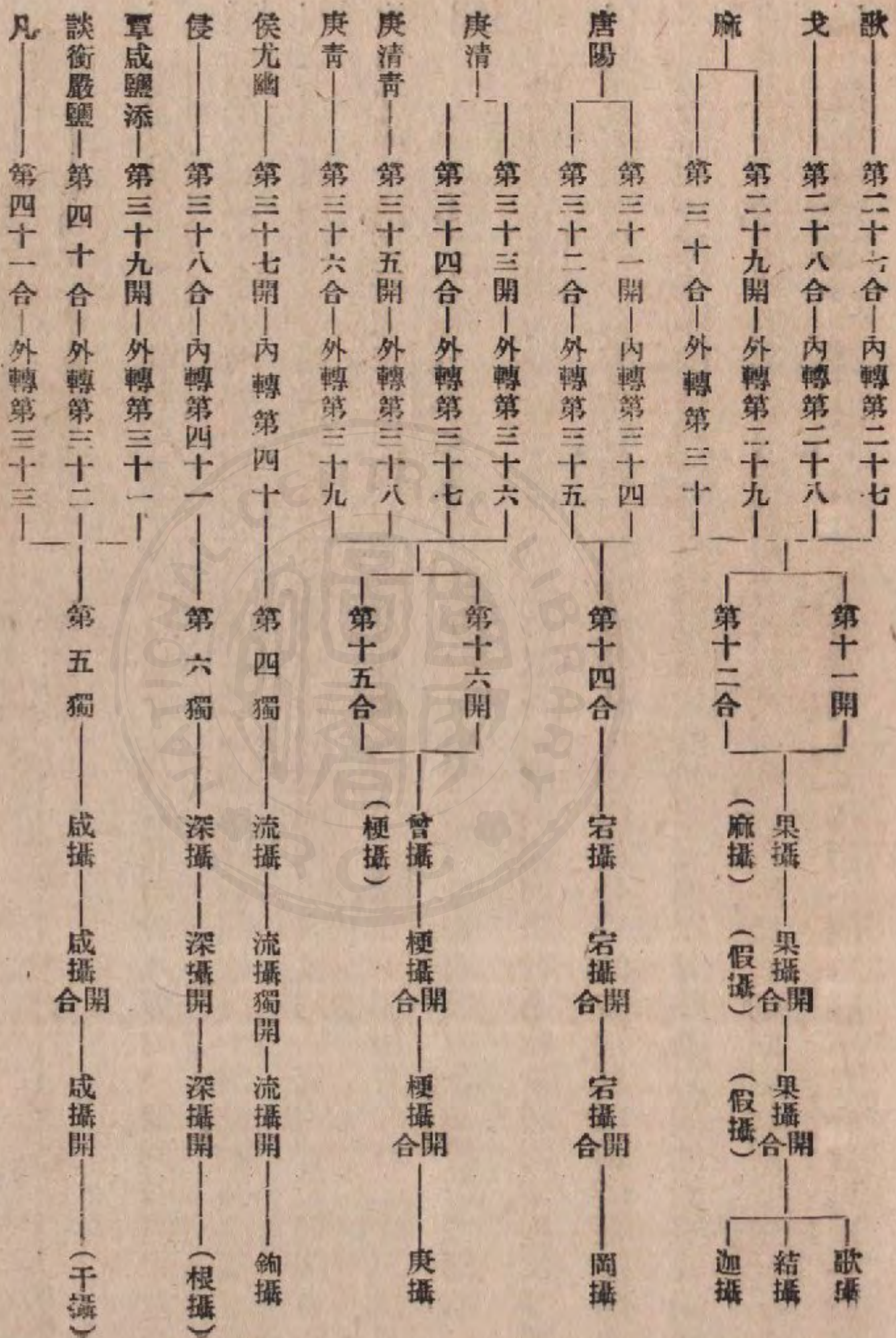
蟹攝——蟹攝開——蟹攝合——蟹攝開——蟹攝合——該攝

臻攝——臻攝開——臻攝合——臻攝開——臻攝合——根攝

山攝——山攝開——山攝合——山攝開——山攝合——干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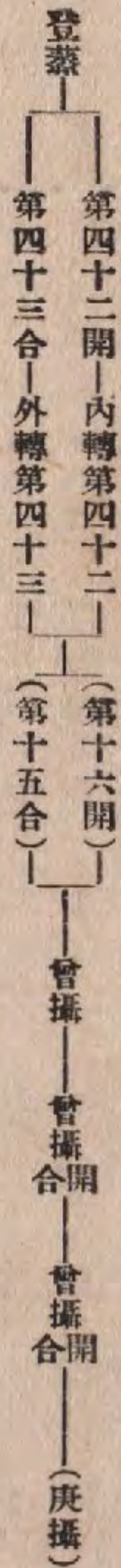
第一獨——効攝——効攝獨開——効攝開——高攝





第四篇 等韻學的內容





至江永的四聲切韻表取宋人分等方法，以配合二百六韻；而於入聲的分配，則依他的古音學說。戴震聲類表更以綜合古音和今韻韻書。吳遐齡的切韻指歸，以韻法四十四位，隱括洪武正韻，中原音韻二書，而實則仍依今韻系統，非屬於近代北音的範圍；此等書當為研究古音及廣韻者所當參考；他們分韻分圖，於研究宋、元以後的音，沒有什麼價值。（黃侃、錢玄同所定今音二十三攝，只是將廣韻裏各部各類，定出開、齊、合、撮，而加以併合；於廣韻實際的語音，未必適合。參看第二篇第二章。）

我們研究中國的音韻，最要緊的，應當把各家所根據的語音系統分別清楚。近代等韻學上，但是對於韻攝的分列，有今音派和北音派的分別；即關於分等的方法，也因為所根據的語音系統不同，就發生分別等呼的兩種標準。這就是高元所說宋、元學派等呼論，以韻的固有音調為標準；明清學派等呼論，以唇的形狀為標準。前者可以列出開、合八等，後者則固定為四等。宋、元學派的等韻圖，一般解釋總以為開、合各四，共有八等。所謂開、合，大都指「開口唇不聚，合口唇聚」就是以兩唇



的收圓與否爲標準。而宋元學派對於開合的分列，不很注意。例如韻鏡的第一、第十一圖，有開而無相對之合；第二十八、第四十一圖，有合而無相對之開。又第二、第三、第四、第十二圖，更以開合共爲一圖。（七音略雖不注明開合，而列圖和韻鏡同。）指南、江攝承韻鏡第三圖而來，且以同一圖同一等裏，注明兼有開合的分別，所以宋元派等韻學上，並不能說是開合各四，必爲八等。因爲以韻素的固有音調爲標準，最有關於舌的動作。大抵一、二兩等屬於後元音，或中元音，舌體總沒有前進，或且有向後的趨勢；三、四兩等屬於前元音，舌體有向前的趨勢。而一、四兩等舌體的位置，又比較二、三兩等爲高。江永說：「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細，而四尤細。學者未易辨也。」後元音和中元音，固有音調比較低，所以叫做洪音；前元音比較高，所以叫做細音。（參看第一篇第三章）這種洪細的分辨，和兩層的收圓與否無甚關係，比較隱微，因之學者不容易區別。而宋元派的等韻表上，往往同一圖，或且同一等裏，也注明開合的分別，就是這個緣故。（本高元國音學）高元根據廣東西南台山等縣的方音，並參酌客家語及海南語，來考證韻鏡、七音略的語音；將四十三圖的四等，用音標一一的注明出來。雖然未見得十分密合，可是現今廣東一帶的方音，比較複雜，保存古音也比較多，和隋唐



韻書的系統很接近，自然可以用來證明今韻派的等韻學。陸法言孫愐等清濁分韻之理，以及廣韻末附的辯四聲輕清重濁法，現今還未能有確實的解釋；江永、戴震應用洪、細之說，來考明二百六部的分析，也未能達於成功的地步。我們現今固然不能確定宋、元派的等呼論，完全足以說明隋唐分部之理。（參看第二篇）但是，宋、元派這種分等的方法，和今韻的分部比較接近，這是可斷說的。近人黃季剛、錢玄同依據李元音切譜所列的開合、正副，來分析廣韻上的韻類；（見第二篇第二章）這是用北音派的分等方法來說明今韻韻書了。江、戴雖然在紙面上做工夫，還是依據於宋、元學派的，沒有把語音系統那樣的混淆。因為在分別等呼上看，宋、元學派是接近於今韻的，明清學派是出於北音的，正由兩者所根據的語音系統不同。

不過宋、元學派這種分等的方法，到了明清時代，學者每每用北部和中部的音來評判，來分析；不但不能瞭解他們，並且直斥「諸家之譜，立法未善，非字音果有八等也；」如潘耒類音和勞乃宣等韻一得外篇所闡出的一段笑話。章太炎的音理論也以為開、合八等，空有名而無其實。大都認定一、二兩等，三、四兩等，全無區別；黃季剛也這樣主張。黃氏更用他的古本韻和今變韻之說來解釋，以



爲一、四爲古本韻之洪、細，二、三爲今變韻之洪、細。錢玄同聲韻學講義更舉出切韻指掌圖的第七圖和第八圖爲證。第七圖開，干（寒韻）姦（刪韻）韃（元韻）堅（先韻）第八圖合，官（桓韻）關（刪韻）勦（仙韻）涓（先韻）以爲干、姦同爲開口呼，韃、堅同爲齊齒呼，官、關同爲合口呼，勦、涓同爲撮口呼；他們所以分列的，就是因爲一、四兩等爲古本音，二、三兩等爲今變音。但是，黃氏在廣韻上所分的古本音和今變音，既然根本發生疑問，（參看第二篇第二章）我們對於這種等韻表上的假設，也只是認爲偶然巧合的事實。黃氏謂：「等韻之弊，在於破碎……顧其理有闇與古會者，則其所謂一等音，由今諛之，皆古本音也。此等韻巧妙處，其他則繽紛連結，不可辦理。」（與友人論治小學書）可見黃氏認定等韻的價值，只是在他們足以和廣韻的分部相徵驗處。我們也認定宋元的分等，也大都用來解釋今韻韻書上的反切。不過廣韻上的分部及宋、元人的分等，都和後代所分的開、齊、合、撮四等，內容根本不同。在語音系統上，前者比較繁複，和現今南部的方音有相合處；後者是根據於現今的北音，比較簡單。在語音學理上，前者以韻素的固有音調爲標準，後者則以韻素的脣化爲標準。



由隋、唐的今音到了元、明以後的北音，所用的音素大形減少；關於韻攝，既然加以併合；對於所分的等呼，也漸漸把開、合和洪、細合爲一談。宋、元學派所謂洪、細，是指韻素的固有音調而說；這種繁複的區分，不適合於現代簡單的北音系統。於是等韻學上就起一個大變化，把關於洪、細的舌之動作，也加以併合。大抵由一、二等或一、二、三等合併爲後韻或中韻，由三、四等或二、三、四等合併爲前韻。又將宋、元學派所不很注重的開、合問題，變爲分等的重要標準。首分開口、合口兩等，即關於兩唇的收圓與否；再各分正、副兩等，即關於舌的前進或後退。再察看唇的形狀，開口音當中的後元音或中元音，往往爲自然唇韻；開口音當中的合前元音，往往爲平唇韻；又合口音當中的後元音，和合口音當中的前元音，也有不同。於是叫開口洪音爲開口呼，叫開口細音爲齊齒呼，叫合口洪音爲合口呼，叫合口細音爲撮口呼。這種演進，我們從切韻字母要法的四等，到了潘氏類音及華梵字譜的四呼，可以看出來。後來勞乃宣的等韻一得，更用阿、厄、伊、烏、愈五字來說明：呼阿字，厄字，必開其口，故曰，開口；呼伊字，必齊其齒，故曰，齊齒；呼烏字，必合其口，故曰，合口；呼愈字，必撮其口，故曰，撮口。又謂開口必生於阿、厄，齊齒必生於伊，合口必生於烏，撮口必生於愈。（見等韻一得外篇）不但沒有把單獨的



音和複合的音加以區分，而且不管內容的音素如何，總加以這四呼的分配。民國初年注音字母上立着「介母」的名稱，把「ㄟ」「ㄨ」「ㄩ」三母分列出來，就是承襲勞氏之說的。

李光地音韻圖微仍採用今韻的韻目，而每韻中注明等呼，則取開、齊、合、撮。大概到了清代，等韻家依據於通行的北音，只能分此四等。總之，宋、元學派所分等呼，以韻素的固有音調爲標準；到了北音勢力發展，語音由繁複化爲簡單，就併合開合、洪細（胡垣通例云：「開口呼狹而圓，合口呼闊而扁；正呼聲高，副呼聲低。」）而以唇的形狀爲標準了。至於因等呼的不同，而牽涉於聲母的，等待下章再討論。

各家等韻表上所注明內轉、外轉、廣通、侷狹，及重聲、輕聲，大都和開、合等呼有關；不過現今還不能確切的解釋。陳澧切韻考外篇謂四聲等子辨內外轉例，只是分四等字之全與不全，和審音無涉；辨廣通侷狹例亦只說第三等、第四等字之多少，或相通和不相通；甚屬無謂。至於輕聲、重聲，自從七音略、四聲等子，到了戴震的聲類表，解說都無憑據，可置之不論。因爲這種名辭的涵義，各家所引用，也許有同有不同，現在不妨暫付諸缺疑。



等韻學上所論的四聲，有承襲韻書中而不加以細辨的，也有各是根據一處的方音來解釋的。對於這些，我們也應當以語音系統的眼光來觀察；但是他們所分別的理由，總不外於音調和音長變化的關係。（參看第一篇第三章）勞乃宣等韻一得外篇云：「四聲之辨，可各以方音求之。其音不必強同，其理自無不同也。」大概承襲今韻韻書，及兼採中部、南部方音的，仍沿用平、上、去、入的名目；又因聲母的清濁，影響於音調的高低，就把四聲各分清濁，便得八聲了。近代北音裏入聲既然失去，濁音又漸漸減少。所以周氏中原音韻，只分陰平、陽平、上、去。（詳下篇）因為濁上、濁去多併入清音中，只有平聲分陰、陽，尙留有一點清、濁的遺跡。但是入聲存在的區域，現代還是很廣；不過和今韻韻書裏入聲的實質，未必完全相同罷了。所以字母切韻要法以及潘氏的類音、勞氏的等韻一得，仍用平、上、去、入爲標目。而調和二者之間的，就是五聲之說。方以智通雅定啞平、啞平、上、去、入五聲；馬槃什等音定爲平、上、去、入全，以全聲爲陽平。林本裕聲位改爲開、承、轉、縱、合五聲，避去五聲之名，而用其實。胡垣通例謂「從李松石音鑑，用中原音韻陰、陽二平聲，配上、去、入三仄聲；如衣、移、倚、意、乙五字連讀。」就是平聲陰、陽，仄聲上、去、入的五聲。民國初年，國語上所定的五聲，就是採取北音的陰、陽、上、去、



加上中部及西南的入聲；和今韻韻書上，實在另是一個系統。

今韻韻書上以入聲分配於陽聲韻（即收有「ㄨ」、「ㄛ」、「ㄜ」、「ㄝ」鼻音的韻。）顧炎武研究古音，把入聲分配的組織變更一下，大部分的入聲，配於陰聲韻（即不收鼻音的韻。）後來江永、戴震要想調和廣韻和顧氏的學說，遂倡異部同入之說。（詳上第二篇第三篇）江氏的切韻表，戴氏的聲類表，其中入聲的分配，就是依據於這種見解。不過江、戴所謂入聲，實質上仍屬今韻韻書上的系統，是收有「ㄨ」、「ㄛ」、「ㄜ」、「ㄝ」的。近代音韻的轉變，國內大部分所具有的入聲（除出閩、廣一部分方音外）已經不是今韻韻書上原來的面目，失去了「ㄨ」、「ㄛ」、「ㄜ」、「ㄝ」的收音了。早先國語上所謂五聲裏的入聲，只是陰聲韻的一種短音。這種轉變的傾向，也可以從各家等韻表上看出來。韻鏡和七音略是純粹今韻派的等韻學，所以陽聲韻有入，而陰聲韻無入。至於今本指掌圖、四聲等子、切韻指南，則陽聲韻有入，陰聲韻也有入。大概元明以後，入聲早已失去了收音，依照音理，應該隸屬於陰聲韻；不過等韻家多遷就韻書的組織，也仍把入聲分隸於陽聲韻。等韻切音指南說通、江臻、山、宕、梗、曾、深、咸九攝有入，其餘果、假等攝所以有入聲的字，只是「借入」。

字母切韻要法卻說「迦、



結、緘、歌四聲全；其餘岡、庚、根、干四攝，是附有鼻音的韻，高、該、傀、鉤四攝，是複合韻母，都應該沒有入聲。圖裏所以具有入聲的字，也是由於「借入」的。我們從這種入聲的分配，也可以看出等韻學上，宋、元今韻派和明、清北音派的大別。至於勞氏等韻一得也，以入聲分配於陽聲各韻，說：「韻部所隸入聲，洵合自然之音。」而他又取於異部同入之說，謂收聲於阿、厄的，當以鼻聲之入（即收「ㄛ」的音）爲其入；收聲於伊的，當以舌齒聲之入（即收「ㄨ」的音）爲其入；收聲於烏的，當以唇聲之入（即收「ㄨ」的音）爲其入。乃是根據於今韻韻書上的入聲觀念，而依附江、戴之說；不過自己更用音理來說明罷了。

### 第二章 字母與清濁聲等

守溫的三十六字母，爲宋、元等韻家所遵用。大概這三十六字母，和唐、宋時一種普通的語音，比較適合；雖然和廣韻切語上字的系統，未必完全相同。（參看第二篇第三章）而唐、宋人說明反切聲類的，總以此爲唯一的代表。到了明、清時代，還有許多抱持遵守的態度，如江永所謂「不可增



減，不可移易。」勞乃宜等韻一得外篇云：

三十六母傳於今者，以司馬溫公切韻指掌圖爲最古。鄭漁仲通志七音略、劉鑑經史正音切韻指南及康熙字典所引字母切韻要法、等韻切音指南，皆同。考諸廣韻、集韻諸書音切，無不符合，實足以括一切有字之音。後世諸家刪之，併之，皆非也。

近代音韻的轉變，聲母方面也趨於簡單；大家都承認三十六字母的系統，和今韻韻書比較接近，而完全不合於近代的北音。所以用等韻方法，參雜於韻書上的：今音派大都遵守三十六母，而北音派則往往把三十六字母加以刪併。（參看第二篇第四章及第五篇）等韻學上純粹依據於北音，或趨重於北音的，也很有幾家刪併三十六母。例如方以智通雅併爲見、溪、疑、端、透、泥、幫、滂、明、精、從、心、知、穿、審、曉、敷、微、來、日二十母。馬槃什等音刪爲見、溪、疑、端、透、泥、幫、滂、明、精、清、心、照、穿、審、曉、影、非、微、來、日二十母。胡垣通例定爲二十二母，就是見、溪、曉、影、端、透、來、娘、照、穿、審、日、精、清、心、耶、幫、滂、明、微、非、喻。上章說過，近代北音裏濁音漸漸減少，所以三十六字母裏，羣、定、並諸母，漸漸併合於清音當中，就顯然減少了字母的數目。（李氏音鑑定爲三十三字母，因爲分出粗、細的緣故，所以數目比較多。）諸家刪



併字母的，正是因乎時勢，何得以「故步自封」的見解，來批評他們是「不知妄作」呢？可是宋、元以來，還有一派依據音理，增列字母的，以爲一母可分清、濁，依理，清、濁當分配均齊；而三十六字母裏，有有清無濁的，有有濁無清的。要是一一的增列，便當爲五十母。所以潘耒類音列着五十字母。勞乃宣等韻一得外篇云：「如皆並列，則當爲清、濁各二十五母，邵康節皇極經世聲音圖以二十四音分列四十八行，卽此意也。惟邵氏併孃於泥，刪敷，而於輕齒增比類重齒日字之一音，與古稍異。詳考之，其併與刪則非，其增則是。」江永的音學辨微也，以爲聲母應當有五十，不過有音有字的，只三十六；所以說「不可增，不可減。」黃廷鑑作字母辨，也大致依據江氏之說。他以爲增母、減母，皆囿於方音之故。五十字母之說，雖爲有理，而中土有音有字的，只有三十六，增母之說大可不必；至於減母的，由於不辨字母音讀的緣故。至於戴東原的聲類表列聲位四十，是一方面刪併三十六母，一方面又配全他們的清、濁；用來包羅古今音，因之和守溫及北音的系統，又趨於異途。又有一派，以爲三十六字母足以兼賅現今南北的方音，羣定諸母，兼承見和溪，端和透等，非僅爲見、端等之濁，也非僅爲溪、透等之濁。李光地等韻辨疑說：「羣、北方爲溪濁聲，南方爲見濁聲；定、北方爲透濁聲，南方爲端濁聲；



……」章炳麟更暢發其說，謂：

羣、定等字，揚氣呼之，爲溪、透之濁；抑氣呼之，爲見、端之濁。今北音多揚，南音多抑。又北音平、去，亦有抑、揚之異，如呼羣皆揚如溪之濁，呼郡則抑氣如見矣。呼亭皆揚如透之濁，呼定則抑氣如端矣。同此一母，而平、去異貫，則知曩日作字母者，本以羣承見、溪，定承端、透，非謂羣專爲溪之濁，定專爲透之濁。然據例，自當二清、二濁，故潘耒類音爲之補苴焉。（國故論衡音理論）

其實他們也承認近代北音裏濁音的減少，和陰、陽平的分列，而又欲迴護三十六字母的成說，因之不贊同減母，也不很以增母爲然，就發生一種折衷的論調。

依發音部位來類別聲母的，隋唐以前有五音之說；到了宋代，用七音分析三十六字母。鄭氏七音略序所謂「江左之儒，識四聲，而不識七音；」一知縱有平、上、去、入爲四聲，而不知衡有宮、商、角、徵、羽、半徵、半商爲七音。」大抵七音的分析，宋時才完成的。（參看第一篇第三章及第二篇第三章）於喉、牙、舌、齒、唇五音以外，又增加半舌、半齒二音。半舌、半齒又名舌齒、齒舌。韻鏡調韻指微云：「舌中有帶齒聲，齒中有帶舌聲者，古人立來、日二母，各具半徵、半商，乃能全其祕。若來字，則先舌後齒，謂之



舌齒；日字則先齒後舌，謂之齒舌。所以分爲二，而通五音曰七音。至於以宮、商、角、徵、羽來配合五音，宋、元各家所列，有不同的地方。如切韻指掌圖以角、牙、徵、舌、羽、唇、商、齒、宮、喉相配；四聲等子則以角、牙、徵、舌、宮、唇、商、齒、羽、喉相配。沈氏夢溪筆談所說和七音略所配，也有異同。因爲那時借用宮、商、角、徵、羽等的名目來表明五音和七音，雖略有出入，並無關於宏旨，可置之不論。（本陳澧切韻考外篇卷二）宋、元等韻家又於舌音分爲舌頭、舌上，於唇音分爲重唇、輕唇，於齒音分爲齒頭、正齒。（韻鏡首列三十六字母圖、切韻指掌圖序及四聲等子中七音細目並同）又常把半舌、半齒，併爲舌齒音，合牙音、舌頭音、舌上音、重唇音、輕唇音、齒頭音、正齒音、喉音共爲九音。因又有九音之說。又牙音的見、溪、羣、疑、喉音的影、曉、匣、喻、沈括、晁公武所名，適得其反；韓道昭則更名之爲深喉、淺喉。（勞乃宣依照性理精義改稱牙音爲鼻音，又依唇音的輕重，改稱舌頭、舌上爲重舌、輕舌，正齒、齒頭爲重齒、輕齒。）此等名目上雖略有出入，大抵於發音方法，沒有多大關係，也可置之不論。依據發音部位來解釋字母讀法的，有江永音學辨微裏的辨七音法，黃季剛作音略，並加以案語。黃廷鑑字母辨又將混呼諸母，如知、徹、澄、之於照、穿、牀、泥、之於娘、非、之於微、匣、之於喻、禪、之於日等，詳加辨析。江有誥等韻叢說又有辨七



音十類粗細及辨字母誤讀二則。這些用現今西洋的語音學理來比較，實在他們所解釋的，都不很透徹。（參看第一篇第三章）而且唐宋時代對於這三十六字母的制定，究竟怎樣算是確鑿的音讀，還未經過詳密的考訂，也不能輕信任何一家的話。

至於字母的序次問題，也和音讀的考明有密切的關係。指掌圖切韻指南首列牙音的見、溪、羣、疑；而韻鏡七音略首列唇音的幫、滂、並、明。勞乃宣以爲字母應當以喉音影、喻爲先，謂「人聲之發自內而外，始於喉，次鼻」（案此是指牙音）次舌，次齒，而終於唇，此自然之序也。」（等韻一得外篇）陳澧又以爲宋、元等韻家的影、曉、匣、喻和曉、匣、影、喻，次第皆謬；依清、濁及發、送、收的音理，應當爲影、喻、曉、匣。（見切韻考外篇卷三）這種和江永對於字母「不可移易」的觀念，進步得多了。近人劉復將三十六字母重行排列，其序如左：

見、溪、羣、疑、端、透、定、泥、知、徹、澄、娘、幫、滂、並、明、非、奉、敷、微、精、清、從、心、邪、照、穿、牀、審、禪、曉、匣、來、日、影、喻。

（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

將敷和奉對換，并將影、喻移於來日之後，以爲奉是非之濁，而影、喻爲半元音，不是純粹的聲類。其實



字母排列的先後，應當以考明的音讀爲根據。要是得到他們確鑿的音讀，自然容易有個完美的序次。（參看第二篇第三章）

宋、元等韻家大都以清、濁和發、送、收混合以言。韻鏡指微將三十六字母分爲清、濁、次清、次濁四類。邵光祖切韻指掌圖檢例列一三十六字母圖，將橫排各行分爲全清、次清、全濁、不清不濁等；第一行見、端諸母爲全清；第二行溪、透諸母爲次清；只、來、日二母爲不清不濁；第三行羣、定諸母爲全濁；第四行疑、泥諸母爲不清不濁；只、心、審二母爲全清；第五行斜、禪二母爲半清半濁。四聲等子中七音細目所列的，和此相同。明清時代漸覺這種分類的混淆；又因北音的發展，濁音漸漸減少，單用清、濁的程度來分析聲類，當然不適合於實際的語音。於是方以智的通雅廢去清、濁而爲發、送、收；因爲他偏重北音，遂創此聲等之說。江永的音學辨微仍用最清、次清、最濁、次濁的名目；就是因爲他遵信三十六字母，而趨重今音派的緣故。大概濁音失去了之後，聲等的分別益形顯著；因之近代的等韻家，多不以宋、元清、濁之說爲然。陳澧以爲宋、元人所指的清、濁，實在就是發、送、收的聲等。但是陳氏要分析廣韻切語上的聲類，不能不承認潘耒和江永清、濁相配，三十六母共爲五十位之說。所以他的切韻



考外篇兼用清、濁和發、送、收來分析字母：以見、端、溪、透和羣、定、疑、泥等母分爲清、濁，又以見、端等母爲發聲，溪、透等母爲送氣，疑、泥等母爲收聲。聲等的分別，關於聲母氣程阻礙的程度和清、濁之關於聲帶的振動與否，爲近代分別聲母的兩種方法（參看第一篇第三章）而因北音發展的結果，分析聲等，尤爲進步。勞乃宜以爲發、送、收三類，不甚整齊；見、端和溪、透等屬於發聲，送氣之別，誠爲至當，至以鼻音的疑、泥諸母和邊音摩擦音的來、日等，都歸入收聲一類，總是勉強。勞氏就把發、送、收三類改爲憂、透、轆、捺四類，現今注音字母上二十四個聲母，其中的各組，如「ㄍ」、「ㄎ」、「ㄎ」、「ㄎ」、「ㄎ」、「ㄎ」、「ㄎ」、「ㄎ」等，都可用勞氏這四類來解釋。勞氏云：

音之生，由於氣。喉音出於喉，無所附麗，自發聲至收聲，始終如一，直而不曲，純而不雜，故獨爲一音，無憂、透、轆、捺之別。鼻（即指牙音）舌、齒、唇諸音，皆與氣相遇而成。氣之遇於鼻、舌、齒、唇也，作憂擊之勢而得音者，謂之憂類；作透出之勢而得音者，謂之透類；作轆過之勢而得音者，謂之轆類；作捺之勢而得音者，謂之捺類。（等韻一得外篇）

茲錄勞氏所分配的字母譜如左：



輕舌	重舌			鼻			喉			
夏	捺	轢	透	夏	捺	轢	透	夏		
{知	○	○	{透	{端	○	曉	{溪	{見	{影	清聲
{澄	{泥	{來	○	{定	{疑	{匣	○	{羣	{喻	濁聲
上一名音舌	頭一名音舌			牙一名音						

重唇		輕齒				重齒				
透	夏	捺	轢	透	夏	捺	轢	透	夏	
{滂	{幫	○	{心	{清	{精	○	{審	{穿	{照	清聲
○	{並	○	{邪	○	{從	{日	{禪	○	{牀	濁聲
	頭一名音齒				齒一名正音					



捺	轆	透
○	○	徹
娘	○	○

			輕唇			
捺	轆	透	戛	捺	轆	
○	非	敷	○	○	○	
徹	奉	○	○	明	○	

不過勞氏所謂轆類和捺類的分別，似乎還沒有十分透徹；如日母和微母是摩擦音，應當歸入轆類的，而勞氏歸入捺類；這點和現今語音學理不合的地方。勞氏遵用三十六母，并依潘耒、江永清、濁相配五十音之說，把羣、定屬於見、端的濁音，好像依據近代的南音。可是實際上他所列的聲等，確是根據於近代的北音系統來分析。如把半舌音的來母歸入於舌頭音轆類，把半齒音的日母歸入於正齒音的捺類，和注音字母上的「ㄉ」、「ㄊ」、「ㄋ」、「ㄌ」、「ㄍ」、「ㄎ」、「ㄐ」、「ㄑ」、「ㄒ」、「ㄓ」、「ㄔ」、「ㄕ」、「ㄖ」、「ㄗ」、「ㄘ」、「ㄙ」兩組的



聲母，正相符合。勞氏又把喉音的曉匣歸入於牙音的曉類，只將影喻二母歸入喉音，使見溪羣疑曉匣爲一組，天然的和注音字母上「ㄍ」「ㄎ」「ㄎ」「ㄎ」「ㄎ」的系統相合了。

聲母的分別，除了五音、七音和清濁聲等以外，還有呼等的關係。即屬同一聲類，因爲後面所綴元音的不同，聲母的本身，也就發生歧異的狀態；所以開合洪細的差別，在聲母上也受了影響，隨着區分呼等。關於三十六字母，宋、元等韻家常把他們平列爲二十三行，因爲有許多字母是四等兼具的，有許多是四等不兼具的；等韻家把這些四等不完具的字母，兩兩相補，遂排成二十三行。陳澧切韻考外篇云：

切韻指掌圖字母平列三十六行，七音略四聲等子則置知徹澄娘於端透定泥之下，置非敷奉微於幫滂並明之下，置照穿牀審禪於精清從心邪之下，爲二十三行而已。端四母精五母有一等四等，無二等三等；知四母照五母有二等三等，無一等四等；遂以相補。非四母，但有三等，無一等二等四等；幫四母雖四等俱有，而遇三等無字之處，則以非四母相補，可謂巧矣。

這種呼等的差別，可以用來解釋廣韻切語上的聲類，（參看第二篇第三章）或且用以證成一四



兩等爲古本音，二、三兩等爲今變音之說。因爲從古聲的研究，端、精、幫等母，適爲古本聲，知、照、非等母，適爲今變聲。（參看第二篇第三章及第三篇第四章）這種有關於古音及廣韻上的聲類問題，我們可以分別討論。不過從等韻學上立論，字母等呼的差別，正是因乎語音的自然，他們把三十六母排成二十三行，每行列成四等，也是語音上確有分別；絕非如勞乃宣所云，徒「欲令疏密適中，於是以第一、第四等爲上層，見、溪、至、來、日二十三母之位，第二、第三等爲下層，知、徹、至、審、禪十三母之位。」（等韻一得外篇）勞氏用開、齊、合、撮四等來分別宋、元人的等呼，根本上已陷於絕大的錯誤。（詳上章）又以爲各韻或者四等不兼具的；宋、元人以縱列三十六母三十六行則太密，橫列二等則太疏；好像列成二十三行，完全是等韻家的弄巧。他實在不知道韻母上等呼的差別，足以影響於聲母的本身，使語音上也發生歧異的現象。從五音變爲七音，又將舌音中分爲舌頭、舌上、齒音中分爲正齒、齒頭，唇音中分爲重唇、輕唇，由混趨析；這種變遷的由來，就可用呼等的關係來解釋。因爲聲母後面所綴的元音，舌前、舌後的變化，足以使聲母的發音部位，也隨着發生變異。見、溪、羣、疑一組，變爲近代北音的「ㄍ」、「ㄎ」、「ㄎ」和「ㄐ」、「ㄑ」兩組；我們用語音學上「同化作用」的



原理來觀察，就是由於呼等的關係。所以宋、元人把三十六母排成二十三行，每行列成四等，在研究語音的變遷史上，實在供給我們以很好的一個啓示。又李氏音鑑有切分粗細論、字母粗細論二篇，江有誥等韻叢說也有辨七音十類粗細一則；這種粗細的分別，正由於聲母呼等的關係。江君註云：「一二等爲粗音，三四等爲細音。」雖然和宋、元人所講的，未必相合；而因呼等的影響，使發音部位發生差別，也爲近代等韻家所公認；卽此可見了。

三十六字母的系統，只是代表唐、宋間一種普通的語音，當然不足以賅括隋、唐以前切語的聲類，當然不足以範圍古音和今音的變異。可是等韻學惟一的職務，在解釋韻書上的反切；反切不合於等韻學的系統和原則，這時等韻家只得創立「音和」、「類隔」及其他種種門例，來勉強的說明。卽如所列的二十三行裏，精五母無二等、三等，照五母無一等、四等，和韻書上的切語很多不合；於是設了「振救門」、「正音憑切門」、「精照互用門」、「寄韻憑切門」等種種門法。這是等韻家最牽強附會的地方，爲近代人所指斥。（詳陳澧切韻考外篇卷三，參看第五篇第二章）但是我們不能就把等韻學的價值，一概的沒煞；其中很多和隋、唐韻書及語音變遷的原理相契合的地方，也



應該平心靜氣的把他們表彰出來。

本篇參考書舉要

元本玉篇

宋本廣韻

韻鏡

四聲等子

切韻指掌圖

通志七音略

劉鑑經史正音切韻指南

康熙字典卷首

呂維祺音韻日月燈

第四篇 等韻學的內容





馬槃什等音

呂坤交泰韻

顧炎武音論

江永古韻標準

音學辨微

四聲切韻表

戴震聲韻考

聲類表

錢大昕音韻問答

十駕齋養新錄

潘耒類音

勞乃宣等韻一得

等韻一得外篇

陳澧切韻考

切韻考外篇

李光地音韻闡微

等韻辨疑

江有誥等韻叢說

林本裕聲位



胡垣古今中外音韻通例

章炳麟國故論衡卷上

顧實重刻韻鏡序 四聲等子書後（國學叢刊一卷一期）

黃侃音略 與友人論治小學書

高元國音學

胡樸安文字學研究法

錢玄同文字學音篇 聲韻學講義

劉復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國學季刊一卷三號）

明沈寵綏在語音學上

的貢獻（國學季刊二卷三號）



## 第五篇 國音字母和國音系統

## 第一章 國音系統及其來源

要推究國音的來源，自然須追溯到北音韻書的發生。中國的韻書，自從魏李登的聲類，晉呂靜的韻集，經過六朝諸家的製作，體例漸漸的完成。到了隋陸法言集魏晉六朝韻書的大成，撰切韻一書。唐代如孫愐唐韻，李舟切韻，大抵以法言之書作藍本。到宋時陳彭年等更集合隋唐韻書，作成廣韻，遂開宋後今韻韻書一派。從宋代經元明清，千餘年間，文人作詩作賦，以及政府考試的功令，都以廣韻一系的韻書作標準。要曉得廣韻這書所依據的語音，是由陸法言切韻序裏所說：「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而來，包含隋唐時代古今南北各種不同的系統。因此廣韻裏的韻部和聲類，是很繁複的；和宋後任何一種方音，總不能完全適合。（參看第二篇第四章）所以宋後千餘年間，文人所作的詩賦，都是紙上的死語，和他們實際的口語完全趨於兩途。金元以來，政治中心漸移於黃河流



域諸省，北音的勢力也漸漸發展。北音裏的系統比較簡單，正和今韻裏繁複的聲韻兩相對抗。近代提倡新文學的，提倡國語統一運動的，就用這種最有勢力的北音做標準。這就是北曲文學和北音韻書所以發生的緣故。北曲的文學是對於詩賦的舊文學，起一個革命，北音韻書就是對於廣韻一系的今韻韻書，起一個革命。彼此相扶而行，更足以促進北音勢力的發展，而建立國語統一運動的基礎。

北音韻書的創始者，是元周德清。他作了一部中原音韻，一方面是爲作曲而設，一方面也是爲要達到「正音」的目的。他自序裏說：「欲作樂府，必正言語；欲正言語，必宗中原之音。樂府之盛，之備之難，莫如今時；其盛則自摺紳及閭閻歌詠者衆，其備則自關、鄭、白、馬，一新製作；韻共守自然之音，字能通天下之語。」他所謂樂府，就是指那時的戲曲文學；這種文學依據那時最通行的北音所作，所以說：韻共守自然之音，字能通天下之語。北音區域是那時政治中心所在的地方，所以叫做中原之音。也或叫做中州之音，周氏書，依虞集序文裏說，也稱中州音韻。周氏書原始固然爲北曲文學而作，可是對於音韻學上，有極大的貢獻。毛先舒聲韻叢說：



或以周德清中原音韻，不過寫北方土音耳。不知此書專爲北曲而設，故往往與北人土音相合。至其斟酌聲韻，宛轉喉吻，則具有精微焉。

他對於北音系統的分析，獨具創見，毫不落今韻韻書的科臼。因爲他認定北音已經有統一全國的趨勢，一般文人墨守今韻的，都是不通時變。中原音韻正語作詞起例說：

余嘗於天下都會之所，聞人間通濟之言。世之泥古非今，不達時變者衆。呼吸之間，動引廣韻爲證，寧甘受鳩舌之誚而不悔。亦不思混一日久，四海同音，上自縉紳講論治道，及國語翻譯，國學教授言語，下至訟庭理民，莫非中原之音。

他以爲今韻韻書起於六朝江左，是南方鳩舌之音，持論雖不免偏激和失當；可是他想矯正一般文人「故步自封」的觀念，要把當時最通行的北音，做全國的標準。他這種正音的主張，實在是韻書上的一個革命家，實在是近代國語運動的首創者。

廣韻的二百六韻，我們把平、上、去、入四聲合起來計算，也有六十一部；可以見得今韻系統的繁複了。至於周氏的中原音韻裏，只列着十九部，因爲他是依據於簡單的北音之故。周氏以入聲派入



三聲，而於上、去二聲，不另立韻目，不像今韻韻書裏，四聲都立韻目；這是和現今注音符號上韻母的系統，漸相符合的地方。周氏既然以入聲派入三聲，又將平聲分爲陰、陽二聲。中原音韻自序裏說：

聲分平、仄者，謂無入聲，以入聲派入平、上、去三聲也……字別陰、陽者，陰、陽字，平聲有之，上、去俱無。上、去各止一聲，平聲獨有二聲。

因爲北音裏沒有入聲，而平聲分陰、陽，所以周氏分析音調，一變平、上、去、入而爲陰、陽、上、去，和現今國語的標準音相合。這點也是顯然和今韻韻書不同的地方。至於他所列的十九部：

- |       |       |       |       |       |       |       |       |      |    |
|-------|-------|-------|-------|-------|-------|-------|-------|------|----|
| 一、東鍾  | 二、江陽  | 三、支思  | 四、齊微  | 五、魚模  | 六、皆來  | 七、真文  | 八、寒山  | 九、桓歡 | 十、 |
| 先天    | 十一、蕭豪 | 十二、歌戈 | 十三、家麻 | 十四、車遮 | 十五、庚青 | 十六、尤侯 | 十七、侵尋 |      |    |
| 十八、監咸 | 十九、廉纖 |       |       |       |       |       |       |      |    |

東鍾就是注音符號的「ㄨㄥ」庚青就是「ㄍㄨㄥ」寒山先天桓歡就是「ㄇㄚ」  
「ㄇㄚ」  
「ㄨㄚ」  
真文就是「ㄩㄢ」江陽就是「ㄐㄨㄤ」皆來就是「ㄐㄨㄤ」  
「ㄐㄨㄤ」  
蕭豪就是「ㄒㄠ」歌戈就是「ㄍㄜ」  
「ㄍㄜ」  
家麻就是「ㄐㄚ」  
「ㄐㄚ」  
車遮就是「ㄘㄜ」尤侯就是「ㄩ」  
「ㄩ」  
支思就是「ㄓ」  
「ㄓ」  
日「ㄖ」  
「ㄖ」  
魚模就是「ㄩ」  
「ㄩ」  
「ㄩ」



齊、微就是「一」、「一」。「一」其中除支、思一部，注音符號上只立「儿」母；魚、模和齊、微二部，注音符號都分做二個韻母；此外，大體和注音符號的韻母系統，很相符合。日本石山福治著有考定中原音韻一書，證明中原音韻和中國現今標準語音，幾乎完全相合。不過十九部裏，還有侵、尋、監、咸、廉、纖三部，這是收「ㄩ」的附聲韻母，現在國語上都歸入「ㄩ」、「ㄩ」二母了。周氏正語作詞起例裏說：

廣韻入聲緝至乏，中原音韻無合口。派入三聲亦然。切不可開、合同押。

他所謂合口，就是指附有雙唇音的韻母。廣韻入聲緝至乏，都是收「ㄨ」的音。中原音韻既然以入聲派入三聲，就沒有收「ㄨ」的音；所以說無合口。不過那時平、上去三聲韻當中，大概還有收「ㄩ」的音，和「ㄩ」、「ㄩ」、「ㄩ」、「ㄩ」這些收「ㄩ」、「ㄩ」收「ㄩ」的音，不能同押；所以說「切不可開合同押。」那末，那時北音裏大概還有收「ㄩ」的侵、尋、監、咸、廉、纖二部，這是和現今國音系統不同的地方。

到了明朝初年，樂韶鳳等作洪武正韻。他們也以爲今韻韻書是出於六朝江左，韻部分合之間，不適於當時通行的口語。宋濂序裏說：



韻學起於江左，殊失正音；有獨用當併爲通用者，如東、冬、清、青之屬；亦有一韻當析爲二韻者，如虞、模、麻、遮之屬；若斯之類，不可枚舉。

他們指斥今韻韻書是吳音，清四庫總目提要已辯正這種觀念的錯誤。不過今韻韻書傳統的勢力太大，宋濂序裏說今韻成爲官書之後，遂至毫髮弗敢違背……縱有患其不通者，以不出於朝廷，學者亦未能盡信。他們也想用朝廷的勢力來打倒這種傳統的勢力，依據那時通行的語音，來糾正今韻韻書的違失。這種「正音」的意思，和周德清的宗旨正相吻合；所以洪武正韻也是韻書革命上一種重要的著作。他們把廣韻的二百六韻合併爲七十六韻：平、上、去三聲各二十二韻，又入聲十韻。我們把四聲合起來計算，得二十二部：

	平	上	去	入
(一)	{東}	{董}	{送}	{屋}
(三)	{齊}	{薺}	{霽}	
(五)	{模}	{姥}	{暮}	

	平	上	去	入
(二)	{支}	{紙}	{寘}	
(四)	{魚}	{語}	{御}	
(六)	{皆}	{解}	{泰}	











人就是「出」「𠂔」「尸」「日」早從雪就是「𠂔」「𠂔」「𠂔」「𠂔」見開向就是「𠂔」「𠂔」「𠂔」「𠂔」  
 「𠂔」「𠂔」「𠂔」「𠂔」至於一無二字大概就是「𠂔」「𠂔」「𠂔」「𠂔」諸音並非聲母總之  
 和注音符號上的聲母系統很相接近了。韻略易通的韻部大致和中原音韻及洪武正韻相同分平  
 聲爲二十部三聲隨而隸之其目如左：

- (一)東洪 (二)江陽 (三)眞文 (四)山寒 (五)端桓 (六)先全 (七)庚晴 (八)

- 侵尋 (九)緘咸 (十)廉纖 (十一)支辭 (十二)西微 (十三)居魚 (十四)呼模

- (十五)皆來 (十六)蕭豪 (十七)戈何 (十八)家麻 (十九)遮蛇 (二十)幽樓

首列東洪等十部是有入聲的，後列支辭等十部是無入聲的。除「𠂔」「𠂔」「𠂔」二母分做居魚呼模  
 二部外其餘和中原音韻完全相同。不過此書各部韻目把陰平陽平一一配列較中原音韻的韻目  
 尤爲整齊；曲韻中如范氏的中州全韻沈氏的韻學驪珠雖分部略有異同而韻目上一陰一陽分列  
 都是採取這種辦法。至於韻略易通仍列着入聲又把二十部分爲陽聲韻十部陰聲韻十部入聲十  
 部也各隸屬於陽聲。陽聲韻是附有「𠂔」「𠂔」「𠂔」「𠂔」的那末入聲也是認爲有收「𠂔」「𠂔」



「ㄛ」的三系了。這點和廣韻及洪武正韻相同，不合於北音系統的地方。

後來濮陽涑作韻學大成，分韻二十部，也和韻略易通相同。大概明末以前的北音韻書，都列着侵、尋、監、咸、廉、纖三部，或者那時北音裏還保存着收「ㄛ」的音，就是詞曲家所謂閉口音。到了明萬曆年間，畢拱辰作韻略匯通，才減去了這三部閉口音，列爲十六部：

(一)東洪 (二)江陽 (三)眞尋 (四)庚晴 (五)先全 (六)山寒 (七)支辭 (八)

灰微 (九)居魚 (十)呼模 (十一)皆來 (十二)蕭肴 (十三)戈何 (十四)家麻

(十五)遮蛇 (十六)幽樓

和中原音韻比較起來，「ㄐ」「ㄑ」「ㄒ」二母分做居、魚、呼、模二部，「ㄎ」「ㄎㄛ」合做山、寒、壹部，而沒有廉、纖等韻，分部更較簡單。除「ㄑㄨㄥ」和「ㄌㄨㄥ」，「ㄑㄛ」和「ㄌㄛ」，因等呼的關係，各分爲二部，及「ㄐ」「ㄑ」「ㄒ」仍合爲一部以外，和注音符號上的韻母，幾乎完全相同了。

清初樊騰鳳作五方元音，更減韻部爲十二：

(一)天 (二)人 (三)龍 (四)羊 (五)牛 (六)葵 (七)虎 (八)駝 (九)蛇



(十)馬 (十一)豺 (十二)地

除地部含有「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諸母的音，以代替齊、微、支、思、居、魚等韻以外，其餘完全和注音符號符的韻母相合了。四庫提要說他「純用方音，不究古義，如覃、鹽、咸之併入天，庚、青、蒸之併入龍，其變亂韻部，又甚於洪武正韻矣。」我們用語音變遷的歷史眼光來觀察，這種對於舊韻部的變亂愈多，愈合於實際的語音；所謂純用方音，就是依據於現代的北音系統，覃、鹽、咸併入天，庚、青、蒸併入龍，正是和注音符號上韻母相合的地方。五方元音的聲類，也分爲二十：

- 蛙
- 椰
- 匏
- 木
- 風
- 斗
- 土
- 鳥
- 雷
- 竹
- 蟲
- 石
- 日
- 翦
- 鵠
- 系
- 雲
- 金
- 橋
- 火

其中如雲、蛙，就是韻略易通的一、無二字，屬於注音符號的「一」「二」「三」「四」「五」等音；其餘也和韻略易通完全相同。除沒有「万」「六」「兀」「三母及「四」「五」「六」「七」「八」「九」「十」和「十一」「十二」各合爲一類外，其餘也和注音符號的聲母完全相同。所以民國初年三十九個注音字母的製定，五方元音實在是個最重要，最切近的根據。五方元音各部分上平、下平、上去、入五聲，以上平、下平代替











易通	韻略	元音	五方	字母	注音
冰	——	梆	——	ㄅ	
破	——	匏	——	ㄆ	
梅	——	木	——	ㄇ	
風	——	風	——	ㄈ	
(風)	——	(風)	——	ㄨ	
東	——	斗	——	ㄉ	
天	——	土	——	ㄊ	
暖	——	鳥	——	ㄋ	
來	——	雷	——	ㄌ	
見	——	金	——	ㄐ	
開	——	橋	——	ㄑ	
(無)	——	(蛙)	——	ㄒ	
向	——	火	——	ㄏ	
(見)	——	(金)	——	ㄐ	
(開)	——	(橋)	——	ㄑ	
(暖)	——	(鳥)	——	ㄋ	
(向)	——	(火)	——	ㄏ	
枝	——	竹	——	ㄓ	
春	——	蟲	——	ㄔ	
上	——	石	——	ㄕ	
人	——	日	——	ㄖ	
早	——	剪	——	ㄗ	
從	——	鵠	——	ㄘ	
雪	——	系	——	ㄙ	
一	——	雲	——	(ㄩ)	
無	——	蛙	——	(ㄨ)	

又當時所定的陰、陽、上、去、入五聲，是採取北方的陰、陽、上、去，及西南的入聲合成的；實際上就是參照中原音韻和五方元音二書所定的音調系統。所謂入聲，只是陰聲韻的短音，不像洪武正韻還用入聲配列於陽聲韻；所以這種入聲的觀念，並非今韻韻書上附有「ㄨ」、「ㄊ」、「ㄑ」的音。

我們可以曉得注音字母的系統，並非純粹依據於一種實際的方音，乃是各種方言中認為最通行的語音；所以事實上要推行國語，不能不趨重於北音裏最有勢力的北平方言。國語統一籌備會採取北平音，把「ㄛ」母分析為「ㄛ」和「ㄛ」二母；說是以「ㄛ」母專拼入聲字，這種只認為有入聲的名目，而沒有入聲的實際了。因為北平的方言裏，只有陰、陽、上、去，沒有入聲的。注音字母







國語羅馬字母，是用西文的字母來注國音；這裏所謂國音，又是一種實際的方言，就是用北平的音來做標準。所以國語羅馬字母的頒布，不但在音標的應用上，增多一種形式；而在實際的語音方面，又確定了標準音的系統。看上面這個表裏，「ㄨ」、「ㄩ」、「ㄨ」、「ㄩ」、「ㄨ」、「ㄩ」、「ㄨ」、「ㄩ」諸母，都注明「\*」的符號；就是因為這些音，是在北平方音上所不用或少用的。又把注音字母上的音素，一一分析出來，所謂複合韻母、附聲韻母，包含有二個以上的音素的，都用二個以上的字母來表明。因之從前注音字母上注音含混的地方，在國語羅馬字母裏，更加以明晰的區別。例如，「*hong*」和「*ong*」，實在是兩種音，而注音字母上都用「ㄨㄥ」來表明，國語羅馬字母上才加以分別。「ㄨ」是「*en*」，而「ㄨ」却並不是「*ien*」，只是「*in*」；「ㄥ」是「*eng*」，而「ㄥ」却並不是「*ueng*」，只是「*iong*」；同樣，「ㄩ」並不是「*iuen*」，只是「*ün*」；這些，國語羅馬字母上，北音韻書上，支思韻裏大部分的字，注音字母上不另立韻母，只用「ㄨ」、「ㄩ」來代替；國語羅馬字母裏，才另立「*y*」母。又「*er*」母用來替代西文的「*r*」，這種聲母的性質，在標準語裏，用處很少，所以國語羅馬字母裏只認他是韻母，用「*er*」來表示，就是一種舌尖元音。此外國音上所定的五聲，和北



平音的系統不合；所以國語羅馬字拼音，只認爲有陰、陽、上、去四聲，不承認還有入聲；而且用字母的拼法來表示音調的變化。這樣一說，就可以知道國語羅馬字母，在音素方面，拼法方面，以及音調方面，對於注音符號的系統，都加以不少的改進。而國音的意義，也因此有個確實的標準，不像往時那樣空泛了。

## 第二章 中國注音方法的進步

中國大部分的文字，他們形體的構造，大概到了秦、漢時代停止着演化；現今所通行的字體，除了書寫的形式上略有變更以外，他們構造上的組織，大概就已經固定於這個時代。（詳高本漢中國語與中國文）而文字上注音的應用，也開始於此時。因爲文字的形體，一經固定，形聲字裏表音的部分不足以顯示語音的轉變；所以那時一般注經家和文字學家，要指示古書上各個文字的音讀，要解釋文字的意義和音韻的關係，不能不有一種注音的方法。自然，最早的注音方法，是很粗陋的，他們沒有把一個字音裏的音素分析出來，只是將整個的字音當做語音的單位；所以那時只用



一個字音來注明另一個字的音讀。例如「音某」、「讀若某」、「讀如某」、「讀與某同」之類，叫做「直音」的方法。顏氏家訓音辭篇裏說：「鄭玄注六經，高誘解呂覽，淮南，許慎造說文，劉熙製釋名，始有譬況假借，以證音字耳。」他們是用一個字音來譬況另一個同音的字。這種方法的效用，只依據於許多同音的文字，只是使我們知道某個字和某個字在音讀上有點相同罷了。假使沒有同音的字，這種直音的方法，就不能應用了；假使同音的字是不很普通，不易認識的，這種方法也就很難奏效了。反切的發生，正所以改良這種笨拙的方法。陳澧說得好：

古人音書，但曰讀若某，讀與某同；然或無同音之字，則其法窮；雖有同音之字，而隱僻難識，則其法又窮。孫叔然始爲反語，以二字爲一字之音，而其用不窮；此古人所不及也。（切韻考卷六）

反切發明以後，直音的方法就漸漸歸於淘汰；如梁願野王的玉篇，隋陸法言的切韻，唐孫愐的唐韻，這些書裏都是用反切來注音，很少用直音的方法。後代要是有人仍舊應用直音來注音，大家就認他謬誤不通音韻。這裏我可以舉江永批評陳第毛詩古音考做一個例子：

陳氏但長於古音；若今韻之所以分，喉、牙、舌、齒、唇之所以異，字母、清濁之所以辨，概乎未究心焉。



故其書皆用「直音」直音之謬，不可勝數。（古韻標準例言）

自從顏氏家訓說：「孫叔然創爾雅音義，是漢末人獨知反語；至於魏世，此事大行。」（音辭篇）於是大家都以為孫炎是創作反切的人。章炳麟的國故論衡說東漢時王肅、應劭已經應用反切了。

（國故論衡卷上）又劉師培的正名隅論說漢代毛鄭諸家的注經，都已經有反切之音了。（見丙午國粹學報）至於馬國翰說衛宏的古文官書裏，每字下注明反音甚詳，足以證明東漢初年已經有切音了。（玉函山房輯佚書卷六十）這樣看來，反切並不一定是起於漢末的孫炎。要曉得世界上無論那種變遷，或大或小，總是一「漸」的，不是一「頓」的。從直音的方法進化到了反切，中間當然也要經過很長的期間。所以嚴格說起來，反切的注音方法，並不是起於漢末；不過到了漢末，才風行於世。東漢時代雖然間或有應用反切的，可是普通一般人，還是大多數應用譬況、讀若的方法；所以顏之推說：「漢末人獨知反語；至於魏世，此事大行。」

反切所以到了漢、魏間開始風行的緣故，大概由於受印度梵文拼音學理的影響。那時佛教東來，僧徒要想用漢語來翻譯佛經，不能不研究梵文的拼音。高僧傳裏說：「曹植深愛聲律，屬意經音，



……傳聲則三千有餘，在契則四十有二。」（齊釋慧忍傳）這四十二契，大概是當時所用的聲類和韻目；傳聲三千有餘，就是指拼切得來的字音。這種拼音的學理，輸入了一般學者的腦中，所以同時的孫炎等就大倡反切。因為應用反切的方法，曉得把一個字音分做兩部分：起首部分叫做「發聲」，末尾部分叫做「收韻」；用切語上字來表示發聲，用切語下字來表示收韻，上下拼合而為整個的字音。這種方法的發生，顯然是受梵文拼音學理輸入的影響。

反切對於直音方法的改進，在把整個的字音分析為發聲和收韻兩個原素；用兩字合成一音；中國有了拼音方法，當然只能推始於反切。直音的方法和形聲字裏表音的分子，都是應用整個的字音來表示另一個同音的字。近來林語堂先生所舉漢字中之拼音字，如𪛗、𪛘、𪛙、欽等，說是這許多文字的構造上，已經應用拼音的方法來表示音讀。（開明書局出版中學生第十一號）但是他所舉的例子很少，至多我們只能認為偶然巧合的事實，不能認為形聲字當中已經有了拼音的一法。「反切」這兩字，是反覆摩切的意思，或叫做「反」，或叫做「翻」，或叫做「切」，並沒有分別；後代勉強從這幾個字義上發生了許多曲解，都不足以相信的。反切的方法把兩個字音反覆摩切，吸取



上字的發聲，下字的收韻，使合成爲一個字音；切成的音，和上字爲「雙聲」，和下字爲「疊韻」。所以反切的方法，和雙聲、疊韻的原理，暗相符合。

雙聲、疊韻的名目，大概起於六朝的時候。南史謝莊傳：「王玄謨問謝莊，何者爲雙聲？何者爲疊韻？答曰：玄、護爲雙聲，璈、礪爲疊韻。」因爲王玄謨和桓護曾經率師北伐，敗於璈、礪之間；謝莊就用此來嘲笑他。玄、護屬於匣母，當時都是讀舌根音；璈、礪屬於蕭韻，讀「么」的音。不過，古代詩文當中，常常引用雙聲或疊韻的複合語詞，例如流離、黽勉、章皇、支離之類。胡以魯的國語學草創裏說：「雙聲、疊韻，爲中國國語發展之一程序，其意或求明瞭，或表丁寧，多改單節爲雙節。（是指單音綴改爲雙音綴）」又「一字重音」當中，也都是雙聲或疊韻的關係。如蟋蟀，本來是悉蚩，蚩字具有蟋、蟀二音。越也叫做於越，越字的音本來有於、越二音的。古語上又有所謂「二合之音」，如何不爲盍，不可爲叵，蒺藜爲茨，胡蘆爲壺之類；一個字可以包含有兩個音，兩個字可以拼成一個音。這種事實，和反切的道理，也可以相通。因之有人說反切的方法，是出於雙聲、疊韻的；錢大昕的音韻問答，就是這種主張的代表。他以爲詩書經傳上多載有雙聲、疊韻的辭語，後人也不過用以來製定反切，而雙聲、疊



韻之理，也更因以顯明了。但是，我們要曉得雙聲、疊韻，僅僅是語詞形式上一種轉變的原則，而反切卻更進一步用來注明文字的音讀，在效用上当然是異趣的。隋唐時代常常應用雙聲、疊韻來講明反切，如神珙的五音九弄反紐圖以及廣韻末尾所附的雙聲、疊韻法；當時看做祕傳的法寶，其實不外表示反切的方法，上字爲雙聲，下字爲疊韻罷了。（參看上第四篇第一章）

反切的方法，既然和雙聲、疊韻的原理相合，於是類集雙聲或疊韻之字，分別部居；又從各部各類中取出一字以爲標目，這就是「韻目」和「三十六字母」的起源。韻目是往時用來代表各類反切下字的；三十六字母是用來代表各類反切上字的；所以韻目和三十六字母的發生，乃是反切風行以後一種自然的結果。

有了韻目之後，韻書的體例，也就正式的成立。中國的字典，大致可以分做三大類：第一類是訓詁的辭書，如爾雅、釋名之類，是用意義來隸屬的。第二類，是通常據形系聯的字書，自從說文解字到了康熙字典，都是用部首來部勒文字的。第三類，就是韻書，現今所存的，除了切韻和唐韻的殘卷以外，以廣韻集韻爲最古；一方面用平、上、去、入等四聲來分別韻部，一方面又用東、冬、鍾、江這些韻目來



部勒文字；又各個文字下，大都注明反切，我們可因以知道他們音讀的分類。（參看第一篇第二章）所以韻書乃是依據反切的注音方法所編成的音韻字典，和義書、形書正相對立。

字母本來應當叫做「聲類」，當時因為襲取梵文字母的名目，就稱為字母。唐僧舍利曾經依據梵文的拼音學理，參酌魏晉六朝以來的反切上字，制定三十字母；守溫又增益之制定為見溪羣疑等三十六字母。（詳第四篇）這三十六字，就是代表反切上字的三十六聲類。我們有了韻部和聲類的標目，對於反切的方法，可以得着一個很明白的解說。但是當時對於注音方法的本身，並沒有多大的進步；因為韻目和三十六字母產生之後，在實際的注音上，並沒有把反切上字和下字全般的整理一下，使拼切的方法，成為簡單化。

應用三十六字母和韻書來解說反切，最精切的就是宋元以來的等韻學。等韻學上把三十六字母分析七音和清濁，更把韻部定為開合四等；將韻書裏的字，依字母的次第，縱橫交貫，排列成許多等韻表。等韻表上，以字母為緯，以韻等為經，將發聲相同的隸於一母，收韻相同的列為各等，兩兩拼切，自然能得各個字的音讀。從前把雙聲疊韻看得很神祕似的，我們從等韻表上看來，同屬一母



的是雙聲，同屬一韻一等的是疊韻，真是很平淡無奇了。從前把反切看得很難懂似的，我們從等韻表上看來，也只是將一聲一韻，各各拼合，有什麼深奧的道理？所以等韻學並非如陳澧所說：「於韻書切語之外，別成一家之學。」（切韻考外篇序）其實只是把韻書上的切語解釋得更精密，更明顯罷了。（詳第四篇）等韻學上聲和韻的分析，從過去的眼光看來，當然不能不認為精細；可是目的只在解說韻書裏的反切，使反切的方法容易瞭解，容易應用；而對於這種方法的本身，並沒有加以改進。並且因為根據他們的學理來解釋過去的切語，有許多扞格不通，就創立種種「門法」以勉強自圓其說；結果，等韻學自身，反而使人不易瞭解。

我們曉得，語音是隨時隨地要發生變化；往時韻書上所錄的切語，當然和後代的口語不能完全符合。宋、元等韻家所分析三十六字母的七音、清濁，以及韻部的等呼之類，和隋唐以前的切語也未必能相適合。當時沒有想到音變的道理，就創立種種門法勉強來解釋。例如聲類上，舌頭音和舌上音，重唇音和輕唇音，在古代語音當中，往往沒有分別。所以端、透、定、泥和知、徹、澄、娘、幫、滂、並、明和非、敷、奉、微，在隋唐以前的切語上，常常互相通用。這正是表明古今音變的地方。宋、元等韻家以為這些



切語和當時的口語以及他們所分析的音理不能符合，遂創立種種門例，以爲同母相切的叫做「音和」，舌頭和舌上、重脣和輕脣相切的，叫做「類隔」。此外又有所謂「廣通偏狹例」、「內外轉例」、「振救門」、「正音憑切門」、「寄韻憑切門」。到了元、明時代，設例更較繁密了。這些總是因爲舊時反切用字，不能合於等韻學上所定的原則，於是設立種種名目，強爲解釋；那知道舊時所作的反切，和後代的口語，後起的等韻，不能一一的吻合，正是由於古今的音變。等韻學上解釋韻書裏的反切，遇到這種難通的地方，就創立種種門例，以自圓其說，而實則無中生有。方中履的切字釋疑說：「詳其所以立門法者，乃見孫愐切脚不合，而不敢議之，故強爲此就遷之說。」陳澧的切韻考外篇說：「作門法者，本欲補等韻之病，而適足以顯等韻之病。」可以見得等韻學上設立種種門法來解釋韻書上的反切，是等韻家的牽強附會；而語音有轉變，切語也自然應當隨着語音的變化，而加以更改。

宋、元等韻家，只求解釋韻書上的反切，而不想在反切方法的本身上加以改良。反切最大的弊病，就是用字太繁。漢、魏以來的切語用字，各家既然彼此不相劃一，而且數目很多。現今一查廣韻裏



的反切上字，有四百多個，下字，有一千多個；合共約有一千五百個。我們要應用廣韻上的切語，必須先認識這一千五百個切語用字的音讀。我們既然認定反切上字爲聲類的標目，下字爲韻部的標目，那末，應當每一聲類中各取一字，每一韻部中各取一字；凡屬同聲、同韻的，都用這種規定的字來拼切。這樣，所用的字簡單，學習的人就比較容易了。等韻家只依據三十六字母和韻目來解釋反切的方法，沒有更進一步利用字母和韻目來確定切語用字。假使當時把反切上字只採取三十六字母，反切下字只採取廣韻韻目，刪去舊時繁複的切語用字，那末，反切的方法，就簡易得多了。

反切第二種的弊病，在上下二字，不易合讀。因爲在學理上，上聲下韻，拼爲一音，而反切當中，上字往往聲下有韻，下字往往韻上有聲，中間介雜着無用的音素；以致於所切之音，不能貫讀即得。所以反切是要反覆摩切，從中吸取上字的發聲，下字的收韻，才能得到拼合之音。因爲要改良這種弊病，江永的音學辨微有一種「借韻轉切法」。例如德紅切東，讀做「德丁顛東」，戶工切紅，讀做「戶形賢紅」。這種方法，在連讀不同韻的雙聲字，使口腔習於發聲的部位，而下一字不再讀出，只意念中預存一個疊韻字，使口腔的作勢與之相合；這樣，於不知不覺中，就會讀出所切之音，而可以避去



切字合讀，因難了。潘耒的類音，和李光地的音韻闡微，還有一種「合聲反切法」。他們以為反切所以不容易瞭解，由於發聲和收韻之間，口腔裏的部位須常常變更；變更愈多，切成一字，也愈困難。合聲反切法，使上一字統用支、微、魚、虞、歌、麻諸韻的字，下一字統用各韻中影、喻二母的字；因為支、微、魚、虞、歌、麻諸韻，都是所謂收喉音的陰聲韻，就是純韻母；影、喻二母，等韻學上也叫做喉音，其實也是一種元音；所以把這兩種字合讀起來，可以省去了中間無用的音素，避免口腔裏部位的變換；這樣拼切起來，自然比較容易了。可是，這種方法也有困難的地方。因為支、微、魚、虞、歌、麻諸韻的字，並非每種聲類都有的；影、喻二母的字，也並非每個韻部裏都有的；因之不能不出於借用，或者要用僻字，在實際的注音上，仍舊有不適切或難辨識的弊病。

李光地這種改良反切的方法，自己說：「此法啓自國書（指滿文）十二字頭。」（音韻闡微凡例）反切的應用，和拼音文字的字母比較起來，自然覺得很笨拙、很繁難了；他們得着拼音文字的啓示，自然要想在反切的方法上加以改良。不過他們這種改良，沒有放棄漢字而另外採取一種簡易的拼音符號，當然是不徹底的。因為中國文字是衍形的，形式繁密，而且各個字都具有整個的



音綴；所以用來做注音的工具，雖然在應用和說明上試謀改進，總不免有許多困難。而且切字的音讀，漫無標準，也隨着古今語和方音而轉變；在某個時代所作的切語，就不能通用於別個時代。在某個地方所作的切語，也不能適合於別個地方。所以反切的弊病，必定要等到正式的拼音符號產生之後，才能掃除淨盡。漢代末年，梵文的拼音學理輸入了中國，大家曉得應用反切，在注音方法上，固然得着一點進步；而韻目和三十六字母的產生，對於語音的分析，和反切的說明，也有許多啓示。可是，只利用漢字來注明漢字的音讀，沒有採取正式的拼音符號，以專注中國的語音。所以反切發明之後，經過了一千幾百年，實際在注音方法的本身上並沒有多大的進步。直到明、清時代，西洋文化向東方傳播；基督教士，也進到中國來傳教。他們要學習中國語，要研究中國的音韻，就用羅馬字母來注漢字的音讀，而且根據西洋的拼音學理來整理反切和等韻之學。這種運動的創始，當推利瑪竇和金尼閣。利瑪竇的羅馬字注音，分聲母爲二十六，韻母爲四十四；還有幾種音調的符號。（見於程氏墨苑）金尼閣著有西儒耳目資一書，又進而分析中國語裏的音素，分爲「自鳴」、「同鳴」、「不鳴」三種：自鳴就是元音，同鳴就是輔音，不鳴是指「他國用，中國不用」的音素。由音素構成



聲和韻；金尼閣叫聲做「字父」，叫韻做「字母」。（這個字母的意義，是專指韻母而說，和普通拼音字母的意思不同，和三十六字母所指的恰恰相反。）由聲和韻拼成的字音，叫做「字子」。金尼閣的學說，雖然有許多遷就舊反切的地方，可是把音素分析得很精細，反切上的種種困難和弊端，自然解除無遺了。此後中國音韻的分析研究，更有進步；而羅馬字的拼音試驗，就從此開端了。這些就是西洋教士貢獻最大的地方。（詳可參看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羅常培耶蘇會士在音韻學上的貢獻）

自從西洋文化輸入中國之後，中國人大受激刺，大家以為方言的龐雜，和教育的不普及，大半由於漢字不易認識的緣故，總覺得西洋的拼音文字，比較中國的衍形文字簡易整齊得多；即日本的假名字母，也比漢字易記易認。我們要救濟漢字認識的困難，自然需要有適當的拼音符號來注音，而一般急進的人們，並且要主張廢去漢文，改用拼音文字了。我們中國的文字，究竟有沒有存在的價值？這是另一個問題。不過這種衍形的文字，不適合於注音之用，以致發生讀音的不統一和識字的困難，這是無可諱言的。所以西洋教士為學習中國語文的便利起見，常常應用羅馬字來注音；



有些專拼官話，如五車韻府、官話指南等，專爲外國人學習國語之用；又有些隨地拼各處方音，如寧波白、廈門白、上海白等，以備教士傳道於不識字者之用。教會所出，不下有百種；因之羅馬字拼音，在當時社會上，頗占有一部分的勢力。

同時中國人也製造各種字母，以爲改良文字的試驗；字母的形式，有直用羅馬字的，有借用漢字偏旁，如日本假名的，有用點畫撇鈎如速記術的。其中最著名的，當推王照的官話字母，專取漢字的偏旁，製定官話五十母，十二韻；當時會流行於舊都及附近一帶。後來勞乃宣將王照的官話字母加以修正，作簡字譜一書；除京音（北京音）的官話字母以外，又依隨地拼音之例，製定寧音（南京音）五十六母，十五韻；吳音（蘇州音）六十三母，十八韻；閩音（福建廣東音）八十三母，二十韻。當光緒年間，南北各省會將此等「簡字」推行傳習。但是勞氏這種簡字，不但用來拼切各處語音，並且有改革漢文的意思，很引起一般保守者的反對。所以注音字母產生之後，這種簡字的勢力，就衰歇了。但是注音字母的產生，確是受了這種簡字拼音的影響。

前清末年，一般智識界感於國家的內憂和外患，要進行種種改革，而國語的不統一，實爲改革



的障礙，於是發起一種國語統一運動。宣統時代，已經有施行國語教育的籌備，採用音標的討論。到了民國二年，教育部召集讀音統一會，製定了三十九個注音字母。當時的目的，只是在統一文字的音讀，字母的形式也只取於簡筆的漢字。而在新派的人看起來，很符合於拼音文字的效用，可以為統一國語的工具；在舊派的人看起來，很適合於雙聲、疊韻的原理，可以用來改良反切的弊病。所以注音字母的推行，頗能得全國人的贊助。到了民國七年，又經過教育部正式的公布。我們在注音上有了一種正式的音標，這算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創舉。

注音字母的系統，合於聲韻拼合的原理，和外國的拼音文字可以兩相比照，而仍舊保存漢字原來的面目；可說是一種「沿今酌古」之作。但是當製定注音字母的時候，並不是用一種純粹的方言做根據，以地理上和歷史上的情勢而言，當然應當以往時舊都北平的音做全國的標準；製定注音字母，既然以統一讀音為號召，那末，內中的系統，應當以這種「標準音」為依據。可是，那時因為要調和各派的心理，不得不採取多數表決的方法，規定了所謂普通官話的「國音」；以致注音字母的本身以及注音的內容，並非純粹一種方言的系統。而陰、陽、上去之外，還承認入聲的存在，這



顯然是和北平的方音不相符合的地方。民國九年，教育部開國語統一籌備會，將注音字母加以修正，分析「ㄛ」母爲「ㄛ」——「ㄛ」二母，以「ㄛ」母專拼韻書上的入聲字；這樣，只認有入聲的名目，沒有入聲的實際，顯然是趨重北方方音的結果。現今四十個「注音符號」就是成立於這時；不過當中如「ㄨ」、「ㄩ」等母，在北平的語音上，可以不用，或者很少用得。注音字母的系統，既然不是純粹依據於標準音，於是最近一二年來，更用來試拼各地的方音，又覺得字母這個稱呼的不對，就正名爲注音符號了。再根據音理上來說，注音符號的應用，只在聲母和韻母上的分析，沒有把元音和輔音的音素一一顯示出來；所以我們認定注音符號只是從反切中演化出來的東西。

我們從注音字母的發生和經過看來，可以曉得這種注音的目的，始終在改良反切和統一讀音。因爲上面說過，反切的注音方法有種種弊病。切語用字過於繁複，學習的人很覺得不便；而注音符號的數目，只有四十；學習的人只要記得二十四個聲母的符號，和十六個韻母的符號，就能拼切各個字音了。切語用字，本身的音讀，漫無標準，所以應用的人，覺得很困難；至於注音符號的形式雖然仍舊是簡筆的漢字，而依據雙聲、疊韻的方法，分別確定聲母和韻母的性質，所以各個符號所代



表的音素是固定的。我們現在呼讀二十四個聲母，常常附帶着一個韻母，使他們能夠顯現於聽官；但是聲母和別個韻母拼合的時候，就須把附帶的韻母除去，這是拼音字母裏所具有的一種普通情形。例如，「馬」並不是「ㄇ」，「郎」並不是「ㄌ」，所以注音符號的拼音，不像反切那樣聲韻中間，還介雜着無用的音素。總之，應用了注音符號，從前反切上的種種弊病，完全可以免除了。注音符號，乃是承接等韻和三十六字母的學說，融合現今西洋拼音文字和語音學學理，更因時勢趨迫而產生的一種記音工具。

注音符號固然是因反切而加以改進的；可是，在應用上和反切有根本不同的地方：

(一)反切的通例，是用兩個字來切成一個音，上字爲聲，下字爲韻；而沒有聲母的字音，也用兩個字來拼切。因之屬於影、喻之字，大家都認爲沒有聲母的字音，就是字音當中只包含有韻母的。而影、喻二母，也只認爲一種元音，等韻學上叫做喉音，實在和普通聲母的性質不合。注音符號上卻有單獨注音的一例，只包含有韻母的字，常用一個韻母的符號來注音；例如，鳥是「ㄩ」，哀是「ㄨ」，而且有時爲簡便起見，有許多字可以單獨用一個聲母的符號來注音；例如希，可



以單注「ㄊ」無須注「ㄊ一」；「茲」可以單注「ㄊ」無須注「ㄊム」。「ム」本來是「ム」的濁音，注音符號上常用來代表「茲」此思等字的韻母。這種和反切板定爲兩字切成一音的道理，根本不合。

(二)反切雖然也或用三字來拼切的，可是不很普通。而注音符號上，凡是聲母下面隨着結合韻母的，都用三個符號來注音。例如「中」是「ㄔㄨㄥ」，「雖」是「ㄗㄨㄞ」。

(三)反切的方法，上字爲聲，下字爲韻，所以用上字來定清濁，用下字來定四聲等呼。關於等呼的分別，在反切上最沒有顯明的表示，只用下字的等呼來定所切之字的開齊合撮。（在宋、元等韻學上，往往兼用上字來定等呼。）假使我們對於切語用字讀得不很準確，那就根本沒有辦法來辨別了。注音符號上卻利用「一」、「ㄨ」、「ㄩ」三個符號來顯示等呼：含有「一」的，爲齊齒呼；含有「ㄨ」的，爲合口呼；含有「ㄩ」的，爲撮口呼；沒有「一」、「ㄨ」、「ㄩ」三個韻母的字音，卻是開口呼。用這種方法表示等呼，就很顯明的了。

(四)反切的注音，對於四聲的音調，也不很顯明，只用下字來定所切之字的平、上、去、入。各字所隸



的四聲，我們在韻書上雖然可以考查出來，可是，我們並不能從反切注音的本身上，得到明顯的指示。注音符號上，通常要表明四聲，就另外加上陰、陽、上、去的標記；例如「一」是指陰平，「ノ」是指陽平，「ㄩ」是指上聲，「ㄨ」是指去聲。這種表明四聲的方法，雖然也有不便的地方，可是，比較反切之用下字定四聲的，實在明顯得多了。

從上列四點看來，可以曉得反切和注音符號，在應用上有許多地方不同。不過，在音理上，注音符號也只是把聲母和韻母分析出來，仍舊依據於反切上聲、下韻的習慣，並沒有將聲母和韻母裏所包含的音素，再加以分析。例如「ㄉ」，「ㄨ」，「ㄛ」，「ㄨ」，「ㄛ」，「ㄨ」，「ㄛ」，「ㄨ」，「ㄛ」這幾個複合韻母，「ㄉ」，「ㄨ」，「ㄛ」，「ㄨ」，「ㄛ」這幾個附聲韻母，明明是包含有兩個音素的，可是都只用一個符號來代替。於此也可以見得注音符號的本身，還不能算是一種完備的記音工具。

當民國初年製定注音字母的時候，並沒有定出一種純粹的方言，以為全國的標準音；而且在注音上，很多遷就從前等韻的學說；字母的本身，也脫不了舊時反切的習氣。十幾年來所謂國語統一運動，大部分的工作，就是在補正這種缺憾。國音之中，又有所謂新國音和舊國音；新國音運動是



要純粹採取現今北平的方音做全國的標準。近幾年所頒布的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從效用上看來，固然足以統一羅馬字母譯名的拼法，便利外國人的學習國語，輔助注音符號的推行；而其主要的目的，積極方面，就是提倡新國音，消極方面，就是補正注音符號的缺點。

國語羅馬字的拼音，從明朝以來，作家很多，不過沒有一致的標準。在譯名方面流行最廣的，當推英人威德(T. F. Wade)所作的威德式(Wade System)和現今郵電所用的郵政式(Postal System)美國長老會曾經發布一種官音羅馬字母標準拼音。(The Standard System of Mandarin Romanization)到了注音符號制定以後，國內學者如高元、錢玄同、趙元任輩，就把羅馬字母和注音符號來對照應用，也未能完全一致。民國十五年時，國語統一籌備會規定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才有一個統一的標準。民國十七年，又經國民政府大學院正式公布，定為國音字母的第二式。幾百年來羅馬字拼音的試驗，到此方才有個確定的結果。而因為中國衍形文字不便於注音，就應用外國的字母來拼中國音，居然得到了全國人民正式的承認，也算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創舉。



上面說過，國語羅馬字母的規定，所以補正注音字母上的缺點。現在把國語羅馬字母對於注音符號改進的地方，列舉如下：

(1) 確定國語的標準音 從前注音字母的系統，並沒有依據一種純粹的方音；現在國語羅馬字母的拼音，完全以北平的語音爲標準。如「万」、「广」、「兀」、「己」、「世」這許多符號，在北平音裏所不用或少用的，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上都加以的注明。近今新國音運動，因此就得着一個憑藉了。

(2) 分析音素的詳密 國語羅馬字母的系統，是根據西洋的語音學理來分析國語的音素，就用西洋相當的字母來代表；比較注音符號上只分做聲母和韻母兩大類，當然詳密得多了。例如：知、資等字的元音，注音字母上沒有另外定個韻母，單用「出」「卍」等來注音；有時用聲母的「日」「ム」來代表；國語羅馬字母用「y」來表示。又如結合韻母的「厉」「ㄨ、」「么」「又」附聲韻母的「ㄇ」「ㄋ」「ㄌ」「ㄎ」「ㄍ」在國語羅馬字母裏，拼做「ai」、「ei」、「au」、「ou」、「an」、「en」、「ang」、「ang」、「ang」這樣，對於元音和輔音的分析，顯



然細密得多了。

(3) 校正從前注音的錯誤。注音字母上的注音，有很多錯誤的地方，國語羅馬字母裏，把他們統統改正轉來。例如「ㄤ」和「ㄨㄥ」，「ㄨ」和「ㄨㄣ」，本來都是兩個音，前者是國語羅馬字的「*ang*」，「*en*」；後者是國語羅馬字母的「*ong*」，「*in*」；其中所包含的元音，彼此不同的。注音符號上都把他們合併；現在分出來了。

(4) 採用簡省的符號。國語羅馬字母分析音素，雖然比較的細密，而採用符號有時卻比注音符號要簡省。例如「出」、「彳」、「尸」和「ㄐ」、「ㄑ」、「ㄒ」是聲母當中的兩系，所以注音符號上用兩類的符號來代表；可是國語羅馬字裏，只用「*t*」，「*ch*」，「*sh*」一類的符號來代表這兩系的聲母。因為這兩系的聲母，同用一類的符號，並不會相混；在國語裏，凡是「出」、「彳」、「尸」這一系的，都是屬於開口呼和合口呼的字；凡是「ㄐ」、「ㄑ」、「ㄒ」這一系的，都是屬於齊齒呼和撮口呼的字。注音符號上，用六個符號來表明的，國語羅馬字裏，就利用這種自然的區別，節省做三個符號了。



(5) 避免繁複的標記 現今國語羅馬字母上的拼音，最令人注意的一點，就是利用字母來表明四聲的音調。注音字母上要表明陰、陽、上、去的分別，須另外加上符號；雖然比較的明顯，可是書寫上既不方便，排印時又極困難。現今國語羅馬字就改用字母的拼法來表示陰、陽、上、去。例如陰平是用基本的形式，不過聲母爲“m”，“n”，“l”，“r”時，就加上一個“p”，如貓“*mhan*”，拉“*lha*”。陽平的開口音，加上一個“r”，如茶“*char*”，孩“*hair*”。上聲的元音雙寫，如起“*ohir*”，反“*faan*”。去聲的元音下面加上一個“h”，如器“*chih*”，大“*dar*”。（詳可參看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這樣利用字母本身的拼法來顯示四聲，就避免了許多繁複的標記。

從上面這幾點看來，可以曉得國語羅馬字母在注音上比較注音符號要進步得多了。因爲國音字母的第一式還保存着漢字原來的形式，仍舊脫不了反切和等韻上的習氣；使我們覺得中國衍形的文字，總不適於注音之用。國音字母的第二式乃是採取世界上一種最有勢力的拼音文字，在形式方面，很接近於國際的統一性，在音理方面，更合於西洋的科學化。我們把過去所運用的注音方



法，作一番歷史的觀察，不能不承認國語羅馬字母，是現今最進步的一種工具了。

關於漢字的注音，原始是用直音的方法，因為受梵文拼音學理的影響，產生一種反切；後來要把反切加以改良，并參合西洋的拼音文字和科學學理，就成爲現今國音字母的第一式和第二式。這種注音方法的進步，可以分做下列二點來說：

(1) 從形式上看：最初是用一個漢字來注另一個同音的漢字，後來利用兩個漢字來切成一個音。到了注音字母裏，才應用簡筆的漢字，定爲正式的音標。至於國語羅馬字母，更廢棄了漢字注音之用，完全採取外國的拼音文字，以爲中國語上注音之用。

(2) 從音理上看：最初是以整個的字音爲注音的單位。後來把整個的字音分析爲聲和韻兩個元素；再把各類的聲和韻，綜合整理，應用韻目和三十六字母來說明。到了注音字母裏，才分析國語上的音讀，正式定爲聲母和韻母的符號。最近根據西洋的語音學理來解釋，又把各個聲母、韻母裏所包含元音和輔音的種種音素，再加以反析，就規定了國語羅馬字的拼音。又從前所根據實際的語音，並沒有顯然一致的標準；到了現在，進行國語統一運動，就漸漸採取一種



最有勢力的方言，立爲全國的標準音。

本篇參考書舉要

周德清中原音韻

石山福治考定中原音韻

樂韶鳳等洪武正韻

樊騰鳳五方元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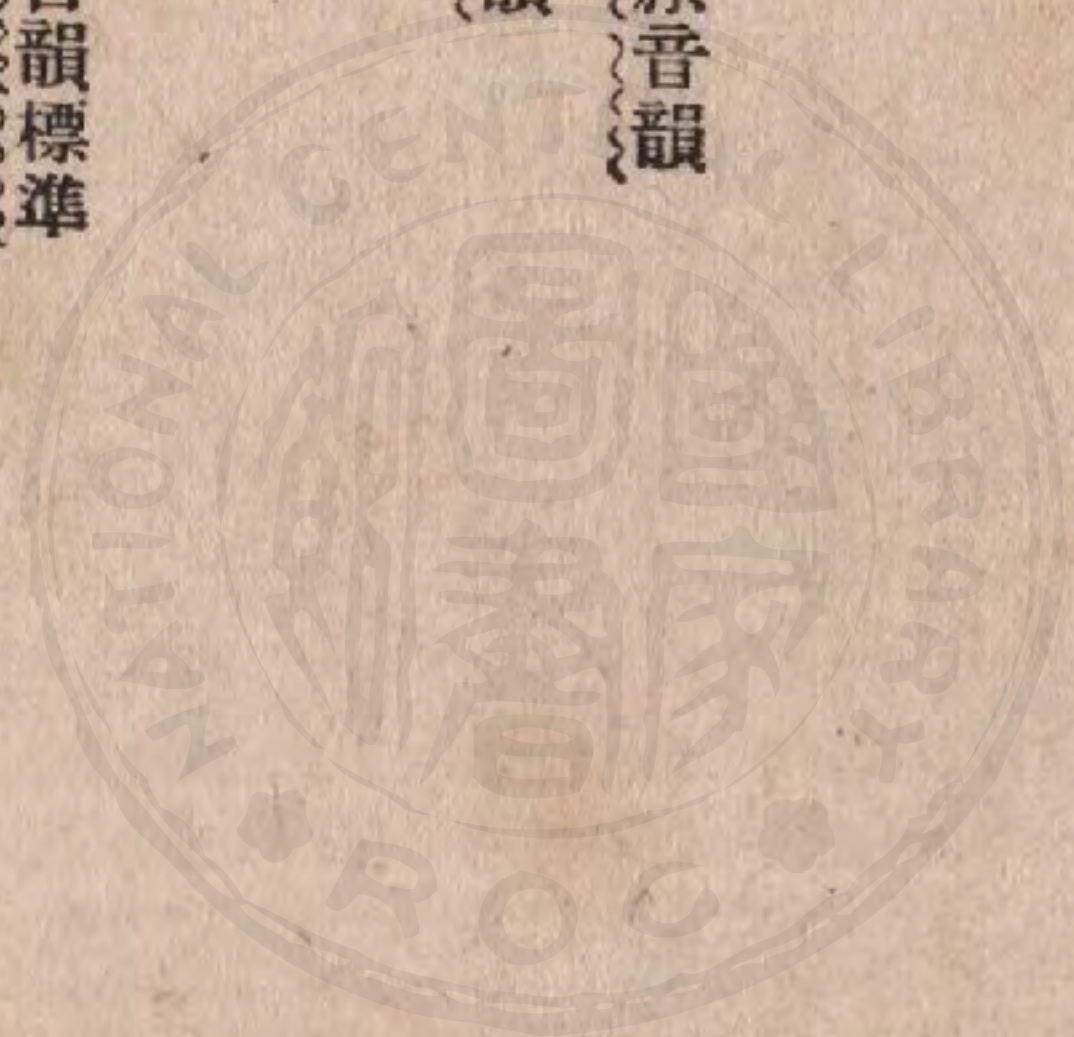
謝啓昆小學考

江永音學辨微 古韻標準

陳澧切韻考切韻考外篇

潘耒類音

李光地等音韻闡微





劉師培正名隅論

章炳麟國故論衡卷上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卷六十

顏氏家訓音辭篇

方毅國音沿革

吳稚暉國音沿革序

胡以魯國語學草創

黎錦熙國語學講義

羅常培耶穌會士在音韻學上的貢獻（語言歷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

高元國音學

汪怡國語發音學

高本漢中國語與中國文（張世祿譯）



錢玄同文字學音篇

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

北京大學新生週刊十卷八期國語羅馬字運動特刊

官音羅馬字母標準拼音

趙元任最後五分鐘

陸衣言國語羅馬字使用法

張世祿中國聲韻學概要

國語外國語對照語音學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四版

(40073.3)

百  
科  
音  
韻  
學  
一  
冊

定價國幣肆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

編 著 者  
主 編 者

張 世 祿  
王 雲 五

發 行 人

朱 經 農  
上海河南中路

印 刷 所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發 行 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國家圖書館



001709574



青